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ACHE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 一、公司名稱：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壹拾億元整，本次發行採無實體發行，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轉換辦法規定期間外，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並採承銷商100%餘額包銷。
 -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05頁至第111頁。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9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陸拾萬元。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百年五月十三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金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現金增資	1,061,474,500	35.49
盈餘轉增資	1,497,630,440	50.08
資本公積轉增資	842,529,230	28.17
現金贖回優先特別股	(14,274,450)	(0.48)
優先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	(15,435,330)	(0.52)
私募現金增資	500,000,000	16.72
庫藏股減資	(881,310,000)	(29.46)
合計	2,990,614,39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陳列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各券商營業處所。

分送方式：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辦理。

索取方法：請親赴前述陳列處所或附回郵掛號信封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4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181-26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玉山銀行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15 號 9 樓
 網址：<http://www.esunbank.com.tw/> 電話：(02) 2175-1313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37 號 9 樓
 網址：<http://www.nettrade.com.tw/> 電話：(02) 2718-6211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輝賢、王照明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詹亢戎律師
 事務所名稱：詹亢戎律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416 號 5 樓
 網址：無 電話：(02) 2703-3208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柳明鑫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建羽
 職稱：財務長 職稱：財務經理
 電話：(02) 2533-2250 電話：(02) 2533-2250
 電子郵件信：albertliou@achem.com.tw 電子郵件信箱：kevinlin@achem.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chem.com.tw/tw/>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990,614,39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敬業一路 97 號 8 樓	電話：(02) 2533-2250
設立日期：民國 49 年 9 月 13 日	網址： http://www.achem.com.tw/tw/	
上市日期：81 年 12 月 28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73 年 9 月 22 日
負責人員：董事長：李志賢 總經理：歸行白	發言人：柳明鑫 代理發言人：林建羽	職稱：財務長 職稱：財務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718-6211 網址： http://www.net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37 號 9 樓	
股票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2688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 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詹亢戎	電話：(02) 2703-3208 網址：無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416 號 5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8 年 11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8 年 11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42.62%(100 年 3 月 31 日)	監察人持股比率：0.84%(100 年 3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0.001%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42.61%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42.61%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42.61%
董事	李其政	0.00%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	0.84%
監察人	謝強	0.001%
工廠地址：桃園縣楊梅鎮民富路二段 161 號	電話：(03)472-3111~7	
主要產品：接著劑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膠帶及其原料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塑膠板片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市場結構：內銷 30.36 %；外銷 69.64 %	參閱本文之 頁次 3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文第 2 頁	
去(99)年度	營業收入：4,033,509 仟元 稅前純益(損)：577,830 仟元 每股盈餘：2.39 元	17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文第 59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0 年 5 月 13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目 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3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 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3
(五)發起人.....	15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3
(一)股份種類.....	23
(二)股本形成經過.....	24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9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0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0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0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2
九、併購辦理情形.....	32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2
貳、營運概況.....	33
一、公司之經營.....	33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7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8
(一)自有資產.....	48
(二)租賃資產.....	4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8
三、轉投資事業	4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9
(二)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0
四、重要契約	51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2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52
(一)99 年度第一次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52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54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54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55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	57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	57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 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未來上市（櫃）計畫	57
(六)本次發行員工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57
(七)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57
(八)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65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65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四、本次併購發新應記載事項	69
肆、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0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71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1
(四)財務分析	73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75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76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76
(二)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6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7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6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6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6
(三)期後事項	76
(四)其他	7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77
(一)財務狀況	77
(二)經營結果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其他重要事項	80
伍、特別記載事項	81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1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4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十二、其他說明事項	84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0
陸、重要決議	96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105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49 年 9 月 13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敬業一路97號8樓	電話：(02) 2533-2250
楊梅廠	桃園縣楊梅市民富路二段161號	電話：(03) 472-3111
北區營業所	桃園縣楊梅市民富路二段161號	電話：(03) 472-6233
中區營業所	台中市大雅區西寶村西村路9-65號	電話：(04) 2568-2653
南區營業所	台南市仁德區仁義村正義路51號	電話：(06) 279-2151

(三)公司沿革

民國 81 年：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提升生產及管理績效，將南崁廠生產產線遷往楊梅廠並處份南崁土地廠房約計利得壹億捌仟萬元；另成立美國亞洲公司從事膠帶加工及銷售業務。

81 年 10 月 9 日獲准成為第一類股票上市公司，並於 12 月 28 日起在公開市場掛牌交易。

獲經濟部「第一屆企業環保獎」及環保署防治污染績優廠商金牌獎。

民國 82 年：於美國成立亞洲化學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路基板銷售業務，另成立亞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各項轉投資業務，配合公司成長台北總公司遷至民生東路。

膠帶產品通過 CNS，並榮獲經濟部商檢局國際標準品質保證 ISO-9002 認可登錄。

民國 83 年：電路基板產品榮獲 GSG YARSLEY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 ISO 9002 認可登錄。

民國 84 年：電子二廠擴充完成生產，另於馬來西亞成立子公司從事膠帶加工及銷售業務。

民國 85 年：委託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以 BOT 方式在楊梅廠興建汽電廠一座，以保障充裕的電源及熱源供應，因應業務擴展需求。

民國 86 年：榮獲外貿協會頒贈之「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87 年：膠帶產品榮獲 ENTELA 品質保證制度「QS-9000」認可登錄。

與安智公司(AZ-EM，為 HOECHST、CLARIANT 轉型之公司)合作代工生產電子級有機化學溶劑，建立亞洲化學第一套無塵室生產作業系統，也是國內第一家與外商企業合作在國內生產電子級有機溶劑。

民國 89 年：電子級有機化學品通過 BVQi 之「ISO-9002」品質系統認證。

出售銅箔基板事業處予英國 Cookson 集團。

併購台灣及大陸膠帶廠，增加產品組合，提昇生產技術，擴大行銷網路。

與安智公司擴大合作內容，代工生產 TFT-LCD 用光阻劑。

民國 90 年：榮獲經濟部頒發「第二屆工業永續發展精銳獎」。

獲環保署「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減量」獎勵。

上海嘉定廠動工，廣東東莞 PVC 廠投產。

亞化美洲區併購 TCC 公司，擴大美洲市場行銷網路。

成功開發電子級溶劑回收純化技術，回收生產過程中之 EBR 廢溶劑。

民國 91 年：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ISO9000：2000 年版」品質管理系統及「ISO14001：1996 年版」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登錄。

電子級有機化學品通過 BVQi 之「ISO9001(2000)」認證轉換。
環保署通過 EBR 廢液之專案回收再利用計劃。

民國 92 年：上海嘉定廠投產、設立武漢加工中心。

通過 Sony 認可登錄為 OEM Green Partner。
工業局通過 EBR 廢液之回收通案再利用計劃。
與工研院環安中心合作開發 CD-R 染料回收技術。

民國 93 年：榮獲 TUV 品質保證制度「TS-16949」認可登錄。

電子級有機化學品通過 BVQi 之「ISO-14001」環境品保認證。
與工研院化工所合作開發 OLED 平面顯示器用高純度化學品。

民國 94 年：94 年 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原董事長衣復恩請辭，檀兆麟先生接任董事長。

民國 97 年：97 年 1 月 8 日原任董事長檀兆麟請辭，董事會於同日推選葉斯應先生擔任董事長，並聘檀兆麟先生為執行長。

民國 98 年：98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於同日經董事會推選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正井先生擔任董事長及聘任為執行長。

民國 99 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國標準化競賽第十一屆優勝獎、桃園縣政府頒發第四屆長青企業獎。

99 年 10 月 12 日與母公司炎洲公司合資成立新洲全球(股)公司。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仟元

項目	99年度	100年第一季
利息費用(淨額)	43,789	12,782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7,934)	5,620

本公司營運以膠帶產銷為主，外銷營業額約佔70%，99年度新台幣對美金匯率呈現劇烈變動，為避免公司匯兌損益產生較大變動；公司將持續注意外匯變化，適時採行避險性外匯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化對營運之不利影響。

近年來由於公司營業持續成長，致使公司銀行借款隨之增加，而目前市場利率呈現穩定上升趨勢，故公司利息將隨借款餘額上升而增加，公司將會適度調整中、短期借款結構以降低公司利息負擔。另本公司產品價格會隨原料成本、物價等因素調整，故受通貨膨脹影響不大。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99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然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之相關內容，詳第210頁至第212頁。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環保型保護膠帶	計畫開發中	2,000 萬元	—	市場接受度
LCD 相關附屬產品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1,000 萬元	—	市場接受度
特殊雙面膠帶	部份產品已接單生產	200 萬元	民國 100 年	市場接受度
環保型包裝膠帶	計畫開發中	200 萬元	民國 100 年	環保必須
包裝膠帶性能提升	計畫開發中	—	民國 100 年	—
新事業擴展	計畫開發中	—	民國 101~102 年	—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並未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持續投資新產品研究開發，與提升生產技術暨產品品質，以維持既有客戶並拓展新市場。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正派經營重視環保的經營理念，目前為止，就營運方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本公司尚無併購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因應措施：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請參閱第59~61頁，惟擴充廠房可能面對之風險為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相繼投入製造，國際市場競爭愈來愈激烈，另開發中國家對東南亞進口皆有優惠關稅，對台灣出口不利。本公司面對此一市場現況，將持續針對各類產品研發新配方及產品製程之改善，並積極培育業務人才以拓展市場並分散風險。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本公司99年度最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淨額12.57%，並無銷貨集中情事。另在進貨廠商方面，最大進貨廠商為南亞公司約佔進貨總金額32.30%左右，因該原料品質、價格均極具競爭力，故此部份無經營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目前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

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 (1)趙國安就所持支付雙方間98年10月29日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949地號等19筆土地買賣之3紙本票（發票日：98年11月26日、到期日：98年12月11日、發票金額：35,000,000元，發票日：98年11月26日、到期日：98年12月10日、發票金額：30,000,000元，發票日：98年11月24日、到期日：98年12月10日、發票金額：25,000,000元）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本公司遂以前開本票未經向本公司提示及前述土地買賣係屬通謀虛偽意思表示為由，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確認前開3紙本票所表彰共計9,000萬元之票據債權不存在之訴訟。

處理情形：委任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進行訴訟，於99年5月3日因雙方和解撤回訴訟已告終。

- (2)因本公司前任第21屆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及管理處處長吳訪和以本公司名義於98年10月29日以偏離市場行情之高價3.45億元，向第三人趙國安買入位於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949地號等19筆土地，涉嫌掏空、侵占本公司資產，雖經投保中心先後發函本公司及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通知停止支付相關購地款項，惟本公司前任第21屆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及管理處處長吳訪和竟不顧投保中心指示，仍違法開立票據支付相關購地款項，渠等所為核已嚴重違背身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管理處處長所應盡之善良管理人責任，且造成本公司業已支付原不需支付之高達近2億9,000萬元土地款之損害，本公司遂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楊淑華、毛天賜、吳訪和等應連帶賠償8,000萬元（考量所需繳納之裁判費負擔，暫以8,000萬元為請求金額，嗣後可俟訴訟進展再為擴張請求之金額）。

本件請求損害賠償案件，嗣因本公司與第三人趙國安就已交付之土地款6,500萬之半數3,250萬作為和解之數額，加上黃柏盛藉此案所兌領得之1,000萬3,288元，為本公司實際所受之損害，故本公司變更請求之金額為新台幣42,503,288元。

處理情形：委任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進行訴訟，目前為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以99年度審重訴字第243號審理中。

- (3)本公司股東李華松及陳泳丞以第三人富立鑫股份有限公司、檀兆麟經經濟部許可於98年11月30日自行召集之本公司98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有「無召集權人召集股東會」之違法無效事項、及「非召集權人擔任會議主席」、「股票停止過戶日始日違法提前」、「不當限制股東進入會場」、「未清查報股東報到人數」、「未檢視未到場股東之出席委託書」、「違法限制股東委託書之提出時間」、「未依程序投票、開票及計票」、「違法阻止股東之發言權」、「會議召集人未經決議逕行宣布散會」等召集程序、決議方法違法之事項，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先位確認本公司98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之決議無效，備位訴請撤銷本公司98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之決議。

處理情形：委任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進行訴訟，目前為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以99年度審訴字第553號、98年度訴字第1765號審理中。

- (4)本公司因前董事長葉斯應欲發展因「CIGS薄膜太陽能電池關鍵技術開發」，擬興建光電大樓，而就此光電大樓曾洽詢博匠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博匠公司）提案報價，惟關於工程範圍內容、價金及設計費用部分均尚未達一致

之合意，博匠公司即依照委任及承攬之法律關係向本公司請求給付設計費報酬3,723,232元。

處理情形：本公司自行處理本訴訟，目前尚未委任任何律師，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以99年度訴字第4172號審理，並已勝訴駁回博匠公司之請求，但博匠公司上訴中，本訴訟尚未結束。

- (5)林家芸為本公司前董事長葉斯應聘任擔任「董事長室創意中心執行總監」，惟本公司於98年10月20日與林家芸終止契約。林家芸因此向本公司起訴並請求給付報酬新台幣9,000,000元整並確認委任契約關係存在。

處理情形：委任謝政達律師進行訴訟，目前為台北地方法院為審理，並已勝訴駁回林家芸之訴，現於上訴期間中，無法確認該判決是否確定。

- (6)郭鶴松為本公司前董事長葉斯應聘任擔任「特別助理」，惟自前董事長葉斯應先生解任後，亞洲化學公司歷經多任董事長均無法派任與郭先生簽署合同所約定之職務，故於99年4月1日終止契約。惟郭先生不能接受，向本公司要求給付薪資共新台幣5,029,801元。

處理情形：委任王淑琍律師進行訴訟，目前為台北地方法院為審理中。

- (7)本公司前管理處處長吳訪和，以經公證之聘任合同聲請於新台幣2,288,000元之範圍內強制執行本公司之財產，惟因雙方對聘任合同之效力仍有爭議，本公司已聲明異議。

處理情形：委任鉅業國際法律事務所進行辦理，本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以99年度司執字第105203號民事裁定駁回吳訪和之強制執行聲請後，目前吳訪和就該裁定已提出抗告，尚未確定。

- (8)本公司與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下稱蘇菲亞公司）曾於98年1月1日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報酬總計為630萬元，並已付清。惟蘇菲亞公司並非有與本公司訂立此約之真意，且並未履行契約之責任，因此本公司向蘇菲亞公司依相關法律規定追討630萬元。

處理情形：本案由本公司自行進行訴訟，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99年度重訴字第681號審理中。

- (9)葉斯應為本公司前董事長，因其違反證券交易法而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並與以起訴，因此，本公司就尚未對葉斯應請求之部分630萬元，依法以刑事附帶民事之程序予以追索。

處理情形：本案由本公司自行進行訴訟，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99年度金訴字第5號審理中。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董事廖正井先生分別於97年10月21日經桃園地方法院一審判決立委當選無

效及98年9月22日因涉及立委賄選案經桃園地方法院一審判處3年6個月徒刑，廖正井先生已提起上訴，目前正由高院審理中，然廖正井先生並未違反公司法對於董事消極資格之規定，是以其結果應無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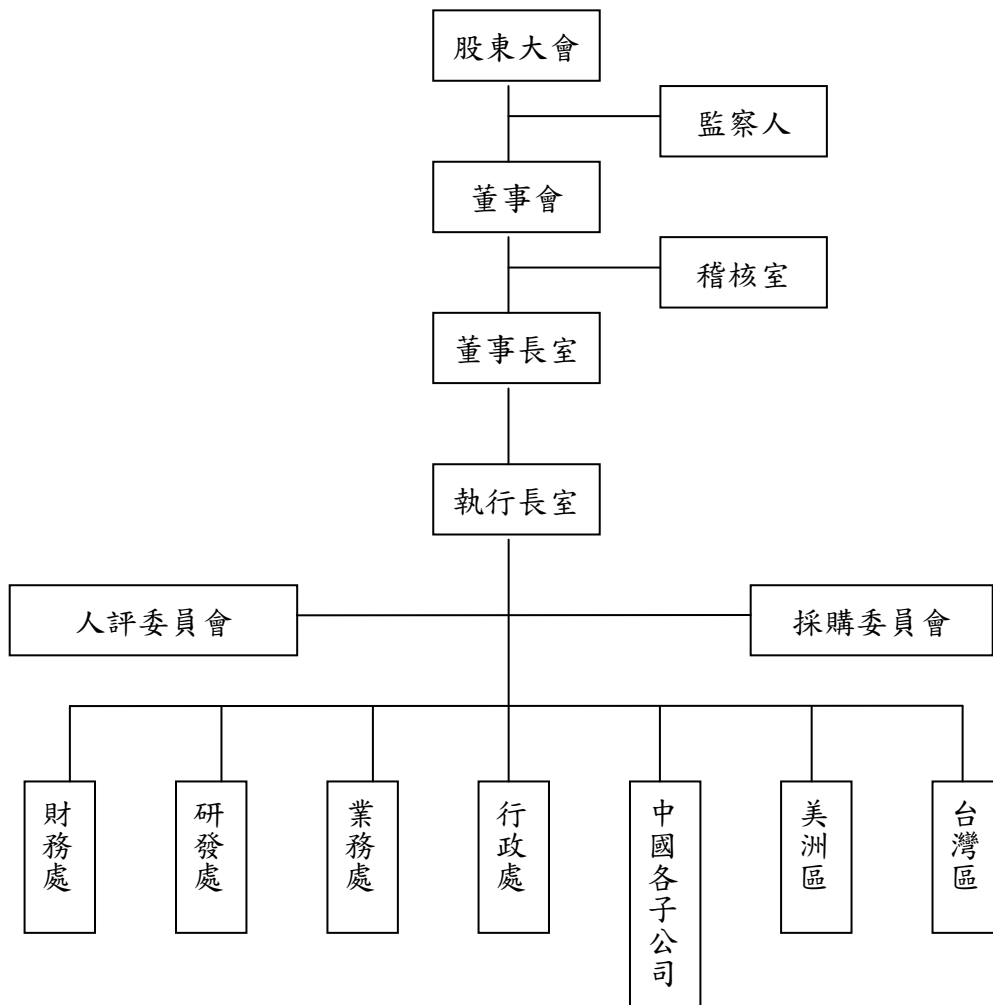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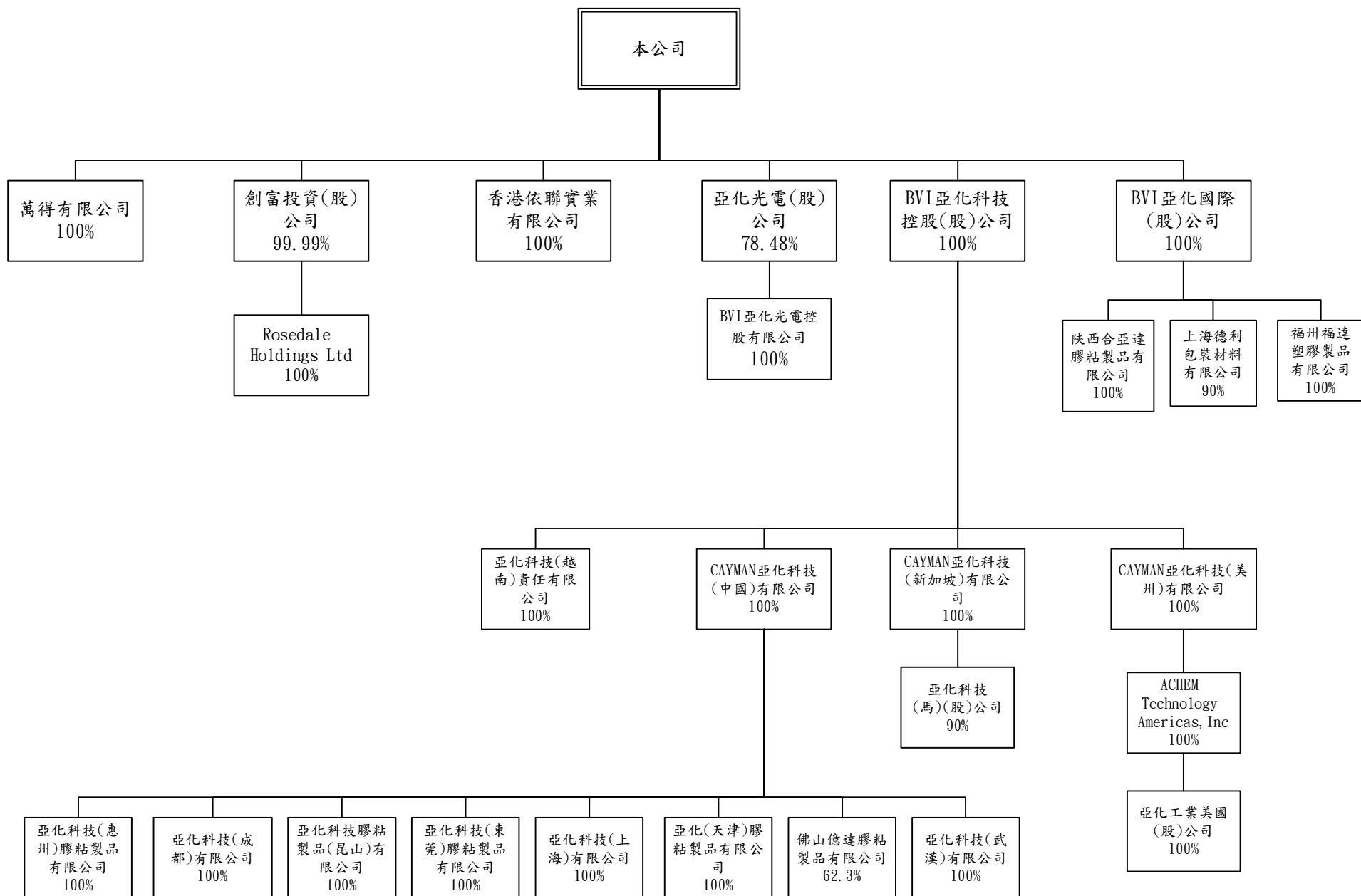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執行長室：綜理全公司經營及管理事務。
- (2)稽核室：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修訂與執行。
- (3)採購委員會：負責訂定大宗原物料採購計劃。
- (4)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幹部之升遷、獎懲、年度考核及發掘具潛力人員。
- (5)美洲區：負責美洲地區黏性膠帶之銷售業務。
- (6)台灣區：負責台灣地區黏性膠帶之產銷業務。
- (7)中國各子公司：負責中國地區黏性膠帶之產銷業務。
- (8)財務處：負責財務、會計、經營分析及規劃並執行全球MIS策略與系統發展。
- (9)行政處：負責人力資源、法務及總公司行政事宜。
- (10)研發處：負責全公司研發工作，定期協調各區行銷單位及子公司建立年度優先研發清單。
- (11)業務處：負責督導台灣及中國地區內銷、外銷業務與訂定全球行銷策略。

(二)關係企業圖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1. 組織結構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0年3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美元仟元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仟股)	股權比例 (%)	投資金額	股數 (仟股)	股權比例 (%)	投資金額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國際(股)公司	子公司	—	—	—	23	100.00%	US 12,635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控股(股)公司	子公司	6,342	2.12%	120,179	45	100.00%	US 45,076
創富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11,374	3.80%	215,538	31,983	99.99%	433,333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00%	US 5,485
萬得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	100.00%	9,346
亞化光電(股)公司	子公司	—	—	—	19,287	78.48%	300,563
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6,350
上海德利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90.00%	US 522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050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3,643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15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28,209
亞化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969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000
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50
亞化科技膠黏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50
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7,512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62.30%	US 5,558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仟股)	股權比例 (%)	投資金額	股數 (仟股)	股權比例 (%)	投資金額
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6,100
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50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120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353	90.00%	US 139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ATA)	孫公司	—	—	—	1,000	100.00%	US 8,543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	孫公司	—	—	—	50	100.00%	US 8,700
Rosedale Holdings Ltd.	孫公司	—	—	—	4,726	100.00%	US 4,726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	100.00%	US 2,11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 員工認股權 憑證之情形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裁	廖正井	99.08.10	100,000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註2	無	無	無	無
執行長	歸行白	99.07.07	2,755	0.001	10,000	0.003	0	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亞化科技(越南)公司董 事、註3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及研 發處處長	俞勵才	97.09.01	187,000	0.06	0	0	0	0	逢甲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處處長	林佑昇	97.09.01	234,124	0.08	130	0	0	0	文化大學蠶絲系	新洲全球公司董事、註4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處長	柳明鑫	99.09.01	1,000	0	0	0	0	0	銘傳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炎洲公司財務主管、註5	無	無	無	無
行政處處長	方淑芬	99.09.01	45,000	0.02	0	0	0	0	北伊利諾大學會計碩士	炎洲公司會計主管、新洲 全球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營運長	李其政	99.01.1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寧波亞朔科技總經理、亞 化科技(越南)公司董事、 註6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鄭延中	98.12.04	762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EMBA	亞化科技(越南)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林建羽	97.04.08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 Drexel 大學財務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原執行長廖正井於99年7月7日卸任，其職務由副執行長歸行白接任。100年5月1日製造處併入研發處。

註2：亞化科技(維京)、亞化科技(開曼)、亞化科技(上海)、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香港依聯實業、創富投資、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亞化工業美國、亞化科技(中國)、亞化光電及亞化光電控股之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註3：亞化科技(越南)公司、亞化國際、陝西合亞達、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亞化工業美國、亞化科技(中國)、佛山億達、亞化科技控股、亞化科技美州、香港依聯、創富投資、亞化光電控股之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註4：亞化科技(新加坡)、亞化科技(馬來西亞)之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註5：亞化國際、亞化科技(中國)、創富投資、亞化光電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6：亞化國際、陝西合亞達、亞化工業美國、亞化科技新加坡、亞化科技(中國)、亞化科技(成都)、亞化科技(昆山)、佛山億達、亞化科技(上海)、亞化科技(東莞)、亞化(天津)、亞化科技(武漢)、香港依聯、創富投資、亞化光電、亞化光電控股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0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98.11.30	98.11.30	3年	3,000	0.001	3,000	0.001	0	0	0	0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	代表人：李志賢	無	99.08.09	3年	0	0	0	0	0	0	0	0	美國百靈頓大學企管碩士	炎洲公司及財團法人清雲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監察人	李其政 謝強	一等親 二等親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98.11.30	98.11.30	3年	64,995,000	26.10	127,443,415	42.61	0	0	0	0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	代表人：廖正井	無	98.11.30	3年	0	0	100,000	0.033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炎洲集團副總裁	無	無	無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98.11.30	98.11.30	3年	64,995,000	26.10	127,443,415	42.61	0	0	0	0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	代表人：徐俐真	無	99.03.22	3年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財團法人勇健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98.11.30	98.11.30	3年	64,995,000	26.10	127,443,415	42.61	0	0	0	0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	代表人：歸行白	70.06.16	98.11.30	3年	0	0	2,755	0.001	10,000	0.003	0	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執行長、亞化科技(越南)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李其政	98.11.30	98.11.30	3年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營運長、寧波亞朔科技總經理、亞化科技(越南)董事	董事長	李志賢	一等親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	98.11.30	98.11.30	3年	2,500,000	1.00	2,500,000	0.84	0	0	0	0	—	—	—	—	—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	代表人：楊敏華	無	99.07.01	3年	0	0	50,000	0.017	0	0	0	0	北京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	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謝強	98.11.30	98.11.30	3年	2,000	0.001	2,000	0.001	0	0	0	0	台灣大學管理碩士	炎洲公司膠帶事業部總經理	董事長	李志賢	二等親

註1：監察人旺洲建設公司原代表人為黃宏全，於99年2月1日改派為邱琳濱；嗣於99年7月1日改派為楊敏華。董事炎洲公司原代表人為李禮仲，於99年3月22日改派為徐俐真。

董事亞朔公司原代表人為柳明鑫，於99年8月9日改派為李志賢。

註2：廖正井、歸行白及李其政之主要學經歷，詳第12頁註2、註3及註6。

註3：亞化國際、陝西合亞達、亞化科技美州、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亞化工業美國、亞化科技新加坡、亞化科技(昆山)、亞化科技(上海)、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亞化科技(武漢)、佛山億達、創富投資、亞化光電之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英群有限公司	6.46%
	李志賢	5.96%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5.83%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5.54%
	中國信託商銀受李志賢信託財產專戶	2.38%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亞太服務有限公司	2.31%
	李書緯	2.11%
	德銀託管台灣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4%
	王玉娟	2.04%
	李其政	1.91%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王玉娟		29%
英群有限公司		19%
李書緯		3.70%
李其政		3.70%
李志賢		25.60%
旺洲建設(股)公司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1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英群有限公司	李志賢、李書緯、李其政、王玉娟	100%
英全國際有限公司	李志賢、李書緯、李其政、王玉娟、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100%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志賢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廖正井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徐俐真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歸行白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李其政	-	-	✓	-	-	✓	-	-	-	✓	-	✓	✓	無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表人 楊敏華	✓	-	✓	✓	✓	✓	✓	✓	✓	✓	✓	✓	-	無
監察人	謝 強	-	-	✓	-	-	✓	-	-	-	✓	-	✓	✓	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1)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 投資 業 酬 金 (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註 7)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8)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8)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8)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	亞朔(股)公 司代表人： 李志賢 柳明鑫	4,712	4,712	0	0	0	0	432	432	0.88	0.83	7,236	9,224	124	124	0	0	0	0	0	0	2.15	0.83	無
董事	炎洲(股)公 司代表人： 廖正井																							
董事	炎洲(股)公 司代表人： 歸行白																							
董事	炎洲(股)公 司代表人： 徐術真 李禮仲																							
董事	李其政																							

附註：本公司99年度實際給付董事退職退休金及屬退職退休金費用之提列或提撥共計新台幣124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I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亞朔(股)公司代表人：李志賢/柳明鑫；炎洲(股)公司代表人：歸行白；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徐俐真/李禮仲；李其政	亞朔(股)公司代表人：李志賢/柳明鑫；炎洲(股)公司代表人：歸行白；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徐俐真/李禮仲；李其政	亞朔(股)公司代表人：李志賢/柳明鑫；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徐俐真/李禮仲；李其政	亞朔(股)公司代表人：李志賢/柳明鑫；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徐俐真/李禮仲；李其政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廖正井；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廖正井；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歸行白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歸行白；李其政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廖正井	炎洲(股)公司代表人：廖正井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5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

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2. 監察人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楊敏華 黃宏全 邱琳濱	0	0	0	0	162	162	0.03	0.03	無
監察人	謝 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D
低於 2,000,000 元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表 人：楊敏華/黃宏全/邱琳 濱、謝強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表人：楊敏華/ 黃宏全/邱琳濱、謝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 數額(註5)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副總裁 99/8/10 新任 執行長 99/7/7 卸任	廖正井	16,582	21,748	1,462	1,568	4,230	4,598	註11	註11	註11	註11	3.83	4.48	0	0	無
執行長 99/7/7 新任 副執行長 98/12/4~99/7/6 兼管理處處長 98/12/14~99/8/31	歸行白															
研發處處長 (註1)	蘇孝農															
製造處處長	俞勵才															
業務處處長	林佑昇															
集團財務長 98/12/14 兼財務處處長 99/9/1 新任	柳明鑫															
行政處處長 99/9/1 新任	方淑芬															
營運長	李其政															

附註：本公司99年度實際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退職退休金新台幣0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之提列或提撥共計新台幣1,568仟元。

註1：研發處處長蘇孝農於100年4月6日離職、100年5月1日製造處併入研發處。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柳明鑫、方淑芬、李其政	柳明鑫、方淑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歸行白、俞勵才、林佑昇、蘇孝農	歸行白、俞勵才、林佑昇、李其政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廖正井	廖正井、蘇孝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經董事會通過擬議提列員工現金紅利 5,236 仟元，須待 100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再決定如何分配。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副總裁	廖正井	0	(註)	(註)	(註)
	執行長	歸行白				
	研發處處長	蘇孝農				
	製造處處長	俞勵才				
	業務處處長	林佑昇				
	財務處處長	柳明鑫				
	行政處處長	方淑芬				
	營運長	李其政				
	會計主管	鄭延中				
	財務主管	林建羽				

註：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經董事會通過擬議提列員工現金紅利 5,236 仟元，須待 100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再決定如何分配。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請參閱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9 年度			98 年度			
	職稱	酬金總額	合併稅後純益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合併稅後純益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5,144	622,765	0.83	16,807	138,820	12.11	
監察人	162			1,093			0.7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7,914			24,022			4.48

(2)給付酬金政策、標準及經營績效之關係：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國內外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之。目前並無訂定董事、監察人支領盈餘分配之酬勞額度，每月僅領取固定之車馬費及每次出席董事會之出席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職務加給、交通津貼，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職務、績效、工作年資之差異，介於5萬~60萬元間。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種類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249,061,439	50,000,000	299,061,439	100,938,561	400,000,000	

(二)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2.12.31	10	180,000,000	1,800,000	133,561,332	1,335,613	無	無	無
83.7	10	180,000,000	1,800,000	159,451,664	1,594,517	盈餘轉增資 31,068 資本公積增資 227,835	無	83.7.5 (83) 台財證(一)第 30230 號函
84.6	10	180,000,000	1,800,000	169,160,538	1,691,605	盈餘轉增資 51,781 資本公積增資 45,308	無	84.6.10 (84) 台財證(一)第 34500 號函
85.6	10	180,000,000	1,800,000	174,379,058	1,743,791	盈餘轉增資 52,185	無	85.6.11 (85) 台財證(一)第 36643 號函
86.7	10	300,000,000	3,000,000	225,207,487	2,252,075	盈餘轉增資 108,284 現金增資 400,000	無	86.7.5 (86) 台財證(一)第 50102 號函
87.6	10	300,000,000	3,000,000	247,728,235	2,477,282	盈餘轉增資 225,207	無	87.6.22 (87) 台財證(一)第 54455 號函
88.6	10	300,000,000	3,000,000	260,114,646	2,601,146	資本公積增資 123,864	無	88.6.17 (88) 台財證(一)第 56311 號函
90.4 90.7	10	400,000,000	4,000,000	337,192,439	3,371,924	盈餘轉增資 510,663 資本公積增資 260,115	無	90.4.27 (90) 台財證(一)第 122128 號函及 90.7.18 (90) 台財證(一)第 146150 號函
92.12	10	400,000,000	4,000,000	322,409,439	3,224,09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3.7	10	400,000,000	4,000,000	308,409,439	3,084,09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4.7	10	400,000,000	4,000,000	299,409,439	2,994,09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5.12	10	400,000,000	4,000,000	289,409,439	2,894,09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6.12	10	400,000,000	4,000,000	276,056,439	2,760,56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7.6	10	400,000,000	4,000,000	264,061,439	2,640,61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7.11	10	400,000,000	4,000,000	249,061,439	2,490,614	無	無	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
99.7	10	400,000,000	4,000,000	299,061,439	2,990,614	私募現金增資 500,000	無	無

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資料

項 目	99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99 年 8 月 26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99 年 6 月 14 日，私募發行股數不超過 5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每股股價。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七成且不低於面額。 (2)依據證交法規定及參考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暨獨立專家意見說明書，本公司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七成為價格訂定依據應屬合理，尚不影響股東權益。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據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之對象募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增加產能設備等資本投資，已向銀行申請 12 億元聯合貸款。考量目前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及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同時避免聯貸案撥款後財務比例失衡，故擬以透過私募方式籌募款項。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註)	99 年 7 月 14 日、100 年 3 月 30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款	50,000,000 股	法人董事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	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指派三位代表人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11.17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為參考價格之 77%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採溢價發行，使資本公積增加，對每股淨值將有所提升。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公司於 99 年私募現金增資之金額計新台幣 558,500 仟元，相關資金運用於 99 年第三季及 100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執行進度達 100%。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次私募增資效益：節省利息支出並改善財務結構。				

註：本公司 99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0 股，每股私募價格經 99 年 7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 10.88 元，應募人已於 99 年 7 月 14 日繳足股款 544,000 仟元；惟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2 項規定，需調整認購價格，並經 10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每股私募價格為 11.17 元，應募人已於 100 年 3 月 30 日補繳差額 14,500 仟元。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0年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44	14,955	51	15,050
持有股數	0	0	163,584,803	120,599,286	14,877,350	299,061,439
持股比例	0.00%	0.00%	54.70%	40.33%	4.97%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0年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921	1,367,818	0.46%
1,000 至 5,000	4,964	12,102,914	4.05%
5,001 至 10,000	1,448	12,083,493	4.04%
10,001 至 15,000	385	5,008,771	1.67%
15,001 至 20,000	384	7,226,649	2.42%
20,001 至 30,000	294	7,587,981	2.54%
30,001 至 50,000	298	12,273,489	4.10%
50,001 至 100,000	184	13,686,945	4.58%
100,001 至 200,000	88	12,483,229	4.17%
200,001 至 400,000	42	13,024,103	4.35%
400,001 至 600,000	13	6,170,603	2.06%
600,001 至 800,000	5	3,614,000	1.21%
800,001 至 1,000,000	5	4,338,000	1.45%
1,000,001 以上	19	188,093,444	62.90%
合計	15,050	299,061,439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
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100年4月1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127,443,415	42.61%
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74,013	3.80%
中信銀保管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公司專戶		6,341,924	2.12%
上鷹國際有限公司		4,923,000	1.64%
衣治凡		4,874,966	1.63%
旺洲建設(股)公司		2,500,000	0.83%
亞洲化學職工福利會		2,491,253	0.83%
黃玉芬		2,121,000	0.70%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100,000	0.70%
陳鎮江		2,036,000	0.68%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單位：股數

職稱 (註 1)	姓名	98 年度		99 年度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 截至解任時止)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截至 解任時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10%以上大股東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72,418,415	0	55,025,000	0	0	0
董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3,000	0	0	0	0	0
董事 營運長	李其政	0	0	0	0	0	0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	2,500,000	0	0	0	0	0
監察人	謝 強	2,000	0	0	0	0	0
副總裁 99/8/10 新任 執行長 99/7/7 卸任	廖正井	35,000	0	65,000	0	0	0
執行長 99/7/7 新任 副執行長 99/7/6 卸任	歸行白	0	0	0	0	0	0
研發處處長 100/4/1 卸任	蘇孝農	0	0	0	0	0	0
製造處處長	俞勵才	0	0	(18,000)	0	0	0
業務處處長	林佑昇	0	0	0	0	0	0
財務處處長 99/9/1 新任	柳明鑫	0	0	0	0	0	0
行政處處長 99/9/1 新任	方淑芬	0	0	0	0	0	0

職稱 (註 1)	姓名	98 年度		99 年度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 截至解任時止)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已解任者之增減變動數係截至解 任時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財務主管	林建羽	0	0	0	0	0	0
會計主管	鄭延中	0	0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 股權移轉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移轉關係人之情事。

(3) 股權質押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6.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0 年 4 月 12 日；單位：股，%

姓名 (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 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 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志賢	127,443,415	42.61%	-	-	-	-	創富投資 旺洲建設	為該法人股東之孫公司 為該法人股東之子公司	
創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正井	11,374,013	3.80%	-	-	-	-	炎洲公司 旺洲建設	為該法人股東之最終母 公司 二家法人股東之最終母 公司相同	
中信銀保管英屬維京 群島亞化科技公司專 戶	6,341,924	2.12%	-	-	-	-	-	-	
上鷹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華松	4,923,000	1.64%	-	-	-	-	-	-	
衣治凡	4,874,966	1.63%	722,375	0.24	-	-	-	-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 表人：李書緯	2,500,000	0.83%	-	-	-	-	創富投資 炎洲公司	二家法人股東之最終母 公司相同 為該法人股東之母公司	
亞洲化學職工福利會 代表人：俞勵才	2,491,253	0.83%	-	-	-	-	-	-	
黃玉芬	2,121,000	0.70%	829,000	0.28	-	-	-	-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 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 專戶	2,100,000	0.70%	-	-	-	-	-	-	
陳鎮江	2,036,000	0.68%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98 年	99 年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註 8)
		最 高	最 低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12.55	23.60	21.15
	最 低			5.55	11.50	17.15
	平 均			9.41	18.99	19.54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6.45	16.23	16.67
	分 配 後			16.04	註 9	-
每股 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0,976	243,892	271,346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前		0.47	2.39	0.23
		追 溯 後		0.47	2.39	0.23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31427	1.25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0.25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21.62	7.09	-
	本 利 比 (註 6)			32.33	13.5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09%	7.3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1.25元，惟本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

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及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2.100年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00年股東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25元及股票股利每股0.25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0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再分配普通股股息。本公司章程中無記載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係以截至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約以稅後淨利1%估列；無董監酬勞）。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民國100年度之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100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提列員工現金紅利5,236,496元、股票紅利0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0元。

(2)擬議提列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考慮擬議提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2.39元。

(4)董事會擬議提列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較99年帳上估列數多664仟元，董監酬勞無差異，俟股東會決議實際提列金額後，與帳列數之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100年度損益。

4.本公司98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配發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1,861,951元(截至100年4月30日止尚未發放)

董監酬勞0元

(2)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較98年帳上估列數多1,166仟元，董監酬勞較98年度帳上估列數少1,045仟元，係因98年度低估員工紅利及99年度股東會決議不提列董監酬勞所致，與帳列數之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已於99年度損益中調整此項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0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12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7/7/3~97/9/1
買回區間價格	16元~19.4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59,990,534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0,0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4%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接著劑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B.膠帶及其原料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C.塑膠板片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D.電子化學品(高純度酸鹼溶劑、顯影劑、光阻劑、剝離劑等使用於半導體、液晶顯示器產業之化學化合物、混合物和製劑)及電子材料之生產製造、加工、進出口貿易及銷售業務。
- E.樹脂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F.一般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之經營(許可業務除外)
- G.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比重
OPP 膠帶		1,678,085	41.60
PVC 膠帶		1,215,459	30.13
雙面膠帶		402,990	9.99
其他		736,975	18.27
合計		4,033,509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膠帶產品(OPP膠帶、PVC膠帶、雙面膠帶、PET膠帶)及黏著劑、切割器等生產及銷售。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項目

- A.PE保護膠帶。
- B.環保類PVC電工、UL認證膠帶。
- C.半導體相關之切割膠帶。
- D. LCD背光模組相關附屬產品。
- E.強黏耐高溫特殊雙面膠帶。
- F.油性膠技術之提升、成本下降。
- G.水性膠超透明產品之開發。
- H.UV離型相關產品開發、及離型技術之提升。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膠帶工業屬石化產業下游行業，而在工業產品產業鏈中，屬中游行業，其主要係以上游製造塑膠薄膜為基材，並於基材上塗佈黏著劑，藉由黏著劑與被黏著體結合所產生黏著效果的產品，其中黏著劑可以分為溶劑活化型、熱活化型及感壓性膠帶三種，故可依照黏著劑的特性搭配不同的基材，產生不同種類的產品。

目前台灣黏性膠帶產品主要係以OPP及SPVC膠帶為主，其生產原料多數是來自於台塑、台化及南亞等本土塑化大廠，使國內黏性膠帶廠商佔有上游原料供應的競爭優勢。下游則因各行業所需的薄膜與膠帶特性不同，需擁有成熟的生產技術，以製造不同類型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由於黏性膠帶之產品所運用的範圍遍及各行各業，因此與景氣變動息息相關。金融海嘯後至今，國際景氣逐漸復甦，使得民間消費需求上升，另中國大陸推動的十二五計畫，帶動中國大陸內需市場的需求，刺激黏性膠帶與包裝產業的發展。此外，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產品的市場需求熱絡，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促使電子工業特殊需求上升，對於為客戶量身訂作的產品將易得到市場青睞。惟在環保意識的抬頭下及原物料價格的攀升，各黏性膠帶廠商的產品將以產品的功能應用、環保、安全及獨特性等方向為發展趨勢，故產品差異化及快速服務是未來行銷之方向。

(2) 產業風險

A. 特有循環性需求

黏膠產業以運用於各產業下游產品包裝為主，其產業較不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而係與全球景氣息息相關，當經濟景氣繁榮時，民間消費需求明顯提升之情況下，將可刺激各包裝料材之需求提升，反之景氣蕭條及民間消費需求意願不佳，若政府無適當提出刺激民生消費之政策，則包裝料材之需求亦隨之減少。就季節循環性來看，由於臺灣黏性膠帶產業主要係銷售至亞洲地區，故受到傳統農曆假期影響，致第一季營收較明顯下滑，另其他季節則無明顯季節循環。

B. 可替代產品之影響

黏性膠帶產品目前仍無可完全替之產品，惟就黏性膠帶產品本身可分為OPP膠帶、PVC膠帶及雙面膠帶等，其中又以OPP膠帶及PVC膠帶為最主要產品，由於PVC相較於OPP材質較具污染性，而近年來各國環保意識提高，因此以OPP為材質之產品亦漸漸取代PVC材質之產品。

C. 影響該行業獲利能力之主要因素

(A) 原物料價格攀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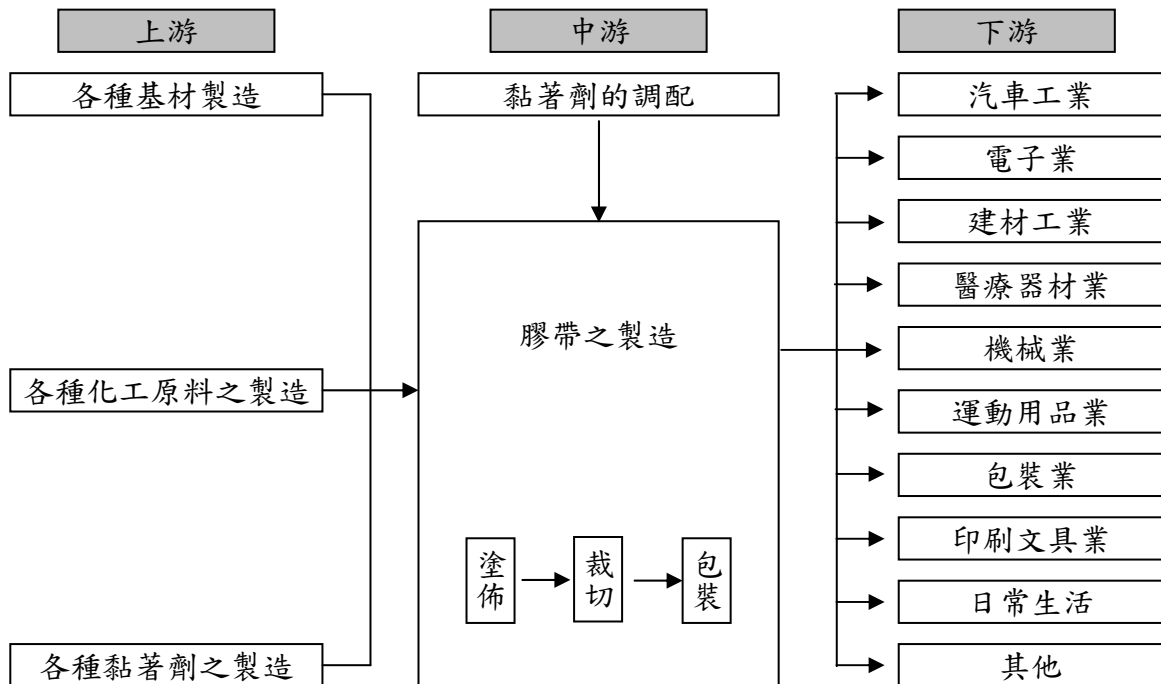
黏性膠帶產品可分為 OPP 膠帶、PVC 膠帶及雙面膠帶等，其主要生產原料為 OPP 及 PVC 材料，而 OPP 與 PVC 為原油中的成份之一，故當原油價格上升，將會反應至黏性膠帶之生產成本，進而造成毛利率降低。

(B)價格競爭

近幾年，隨著中國大陸及東南亞開發中國家相繼投入黏性膠帶業生產，膠帶業之產能及供給日益增加，導致有價格競爭壓力，惟因膠帶產品不斷更新且已被廣泛應用至各行業，進而仍有穩定的需求量。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黏性膠帶產業屬於上游原料包括紙、布、橡膠、塑膠類薄膜或金屬箔等基材製造廠及製造各種黏著劑之樹脂廠，中游則為各類膠帶加工製造廠商，其進行混膠、塗佈、烘乾、切割、分條、包裝等作業為主，產製完成之膠帶，可應用之產業範圍相當廣泛，諸如汽車業、電子業、醫療器材業、包裝業等，乃至一般家庭生活消費使用。



資料來源：台灣區黏性膠帶工業同業公會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膠帶產品之發展趨向於產品功能應用、環保、安全等方向。隨著全球產業之快速升級及技術進步，為特定工業及客戶特殊需求量身訂作的產品更容易得到市場青睞，而全球環保意識的加強，低鉛(RoHS)、歐盟法規 (REACH)、無毒、易回收及碳足跡標示產品有更強的市場接受度。故產品差異化及快速服務是未來行銷之方向。

(4)產品之競爭情形

以美國市場為例：雖然OPP包裝膠帶美國有3M、IPG，佔有較大的市場佔有率，但就PVC產品而言，台灣及大陸產品就佔有約70%之市場佔有率；歐洲則以義大利為最大的競爭對手，歐元已成為強勢貨幣，對亞洲生產廠商而言，是一個進攻歐洲市場的有利機會。

台灣市場雖有數家規模與本公司相當的公司，由於產品區隔化，相互惡性競爭的情況，並不十分明顯。

現今新興市場生產能力提升，新型設備投資，各地政府支持當地產業，又加上東協十加一貿易協定關稅優惠的利基，企業併購等，競爭加劇。為因應局勢，將強化多元生產，強調新產品開發，避免同質性產品生產，力求發揮台灣少量、多樣化，高品質及快速生產的特性，競逐高單價高利潤之商品為未來主要發展方向。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傳統的塗佈技術作為基礎，以核心技術「塗佈科技」出發，以科技化、精緻化及環保節能化為目標，創造塗佈科技無限的未來。本公司研發策略是配合整體產業發展，繼續以核心技術「塗佈科技」出發，憑藉多年來累積之技術實力，將產品由傳統的膠帶衍生到各類專業材料領域，近年已逐步朝向多角化經營的方向發展規劃，具體成效包括：

A.膠帶製品

配合廠商特殊需求開發專用膠帶，如核電廠管路維修用膠帶、冷貼合護貝膠帶(保護文件、相片)、電子工業零件載帶用之上包覆膠帶、PCB保護膠帶、光電用膠帶、適合嚴苛環境使用之高透氣性、耐極大溫差、抗紫外線之膠帶，及衍生而出的特用光學膜等。

B.光電用產品

半導體及液晶顯示器用電子級高純度化學品之純化技術及生產、感光材料研發及生產，以及相關之生產管理技術等。

(2)研發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100年第一季止，研發人員總人數分別為17人、19人、16人及17人，未有大幅變動，其中研發人員學歷主要為博士、碩士及大專。

項目及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第一季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分佈	博士	2	11.76%	2	10.53%	2	12.50%	2	11.76%
	碩士	7	41.18%	9	47.37%	7	43.75%	7	41.18%
	大專	8	47.06%	8	42.10%	7	43.75%	8	47.06%
	高中職以下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17	100.00%	19	100.00%	16	100.00%	17	100.00%
平均年資(年)		-	8	-	6.63	-	8.81	-	8.41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第一季
研究發展費用	34,727	43,322	47,536	40,947	49,230	9,812
營業收入	4,076,375	4,105,611	3,991,515	3,296,488	4,033,509	996,686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0.85%	1.05%	1.19%	1.24%	1.22%	0.98%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9年度及100年4月底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

- A.LCD背光模組相關附屬產品
- B.半導體相關之切割膠帶
- C.強黏耐高溫特殊雙面膠帶
- D.UV離型技術及相關產品
- E.經濟型包裝膠帶
- F.環保型電汽膠帶
- G.新事業擴展及建廠準備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本公司的短期計畫

- A.中國嘉定廠兩台PVC膠帶塗布線之建置，月產能增加250萬平方米。
- B.於東莞橫瀝鎮興建新PVC膠帶塗佈線。
- C.於越南興建四條膠帶塗佈線，增加當地及東協各國市場佔有。
- D.持續改善台灣楊梅廠設備效能以達節能減碳目標並降低成本。
- E.收購西安合亞達公司中方股權並擴建OPP膠帶產能。
- F.建立海外銷售據點，拓展印度及中亞地區銷售。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完成中國區華北生產基地之建設。
- B.完成中南美洲生產基地之建設。
- C.完成楊梅廠新基材及新膠系膠帶之投產，使公司產品走向完整性及多元化。
- D.進行公司土地開發案，增加營業外收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及產銷概況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各類膠帶產品(核心產品為OPP膠帶、PVC膠帶)，市場分佈以外銷為主，99年外銷佔總銷售額約七成，北美洲及亞洲地區為最大市場。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1,067,668	32.39	1,224,556	30.36
外銷		2,228,820	67.61	2,808,953	69.64
合計		3,296,488	100.00	4,033,509	100.00

本公司99年度主要產品市場銷售分佈比例估約如下，未來公司在膠帶產品組合

上，將積極引進新設備並運用在膠料配方及製程多元化之既有經驗及基礎開發特殊用途產品，滿足客戶需求使能增加附加價值。

地區	OPP 膠帶	PVC 膠帶
國內市場	20%	15%
美洲市場	52%	40%
歐洲市場	2%	15%
亞洲市場	26%	30%

(2)市場佔有率

地區	OPP 膠帶	PVC 膠帶
國內市場	36%	40%
美洲市場	6%	8%
歐洲市場	2%	5%
亞洲市場	8%	9%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10年全球經濟有觸底止穩的跡象，雖然仍處在高失業率的壓力，但全球整體經濟已經突破緊縮，各地區需求逐步活絡。新興市場印度，巴西等經濟術數據持續呈現成長，尤其是世界工廠中國亦逐步改變位置成為世界市場(十二五計畫，穩定經濟成長，促進內需消費等)。惟就是原物料價格仍節節上升以及缺料，遠超過預期上漲趨勢，且價格調整無法完全反映原料上漲幅度與速度，進而造成利潤壓縮。

因應世界潮流訊息萬變，膠帶產品之各項應用及產品發展日新月異，掌握市場主流脈動及產品趨勢是為未來成長的重要關鍵之一，擴增生產線與銷售面，落實在地化需求，銷售團隊企求能於第一時間搶先進入目標市場。

(4)競爭利基

- A.擁有自有配方及生產技術，研發實力堅強。
- B.掌握重要關鍵技術與來源。
- C.自有產品與專業代工並行，擴大市場佔有率。
- D.有效調整生產合理化，朝向全球國際化分工發展。
- E.逐步完成擴充中國區產能，擴大中國市場銷售力道。
- F.垂直整合生產，供應穩定
- G.自有品牌，行銷國際化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中國內需推動及新興市場崛起，全球景氣復甦持續

由於中國大陸十二五計畫的實行，將帶動民間需求上升，且印度與巴西等新興市場的崛起，加上全球經濟已逐步回到經濟海嘯前之榮景，將促使黏膠產業景氣回春。

(B)膠黏業各應用產品不斷開發，市場發展可期

因黏性膠帶應用範圍非常廣泛，如民生必需品、消費性電子及醫療產業等皆息息相關。而未來各種跨領域的應用發展，將成為市場的重要發展。

(C)環保意識抬頭，確保市場秩序

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各式不同的檢驗規格陸續衍生，對於市場上以不合理低價競爭之廠商有其抑制作用。

(D)新產品及新設備投入

隨著新興國家市場崛起，中國擴大內需政策，本公司有規劃海外生產基地及在地化配銷，就近服務市場，建構全球生產及銷售網絡。

(E)ECFA 法案之效益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下關稅減免，將對商品進入中國市場帶來正面效益。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各地業者爭相投產

因景氣逐步回穩，市場需求量增加，設備技術改良，亞洲地區等勞力密集國家業者競相生產，供給大於需求，陷於價格導向，破壞市場秩序。

因應對策：

堅持技術自主性的理念，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惟有藉領先的技術水準，方有競爭利基。

(B)全球性物價波動，經濟型低價產品需求大增

雖然景氣逐漸復甦，但因原油飆漲，物料短缺，導致消費者更廣範接受低價品，業者削價競爭持續擴大。

因應對策：

改善舊有設備，利用閒置產能生產經濟型產品。

(C)缺乏國際品牌知名度

由於國內研發腳步較歐、美、日緩慢，自動化程度亦不及前述等國之廠商，故在品牌知名度位居弱勢。

因應對策：

與各國際大廠合作開發新產品，提升技術層次，研發更多產品並配合自有品牌銷售，落實在地化經營及自有品牌推廣。

(D)主要關鍵原料自主性低

國內目前特殊膜仍有賴國外廠商供應，在上游的整合自主性仍低，致使原料成本無法有效掌控。

因應對策：

公司為因應此項不利因素，除延續採購委員會之功能外，並加強與上游

廠商的整合性研發，以確保產品開發的有效性及多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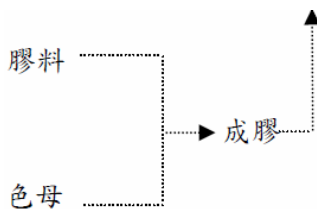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及其用途

主要商品名稱	用途
OPP 膠帶	依產品厚度不同可使用在輕、重包裝封箱上，OPP 膠帶具有高抗力、質輕、成本低等優點，並能配合自動包裝機封箱，已成為包裝材料之主流。
PVC 膠帶	適用於電線纏繞，絕緣防護等，具有良好的絕緣、耐電壓、耐燃、耐寒等特性。
雙面膠帶	可代替接著劑使用如強力膠、漿糊等，具有接著力強，厚度均勻，無臭，接著面易控制，接著膜柔軟與瞬間接著等優點，在不同的基材塗以特殊接著劑，適用於各種特殊用途如球拍把手、汽車邊飾條、鞋業、電話線固定、掛鉤等。
工業膠帶	有防潮、抗蝕等特性適用於封管及地下管路之防護，另有斜紋雙色印刷膠帶，可用於地面、牆柱之識別警示標誌。
離型產品	離型紙具有穩定的離型特色性並可生產單面、雙面及不同離型比的離型紙，更可依客戶需求調整其需求離型力適用於各種商標紙、膠帶用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原布或其它基材 → 塗膠 → 烘乾 → 半成品 → 裁切或分條 → 包裝 → 成品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聚丙烯(BOPP)薄膜	南亞、炎洲	良好穩定
聚氯乙烯(SPVC)薄膜	南亞	良好穩定
醋酸乙烯(VAM)	大連	良好穩定
丙烯酸異辛酯	台塑、台灣斯巴夫	良好穩定
醋酸乙酯(EAC)	李長榮	良好穩定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98 年度	OPP 膠帶	1,368,789	1,221,939	146,850	10.73	—
	PVC 膠帶	961,553	816,210	145,343	15.12	—
	雙面膠帶	349,971	311,777	38,194	10.91	—

年度	主要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其他	616,175	491,618	124,557	20.21	—
	合計	3,296,488	2,841,544	454,944	13.80	—
99 年度	OPP 膠帶	1,678,085	1,514,925	163,160	9.72	(9.41)
	PVC 膠帶	1,215,459	1,086,977	128,482	10.57	(30.09)
	雙面膠帶	402,990	365,105	37,885	9.40	(13.84)
	其他	736,975	571,187	165,788	22.50	11.33
	合計	4,033,509	3,538,194	495,315	12.28	(11.01)

變動說明：

本公司99年度因銷貨量增加及價格略調漲下，各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皆較98年度成長，而本公司產品之原物料屬塑化原料(BOPP、PVC等)及膠料，97年底原油價格落底後98年度起逐漸上漲，因成本未能隨原物料波動即時轉嫁至售價，故本公司營業毛利率較98年度下降11.01%，而其中以PVC原料價格漲幅變動較大，致99年度PVC膠帶毛利率變動率下降達30.09%。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	—	—	—	ULINE	507,514	12.57	無	ULINE	117,537	11.79	無
2	—	—	—	—	A 公司	440,385	10.92	無	A 公司	113,325	11.37	無
	其他	3,296,488	100.00	—	其他	3,085,610	76.51	—	其他	765,824	76.84	—
	銷貨淨額	3,296,488	100.00	—	銷貨淨額	4,033,509	100.00	—	銷貨淨額	996,686	100.00	—

本公司98年度無占銷貨總額10%以上客戶資料，99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占銷貨總額10%以上客戶為ULINE及A公司，其最近二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之變動說明如下：

A.ULINE (ULINE SHIPPING SUPPLY SPECIALISTS)

ULINE為美國地區運輸、工業用和包裝材料之經銷商，銷售據點遍及北美洲。最近二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本公司對ULINE之銷售金額分別323,711仟元、507,514仟元及117,537仟元，分別佔營收比重之9.82%、12.57%及11.79%，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最近期財務報告日止皆為本公司第一銷貨客戶，銷售金額變動係隨客戶業績變動狀況而定，其變動尚屬穩定。

B.A公司

A公司為世界知名品牌大廠，營業項目從醫療保健、高速公路安全，至辦公用品和液晶顯示器用光學膜。最近二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銷售予A公

司之金額分別為318,342仟元、440,385仟元及113,325仟元，分別佔營收比重之9.66%、10.92%及11.37%，本公司與A公司之銷售比重呈穩定成長。

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之變動，主要係隨客戶之業績及採購政策而影響，其變動尚屬穩定。

(2)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對象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南亞	863,703	41.42	無	南亞	898,967	32.30	無	南亞	241,000	31.31	無
2	台塑	238,305	11.43	無	台塑	413,350	14.85	無	台塑	109,254	14.19	無
	其他	983,245	47.15	—	其他	1,470,532	52.84	—	其他	419,549	54.50	—
	進貨淨額	2,085,253	100.00	—	進貨淨額	2,782,849	100.00	—	進貨淨額	769,803	100.00	—

A. 南亞

南亞為本公司BOPP薄膜及SPVC薄膜之主要供應商，為本公司長期往來之原料供應者，最近二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均為本公司第一大供應商，99年度及100年第一季之採購金額除隨油價之逐漸上漲而變動外，99年10月因南亞BOPP製造廠發生火災，使本公司對南亞之進貨比重約下降10%，整體而言，本公司向南亞進貨金額尚屬穩定。

B. 台塑

台塑為本公司丙烯酸異辛酯之主要供應商，屬長期往來之原料供應者，最近二年度及100年截至第一季止本公司向台塑進貨金額分別為238,305仟元、413,350仟元及109,254仟元，本公司對台塑之採購金額佔全年度進貨淨額變動尚屬穩定。

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之變動，主要係隨產品所需之預估原物料及公司內部採購政策而影響，其變動尚屬穩定。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年度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產能(萬m2)	產量(萬m2)	產值(萬元)	產能(萬m2)	產量(萬m2)	產值(萬元)
OPP膠帶	46,800	31,575	106,716	46,800	33,189	139,384
PVC膠帶	7,500	4,907	76,544	7,500	5,876	104,434
雙面膠帶	1,780	801	23,141	1,780	845	27,953
PE膠帶	300	62	592	300	58	808
離型紙	5,100	4,134	20,804	5,100	4,602	25,887
其他膠帶	182	26	514	95	23	608
合計	61,662	41,505	228,311	61,575	44,593	299,074

變動分析：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產能及產量並無重大變動，產值則主係隨原料價格自98年度起開始上揚而增加。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萬元

年度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萬m2)	值 (萬元)	量 (萬m2)	值 (萬元)	量 (萬m2)	值 (萬元)	量 (萬m2)	值 (萬元)
OPP膠帶	7,068	31,007	23,192	107,266	7,387	35,888	24,558	133,129
PVC膠帶	903	16,086	3,854	82,692	959	18,641	4,677	107,670
雙面膠帶	977	10,865	26	510	1,159	14,082	26	511
PE膠帶	94	3,649	673	31,280	59	2,605	745	37,926
離型紙	1,846	25,221	29	601	1,883	27,714	45	908
其他膠帶	20	1,296	1	92	18	1,281	2	89
其他(註)	—	18,643	—	441	—	22,245	—	662
合計	10,908	106,767	27,775	222,882	11,465	122,456	30,053	280,895

註:內含 98 年度之特化廠代工收入 14,673 萬元、99 年度特化廠代工收入 18,348 萬元

變動分析：本公司99年度銷售量值因全球景氣逐漸復甦而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註)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323	316	324
	間接人工	240	219	224
	合 計	563	535	548
平均年歲		36.16	36.56	36.78
平均服務年資		6.99	7.65	7.79
學歷分佈 比 率	博士	0.35%	0.37%	0.18%
	碩士	6.42%	5.42%	5.66%
	大專	33.87%	35.89%	35.77%
	高中	46.88%	45.61%	45.99%
	高中以下	12.48%	12.71%	12.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項目	說明
空氣污染防治	一、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有效期限 [楊梅一廠] M01-鍋爐蒸氣產生程序：操證字第H2613-05號／至104.01.14有效 M02-膠帶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3296-03號／至105.01.03有效 M06-醚類化學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3268-03號／至105.02.26有效 M08-熱媒加熱程序：操證字第H4542-00號／至102.06.08有效 M09-酮類化學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4867-01號／至104.11.27有效 M10-酮類化學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5025-00號／至104.12.30有效 [楊梅二廠]

項目	說明
	<p>M01-熱媒加熱程序：操證字第H3243-04號／至103.01.02有效 M02-膠帶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3244-02號／至101.12.05有效 M04-鍋爐蒸氣產生程序：操證字第H4743-01號／至104.01.07有效 [楊梅三廠] M01-膠帶製造程序：操證字第H4757-02號／至104.10.16有效</p> <p>二、專責人員設置 楊梅一廠：謝 葦，(89)環署訓證字第FA170276號-甲級 楊梅二廠：許惠雯，(97)環署訓證字第FA050360號-甲級</p> <p>三、污染防制費用 防制設備操作維護：需一、二、三、特化廠提供，或刪除本項 空污費繳納：99年約945萬元</p>
水污染防治	<p>一、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有效期限 楊梅一廠：桃縣環排許字第H0347-03號／至102.04.16有效 楊梅二廠：桃縣環排許字第H1350-03號／至102.04.16有效</p> <p>二、專責人員設置 楊梅一廠：葉仁傑，(98)環署訓證字第GA290882號-甲級 楊梅二廠：許惠雯，(88)環署訓證字第GB240977號-乙級</p> <p>三、污染防治費用： 廢水處理操作維護費：99年約400萬元</p>
廢棄物清理	<p>一、廢棄物清理、再利用許可與函文／有效期限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備函號] 楊梅一廠：桃園縣政府100.02.09「府環事字第1000006248號函」 楊梅二廠：桃園縣政府100.02.08「府環事字第0990084886號函」 楊梅三廠：桃園縣政府 98.07.15「府環廢字第0980039431號函」 [通案再利用核准函] 楊梅一廠：醚化學一晶邊清洗劑廢液(EBR廢液)／至100.08.31有效 ※經濟部「經授工字第09720413350號函」 [個案再利用核准函] 一廠&安智科技：醚化學一光阻劑／至100.07.12 ※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09920400490號」 一廠&有量科技：N-甲基四氫吡咯酮廢液(NMP)／至100.10.07有效 ※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09920404730號」</p> <p>二、專責人員設置 楊梅一廠：謝 葦，(88)環署訓證字第HA100616號，甲級 楊梅二廠：許惠雯，(94)環署訓證字第HA130601號，甲級 楊梅三廠：邱子誠，(93)環署訓證字第HA020582號，甲級</p> <p>三、污染防制費用 廢棄物委外清除處理費：99年約920萬元 一般資源回收、再利用收入：99年約930萬元</p>
毒化物管理	<p>一、毒化物許可登記／有效期限 [楊梅一廠] 丙 烯 晴：第一類，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至103.11.05有效 (桃園縣政府登記文件號號：使用051-03-10002、 貯存051-03-20002) 醋酸乙烯酯：第四類，第四類運作登記資料／自99.01.29起生效 丙烯酸丁酯：第四類，第四類運作登記資料／自99.01.29起生效 (桃園縣政府「府環稽字第0990007243號函」核准)</p>

項目	說明
	乙二醇甲醚：第二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至104.02.02有效 (桃園縣政府核可文件號碼：071-03-J0031) 二、專責人員設置 楊梅一廠：王敢明，(89)環署訓證字第JA010053號，甲級 三、污染防治費用：備用解毒劑：1萬元

2. 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VOCs濃度偵測器	1台	92.02.18	14,343	1287	依法監測、維護、校正
VOCs濃度偵測器	1台	96.11.08	135	20	依法監測、維護、校正
排氣濃度偵測系統	1套	92.12.31	670	77	依法監測、維護、校正
煙道廢氣改善	1式	98.10.21	6,999	5,687	依「膠帶製造業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進行改善工程
廢水處理設備	1式	77.03.30	7,251	0	依法進行廢水處理
廢水處理更換操作平台	1式	84.08.30	522	0	維持廢水處理設施操作安全
廢水處理設備除銹及油漆	1式	91.10.16	165	0	維持廢水處理設施
廢水場護欄更新	1式	97.12.26	250	153	維持廢水處理設施操作安全
廢水場化學容器架設遮雨棚	1式	97.12.26	140	86	減少化學防溢槽雨水蓄積
終沈池改善工程	1式	96.09.04	10,608	1,440	維持廢水正常處理，改善放流水質
廠區雨污水分流及收集	1式	91.01.29	5,689	368	依法收集污水並進行雨污水分流
廢(污)水納管二期工程	1式	96.06.30	2,611	273	依法收集污水並進行雨污水分流
廢水污泥脫水機	1套	94.07.31	775	218	廢水處理後污泥，依法處理
廢水處理加藥槽更新	1套	93.12.31	275	57	設備汰舊更新
廢水納管與處理系統擴建	1式	97.04.21	7,708	6,263	依法收集污水並增建化學處理系統
200噸廢水調勻槽	1座	91.11.21	1,742	125	增加廢水調勻緩衝貯存量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自民國91年申請ISO14001認證通過以來，持續秉持污染改善的精神，不僅受環保法令的嚴格管制，平日對於鄰里居民的溝通也採正面態度回應，以求符合法令要求之餘，也能滿足相關利害團體、人員的期待。

因應環保署加強膠帶業VOCs管制，於96~98年協助台灣區黏性膠帶工業同業公會(以下簡稱膠帶公會)與環保署空保處進行法令研商，歷經3年多次研商爭取，環保署終於在99.01.22發布修正「膠帶製造業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此法修正使膠帶業得以在污染防治技術合理性與經濟發展可行性的前題下，持續在台灣地區營運生產。

100年再受膠帶公會請託，與膠帶同業四維創新公司共同合作，建置膠帶業產品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之產品類別規則(PCR)，並於100年4月初由膠帶公會發函向環保署申請PCR審查，目前申請案審查中；除環保署PCR申請案外，本合作案也同時建置國際版EPD-PCR，祈建立全球一致性膠帶產品碳足跡盤查準則。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0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僅98年12月4日因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20條第1、2項暨膠帶製造業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第5條第1、2項規定，依同法第56條第1項規定處分，其所受損失為10萬元。

(2)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各膠帶製程依法每半年檢測一次污染物排放狀況，並依法定時程申報，自環保署99.01.22發布修正「膠帶製造業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以來，均已符合排放標準；並積極開發環保膠帶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持續污染改善，預計100年投入污染改善支出約3,268萬元。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100年度	101~102年度
擬購置之污染防(治)制設備或支出內容	1.一廠攜帶式風速計及濃度計更新 2.一廠回收機修改更新 3.二廠兩污水排放改善工程 4.二廠回收鼓風機修補維修 5.一、二廠CB鍋爐加裝蒸氣流量計 6.三廠燃燒機保溫、人孔更新 7.三廠A機排氣改善 8.環安部廢水場整建工程 9.環安部資源回收車(卡車、堆高機)汰換 10.環安部廚房排煙改善 11.特化廠VOCs濃度偵測儀 12.特化廠廢液貯存防溢工程 13.空污降低自廠係數申請 14.OPP、PVC產品碳足跡查證	1.配合水膠、PE膜、熱融膠發展，變更廢水處理系統及相關環保許可證。 2.依新法令進行VOCs設備元件檢測、防制設備增設。 3.產品碳足跡PAS2050查證轉換ISO14067查證
預計改善情形	1.符合環保法規 2.提升污染防制效率	1.符合環保法令要求 2.降低環境污染成本 3.維持產品競爭力
資本支出金額	2,500~3,000萬元	3,000~4,000萬元
改善後對淨利之影響	減少污染排放，降低污染費用，避免罰款	減少污染排放，降低污染費用，避免罰款
改善後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1.企業永續經營 2.提升企業形象及增加股東與客戶信心	1.產品符合環保潮流 2.降低污染及相關防制成本

(五)勞資關係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藉由職前訓練安排課程，輔助新進同仁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公司未來發展。本公司制訂「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作為員工教育訓練時之作業依循，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機構安排之訓練課程或內部自辦課程，使員工得以接受專業技能新資訊，增進自身製程及與研發的能力。另外，針對員工在職訓練，由各部門視實際需要於本公司內部安排適當之教育訓練課程，或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參加訓練機構所舉辦之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素養。

(2)退休制度

本公司自民國61年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籌辦員工旅遊、慶生會等活動。本公司休假及加班均符合勞基法規定，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亦依實際薪資投保，薪資水準與同業相當。民國63年訂立員工退休辦法，並設立退休基金，後依勞基法提撥退休基金，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十分良好，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為因應生產及國內基層人力供需狀況，本公司自民國83年12月起正式引進外籍勞工加入本公司行列。89年8月正式成立產業工會，增加勞資溝通管道，使勞資雙方更能維持和諧良好之關係。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至今尚未有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而目前針對若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暫無法合理估計，乃因勞資糾紛若發生，必須視其產生之原因與抗爭者之手段方式，方能估算可能產生之金額。另本公司目前皆致力維持良好勞資關係，除會適時召開勞資會議及相關會議進行溝通外，平時亦與工會維持良好關係，並擬定各項教育訓練計畫，使員工之學識、經驗隨著公司成長而精進。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10%或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單位：新臺幣仟元；100年3月31日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新莊副都心段一小段78地號)	地號	1	99.12.28	512,305	-	516,421	提供營運總部興建用地	-	-	-	設定予高雄銀行
土地(林口力行段207~210、236地號等五筆)	地號	5	99.11.24	897,433	-	904,415	提供北部營運據點及興建公司物流中心用地	-	-	-	設定予彰化銀行
大直辦公室土地	地號	1	91.4.30	154,800	-	154,800	台北辦公室	-	-	-	設定予第一銀行
大直辦公室建物	樓層	2	91.4.30	127,531	-	99,186	台北辦公室	-	-	新光產險	設定予第一銀行
楊梅土地	地號	13	70.12.31	102,688	-	102,688	楊梅工廠	-	-	-	設定予兆豐銀行
楊梅廠房	樓層	31	73.12.31	489,862	-	181,167	楊梅工廠	-	-	新光產險	設定予兆豐銀行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

100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或評定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土地	地號	3,880m ²	嘉義縣水上鄉下塗溝段重劃小段1102及1103地號農地	77.5.2	3,404	-	3,404	-	99.3.18日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予以處分

(二)租賃資產

- 1.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 2.營業租賃之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單位：m²

廠房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楊梅廠房	50,468.05	470人	OPP、PVC、雙面膠帶、電子業用膠帶、光電用膠帶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年度 生產量數 主要商品	98年度			99年度		
	產能 (千m ²)	產量 (千m ²)	產能利用率 (%)	產能 (千m ²)	產量 (千m ²)	產能利用率 (%)
OPP膠帶	46,800	31,575	67.47	46,800	33,189	70.92
PVC膠帶	7,500	4,907	65.43	7,500	5,876	78.35
雙面膠帶	1,780	801	45.00	1,780	845	47.47

年度 生產量數 主要商品	98年度			99年度		
	產能 (千m2)	產量 (千m2)	產能利用率 (%)	產能 (千m2)	產量 (千m2)	產能利用率 (%)
PE膠帶	300	62	20.67	300	58	19.33
離型紙	5,100	4,134	81.06	5,100	4,602	90.24
其他膠帶	182	26	14.29	95	23	24.21
合計	61,662	41,505	67.31	61,575	44,593	72.42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仟股

轉投資 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面額)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一年度投資 報酬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亞化國際	膠帶相關產 品之投資經 營	USD 12,635	477,880	23,269	100.00	477,880	477,880	權益法	105,507	—	—
亞化控股	高科技事業 之投資經營	USD 45,076	2,497,883	45,076	100.00	2,497,883	2,497,883	權益法	147,958	—	6,341,924
創富投資	專業投資公 司	433,333	321,798	31,982,866	99.99	321,798	321,798	權益法	(5,601)	—	11,374,013
香港依聯	經銷代理	USD 5,485	184,079	—	100.00	184,079	184,079	權益法	10,063	27,459	—
萬得	膠帶及相關 塑膠產品之 買賣	9,346	11,119	—	100.00	11,119	11,119	權益法	1,504	—	—
亞化光電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300,563	286,547	19,286,951	78.48	286,547	286,547	權益法	88,399	9,450	—
新洲全球	經營薄膜、樹 脂、膠帶等各 種包裝材料 之買賣業務	50,000	47,730	5,000,000	50.00	47,730	47,730	權益法	(724)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亞化國際	23,269	100.00	—	—	23,269	100.00
亞化控股	45,076	100.00	—	—	45,076	100.00
創富投資	31,982,865	99.99	—	—	31,982,865	99.99
香港依聯	—	100.00	—	—	—	100.00
萬得	—	100.00	—	—	—	100.00
亞化光電	19,286,951	78.48	—	—	19,286,951	78.48
新洲全球	5,000,000	50.00	5,000,000	50.00	10,000,000	100.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金額
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319,861	自有資金	99.99	98年度	-	-	-	11,374,013 \$93,901	-	-	-
				99年度	-	370,000 \$7,654	\$4,599				
				100/1/1~4/30	-	-	-				
英屬維京群島亞細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US 45,076 仟元	自有資金	100	98年度	-	-	-	6,341,924 \$69,190	-	US 37,000 仟元	-
				99年度	-	-	-				
				100/1/1~4/30	-	-	-				

註：創富投資於99年12月1日與創益合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創益投資持有本公司股票6,420,989股已全數移轉予創富投資，加計原創富投資持有之本公司5,323,024股，合併後創富投資共計持有亞洲化學11,744,013股，因屬合併取得，故無投資損益之情形。

說明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創富投資因營運資金所需，於99年12月於公開市場出售本公司股票370,000股，所出售股票佔當年度股本之0.12%，對本公司之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等8家 (聯貸)	99.6.29~104.6.29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楊梅廠土地廠房抵押
		99.6.25~102.6.25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中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99.10.6~106.10.6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大直辦公室抵押
中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	99.12.30~102.12.30	中期營運週轉用途	林口土地抵押
代工製造合約	台灣安智 AZ-EM Taiwan	94.1.1~96.12.31 (目前雙方無異議合 約自動展延一年)	電子級有機溶劑之 代工製造(晶邊清 洗劑：Edge Beard Remover，簡稱 EBR)。	合約終止一年內亞化不 得從事同代工產品之製 造或銷售。
溶劑供應合約	台灣安智 AZ-EM Taiwan	95.1.1~97.12.31 (目前雙方無異議合 約自動延一年)	回收級電子級有機 溶劑之純化產品供 應 (晶邊清洗劑：Edge Bead Remover，簡 稱 EBR)。	電子級產品僅可供應與 銷售給安智。
代工製造合約	台灣安智 AZ-EM Taiwan	100.2.1~103.1.31	電子級有機溶劑之 代工製造(AZ A515 and AZ C260)。	合約終止一年內亞化不 得從事同代工產品之製 造或銷售。

本公司目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對投資人權益並無不利影響之情事。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私募有價證券計畫為 99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茲就其進度執行情形及原預定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下：

(一)99 年度第一次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558,500仟元
- (3)資金來源：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11.17元，募集總金額合計為新台幣558,500仟元。
- (4)交付日期：99年8月26日

2.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預計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註 2)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註 1)	99 年第三季	517,000	517,000	—	—
充實營運資金	100 年第一季	41,500	27,000	—	14,500
合計		558,500	544,000	—	14,5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 1：本公司 99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該次私募普通股案，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增加公司產能，惟因客觀環境變化而須修正之處，除私募價格訂價成數外，已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而本公司董事會於 99 年 7 月 7 日訂定私募價格及公告增資基準日，並就該案任何未盡事宜、或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意見、或客觀環境變化，而有修正該私募案之必要者，已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故本公司本次私募之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註 2：本公司 99 年 7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私募發行普通股 50,000 仟股，私募價格係依照參考價格 14.5 元扣除配息金額 0.38 元後之 77%，訂為 10.88 元，故私募總金額為 544,000 仟元。惟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9 年 8 月 24 日證期(發)字第 0990042174 號說明三函示，私募參考價格不應扣除配息之金額，故本公司調整每股私募價格為 11.17 元（即參考價格 14.5 元之 77%），並於 10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應募人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亦已於 100 年 3 月 30 日補足差額 14,500 仟元，是以私募總金額應為 558,500 仟元。

(2)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次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所募得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每年約可減少利息支出 10,000 仟元，可改善財務結構節省利息費用。

3.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517,000	無
		實際	517,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1,500	
		實際	41,5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產生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99年度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已於100年3月執行完畢，其達成效益情形說明如下。

(1)償還銀行借款

項目\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99 年前三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7.69%	29.8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64.64%	517.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6.58%	148.16%
	速動比率	71.48%	100.70%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福邦證券整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季別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累積至 99 年第三季合計數
單季利息費用	9,831	9,058	5,721	24,610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福邦證券整理

本公司99年度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私募價格10.88元，於99年7月14日募足款項544,000仟元後，於99年第三季用以償還銀行借款517,000仟元，募資後負債比率由99年上半年度之37.69%下降至99年前三季之29.89%、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則由464.64%提升至517.78%，財務結構已有明顯改善；另外募資後之流動比率由99年上半年度之106.58%提升至99年前三季之148.16%、速動比率則由68.09%提升至86.86%，短期償債能力亦有提高。另就99年度單季利息費用觀之，本公司單季利息費用於第三季償還借款517,000仟元後，由第二季之利息費用9,058仟元減少至第三季之5,721仟元，若以本公司向往來銀行洽詢之長期借款利率1.94%設算，節省之99年度及100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4,340仟元及10,030仟元，是以本公司本次私資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確已顯現。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99年度辦理之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0,000仟股，每股私募價格10.88元，於99年7月14日募足款項544,000仟元後，於99年第三季用以充實

營運資金27,000仟元。惟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99年8月24日證期(發)字第0990042174號說明三函示，須調整每股私募價格為11.17元，故私募總金額應為558,500仟元，與原私募股款差額14,500仟元，應募人炎洲公司已於100年3月30日繳足，該筆金額隨即投入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是以本公司實際支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金額為41,500仟元，依本公司向往來銀行洽詢之長期借款利率1.94%設算，99年度及100年度分別已節省240仟元及735仟元之利息支出。

綜上分析，本公司本次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所募得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除有效改善財務結構外，尚減少99年度及100年度之利息支出合計數分別為4,580仟元及10,765仟元，100年度已達原預計每年可減少之利息支出10,000仟元，故本公司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運用效益確已顯現無疑。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000,000仟元

2. 資金來源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依面額十足發行，募集金額為1,000,000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0%。

3. 本次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年度		101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0年第三季	150,000	150,000	—	—	—
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	101年第二季	850,000	100,000	200,000	200,000	350,000
合計		1,000,000	250,000	200,000	200,000	35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 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擴大營運規模，本次資金計畫預計用以興建廠房300,000仟元及購置機器設備550,000仟元，用以生產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預估可增加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所示。

單位：千 M²；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生產量	銷貨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1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4,000	4,000	40,000	7,200	3,200
	熱融膠膠帶	4,000	4,000	20,000	4,000	2,000
102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66,000	66,000	660,000	118,800	52,800
	熱融膠膠帶	48,000	48,000	240,000	48,000	24,000
103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年度	產品別	生產量	銷貨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4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	12,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5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6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7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8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9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計畫預計投入15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主係本公司自今年度起營運規模將逐季成長，基於採購原物料資金需求及中國內需市場崛起，故擬將本次資金15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依目前本公司向往來銀行洽詢之長期借款利率1.94%設算，且本次計畫將於100年第三季募足資金，預計今年及後續每年可分別節省1,213仟元及2,910仟元之利息支出，並減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及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降低財務風險，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競爭力之提升將有所助益。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公司名稱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3.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0%。
4. 公司債償還方式及期限	發行期間五年，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5. 償還公司債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式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每年營運或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資金項下支應。
6.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說明。
7.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無
8.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9. 公司股份總額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股份總數：400,000,000 股 每股金額：1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299,061,439 股 已發行股份金額：2,990,614,390 元
10.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依 100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之餘額為 4,523,490 仟元。
11.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告。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受託機構：玉山銀行信託部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償還之清償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及程序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國泰世華新生分行 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55號1樓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事務之權利及義務
15.有擔保發行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延遲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第105~111頁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其轉換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股東權益影響

(1)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額度上限為1,000,000仟元，若以配售方式皆採詢價圈購原股東未認購之情況為比較基準，假設基準價格每股19元、轉換價格20元、現金增資價格折算成數為16元、100年度第一季之流通在外股數271,345仟股為基礎估算，轉換公司債因溢價發行故其股權稀釋比率為15.56%，較現金增資之稀釋比率之18.72%為低，其計算列示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text{本次擬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數}} \\
 &= 1 - \frac{271,345 \text{ 仟股}}{271,345 \text{ 仟股} + 50,000 \text{ 仟股}} \\
 &= 1 - 84.44\% \\
 &= 15.56\%
 \end{aligned}$$

註：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流通在外股數為271,345仟股

另以股權稀釋之時點而言，辦理現金增資後，原股東之持股比例立即遭到稀釋，然轉換公司債之股權稀釋視轉換情況而定，以漸進方式產生而具延緩效果，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於股權可能產生之稀釋效果，係較現今增資為小且時間亦向後遞延，其對股東權益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2)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由100年度第一季財報之股東權益4,523,490仟元以及在外流通股數271,345仟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A.募資前每股淨值： $4,523,490 \text{仟元} \div 271,345 \text{仟股} = 16.67 \text{元}$

B.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 $5,523,490 \text{仟元} \div (50,000 \text{仟股} + 271,345 \text{仟股}) = 17.18 \text{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假設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16.67元提升至17.18元，對每股淨值有正面之影響。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新台幣1,00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業經本公司100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且經本公司洽請律師對本次籌資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內容均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屬適法可行。

(2)資本市場募得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預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00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仟元，票面利率0%，按面額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1,000,000仟元。其發行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未來發展潛力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因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加以國內投資人對轉換公司債之接受度亦相當高，故本次資金之募集應可順利完成。另本次國內轉換公司債承銷方式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發售並由承銷團負責包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資金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A. 興建廠房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49年，為國內膠帶產銷之主要廠商，主要產品為OPP膠帶、PVC膠帶、雙面膠帶等各式膠帶，為因應環保意識之要求日趨嚴格及電子類膠帶市場需求量大，二者皆為附加價值高的產品，為加強產品之多樣性，計畫投入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生產，故本次籌資部分金額將用以建置國內熱融膠膠帶及特用膠帶生產線。目前廠房預定地為本公司位於楊梅工業區之自有土地，因本公司於國內已有豐富之興建廠房及生產經驗，目前已委請建築師完成廠房之內部配置圖，並將委由建設工程承包商動工興建廠房，預計於100年6月取得建照並開工、101年3月工廠建造完工，於101年5月內部配線及驗收後，即可置放機器設備，故本次籌資用以興建廠房應屬可行。

B. 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籌資預計購置之主要機器設備為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所需之機器設備，本公司目前已進行相關詢價、議價與比價程序，預計101年5月廠房相關工程驗收後，即開始安裝機器及相關配管工程與週邊設備。本公司於膠帶事業深耕多年，已有多次之採購經驗，並與供應商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加以本公司本身擁有進行各種膠黏產品配方及製程方法的改良能力，於製程技術及操作使用上並無困難，學習曲線較低，可加速量產時程，故本次購置機器設備之計畫應屬可行。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各類膠帶，主要用途為包材市場，除電子業產品包裝外，並涵蓋民生消費用途。中國大陸十二五計畫實施後，可預見其內需市場需求將增加，加以上游石化原料價格持續看漲，使購料所需及預計營收成長之週轉金增加，故擬藉由本次募集之部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避免發生資金短絀之情形，更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及利息支出，從而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競爭力之提升將有所助益，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預計可募集資金1,000,000仟元，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其資金計劃之必要性評估如下。

(1) 建立環保膠帶產能加速集團膠帶事業整合效益

本公司為專注生產各式膠帶之廠商，母公司炎洲集團於98年第四季取得經營權後，將膠帶事業之主導權交付本公司，以進行水平及垂直整合，從產品多樣性至全球銷售地區的產銷規劃。雖OPP與PVC膠帶已屬成熟型產品，但隨著終端需求不斷變化，且因應上、下游產業結構變化及為符合未來環保標準要求，近年來各大膠帶廠商均配合客戶不同需求而開發各種特殊膠帶，另以應用在資訊電子業而言，基於防磨損、降低物品損耗及增加物品價值感之考量，電子類膠帶市場需求量大，為附加價值較高之產品，故電子業所需之特殊膠帶係今後工業膠帶業發展之主要趨勢。是以本公司為求膠帶產品之多樣性及未來環保基材考量，擬建立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

用包裝膠帶生產線，將可藉由強化集團膠帶產品之多樣性而加速整合集團之膠帶事業，並降低集團之生產成本。故除原有產品外，本公司將全力朝向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電子級產品的開發，憑藉過去在塗佈科技累積的經驗與先進技術，鞏固該集團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力並拓展新商機。

(2) 因應營運成長之購料需求及降低利息負擔

依本公司未來二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因大陸內需市場將明顯成長，本公司預估未來營運規模將大幅成長，加上國際油價上漲，購料成本增加，營運資金將於100年7月發生缺口，若未辦理籌資將發生資金短絀之情形。此外，本次計劃充實營運資金亦可減輕因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支出，增加資金調度之靈活性並降低財務風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維持競爭力，加速集團內膠帶事業之水平整合，期能擴充產能以及時掌握包材市場之成長契機，故本次資金用以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有其必要性，而為因應營運成長之資金需求及減輕利息負擔，充實營運資金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A. 興建廠房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100年5月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擬採詢價圈購方式募集，預計於100年第三季可完成資金募集。本次資金計劃預計用以興建廠房300,000仟元，預計興建廠房之地點為本公司位於楊梅廠之自有土地，目前已完成廠房內部配置圖，並委由建設工程承包商動工興建廠房，預計於100年6月取得建照開工，101年3月工廠建造完工，於101年5月內部配線及驗收後即可置放機器設備，故本次籌資用以興建廠房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B. 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資金計劃預計用以購置機器設備550,000仟元，用以生產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本公司目前已進行相關詢價、議價與比價程序，預計101年5月廠房相關工程驗收後，即開始安裝機器及相關配管工程與週邊設備。本公司於膠帶事業深耕多年，已有多次之採購經驗，並與供應商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加以本公司本身擁有進行各種膠黏產品配方及製程方法的改良能力，於製程技術及操作使用上並無困難，故本次購置機器設備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擬以15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主係綜合考量其產銷行情及收付款政策等資金收支狀況所規劃。依據本公司所編製之100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得知，若無本次資金挹注，本公司預計100年7月在扣除最低要求現金餘額100,000仟元後，將出現204,059仟元之資金缺口，且預估於8月將不足以支付購料所需之週轉金，故本次募資資金擬將其中15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100年7月募資完成後即動用之，以避免未來發生資金短絀之情形，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

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擴大營運規模，本次資金計劃預計用以興建廠房300,000仟元及購置機器設備550,000仟元，用以生產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預估可增加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所示。

單位：千 M²；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生產量	銷貨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1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4,000	4,000	40,000	7,200	3,200
	熱融膠膠帶	4,000	4,000	20,000	4,000	2,000
102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66,000	66,000	660,000	118,800	52,800
	熱融膠膠帶	48,000	48,000	240,000	48,000	24,000
103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4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	12,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5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6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7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8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109	工業特用包裝膠帶	72,000	72,000	720,000	129,600	57,600
	熱融膠膠帶	120,000	120,000	600,000	120,000	6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A.產銷量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擬購置之膠帶機型，依過去生產經驗及正常耗損率估計，並考量未來年度之市場需求與生產計劃，而得出平均生產量，預計於101年6月完成裝機試產，11月正式量產，考量初期良率調整等不確定因素，產能利用率可能較低，預計101年11月起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之生產量均為4,000千M²，102年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之年產量分別為66,000千M²及48,000千M²，惟自103年起則將隨機器設備運轉及排程更為順暢，生產效率提升，估計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之年產量將分別可達72,000千M²及120,000千M²，之後每年生產量將呈現穩定狀況。由於本公司已有穩定之膠帶生產經驗，目前所擬採購之設備供應商亦能提供本公司充分之技術支援，且產量時程均係參酌新廠生產線完工進度規劃，並考慮未來產能利用率良率加以推估，故本公司本次生產量之估計應屬合理。

另就銷售量而言，目前膠帶產業為因應環保意識之要求日趨嚴格，水性膠及熱融膠已是目前國內外各大膠帶業廠商積極發展之方向。近年來因

OPP膠帶進入門檻較低，所以生產者眾競爭激烈，多集中於成本較為低廉的亞洲地區，其中又以中國大陸為主，其次是越南、馬來西亞等地，而水膠主要應用地區為東南亞，基於地域性，故水膠之競爭廠商較多，反之因熱融膠特性較水膠耐寒，則以歐美、加拿大及中國大陸北方為主要市場，競爭廠商較少，目前本公司熱融膠膠帶之主要競爭對手為3M。另以應用在資訊電子業而言，電子類膠帶市場需求量大，為附加價值高之產品，所需之特殊膠帶已為目前工業膠帶業之發展趨勢，而中國大陸今年啟動之十二五計畫，是致力於改善民眾生活與民生經濟，推動產業結構調整，力促內需消費成為中國新一波成長動力，故預估民生消費需求將顯著增加，而本次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將生產之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用途甚廣，與民生物資相關之各類用品包裝皆可應用，故預估未來膠帶需求量將大幅增加。為即時掌握商機，本公司目前於大陸行銷據點已有44個，於成都、天津、武漢等地廣設海外銷售據點，另亞化工業美國及亞化馬來西亞、越南則主要負責集團於北美地區及東南亞地區之銷售，於歐洲荷蘭亦設有發貨中心，故在產品特性及銷售據點的配合之下，本公司本次銷售量之估計應尚屬合理。

B.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興建廠房及購置之工業特用包裝膠帶與熱融膠膠帶設備對各年營業額之貢獻，主要係參考目前之市場價格，預計每年之銷售量予以推估營業收入，依本公司目前進貨及向市場詢價之結果，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每千平方公尺之售價分別約為100仟元及50仟元，因已考量初期良率調整等不確定因素及目前市場供需狀況，故本公司估計之營業收入應尚屬合理。

營業成本主要係依目前生產膠帶之原物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之成本結構予以估計，其中原物料係考量目前主要原料之市場報價及未來走勢預估，而直接人工則依投入生產所需耗用之人力估算，至於製造費用則按機器設備折舊年限、預計投入產量及目前實際楊梅廠生產經驗預估，據以估計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膠帶毛利率分別為18%及20%，另營業費用係考量營收與相關管銷費用應同步成長，依本公司過去楊梅廠實際之營業費用率約為10%，基於保守穩健估計，本公司本次興建廠房及生產工業特用包裝膠帶及熱融膠交代之營業利益率分別預估為8%及10%。綜合上述，本公司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應尚屬合理。

C. 資金回收年限之預估

本公司本次計劃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合計投入850,000仟元，依上表營業利益估算，本次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之預計投資回收年限約為7.67年。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計畫預計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 分析比較各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

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發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一〇%至一五%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 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 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 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 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 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 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 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 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 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1,000,000仟元，主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款項。經考量若辦理現金增資(含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較為直接，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因而影響競爭力；且預期本公司未來在本業好轉及業外獲利挹注下，獲利表現仍屬樂觀，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機會頗高，藉由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不僅可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亦藉以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之成長所需，另投資人若行使轉換權更可減少實際利息支出。若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等方式籌資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而增加財務負擔，故本次籌資計畫以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方式辦理應有其必要性。

(2) 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綜合上述，本公司於前述各種籌資方式中，因發行成本較高暫不考慮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而發行普通公司債因其對財務結構之影響與銀行借款差異不大，亦不予以考慮。故以下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國內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長期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資金成本(註 1)	8,083	—	—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註 2)	271,345	333,845	271,345	321,345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 3)	(0.03)元	—	—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 4)	—	18.72%	—	15.56%
總負債(註 5)	4,876,562	3,876,562	4,876,562	3,876,562
負債比率	51.88%	41.24%	51.88%	41.24%
股東權益	4,523,490	5,523,490	4,523,490	5,523,490
每股淨值(元)	16.67	16.55	16.67	17.18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序分別為 1.94%(以本公司向往來銀行舉借五年期借款利率)、0%及 0%，假設所籌資金 1,000,000 仟元；銀行借款 5 個月(8 月~12 月)之資金成本計算如下： $1,000,000 \times 1.94\% \times 5/12 = 8,083$ 。

註 2：銀行借款之期末股數係依據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扣除庫藏股 10,000 仟股及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數 17,716 仟股)271,345 仟股；現金增資暫訂發行價格為 16 元，發行 62,500 仟股合計流通在外股數為 333,845 仟股，另假設無擔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 20 元，則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50,000 仟股。

註 3：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03(=8,083/271,345)$

註 4：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之影響，(1)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18.72% ($=1-271,345/333,845$) (2)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15.56% ($=1-271,345/321,345$)

註 5：假設總資產、總負債及股東權益以 100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 8,400,052 仟元、3,876,562 仟元及 4,523,490 仟元為基礎，估算償債後之財務變化。

A.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雖若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較以銀行借款方式之籌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高，但實際上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且若以銀行借款籌資，則公司每年有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且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而若以現金增資籌措資金，雖無任何發行之資金成本，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致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故以轉換公司債來籌資所需資金，不但具有節省利息費用之優點，且有助於延緩因股本膨脹所造成之盈餘稀釋情形，應為較適當的資金來源。故本公司選擇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 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以本公司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均為 0%，發行滿三年度之保障收益率分別為年利率 0.5%，雖需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 36 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及(97)基祕字第 331 號釋函規定依有效利率計算並提列轉換公司債折價，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費用，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而優於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因此，本公司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資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實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 100 年度及以後年度之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均有正面之助益，且投資人請求轉換亦為陸續提出，故對 100 年度及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實屬不大，且對其財務負擔影響尚屬有限。

(3) 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 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於辦理銀行借款未涉及股權發行，故無股權稀釋情形，以下僅就發行換公司債及辦理現金增資兩種方式進行比較。

以股權稀釋幅度而言，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額度上限為 1,000,000 仟元，若以配售方式皆採詢價圈購原股東未認購之情況為比較基準，假設基準價格每股 19 元、轉換價格 20 元、現金增資價格折算成數為 16 元、100 年度第一季之流通在外股數 271,345 仟股為基礎估算，轉換公司債因溢價發行故其股權稀釋比率為 15.56%，較現金增資之稀釋比率之 18.72%

為低，其計算列示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 \\ = 1 - & \frac{\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本次擬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數}}{\text{271,345 仟股}} \\ = 1 - & \frac{\text{271,345 仟股}}{\text{271,345 仟股} + \text{50,000 仟股}} \\ = 1 - & 84.44\% \\ = & 15.56\% \end{aligned}$$

註：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流通在外股數為 271,345 仟股

另以股權稀釋之時點而言，辦理現金增資後，原股東之持股比例立即遭到稀釋，然轉換公司債之股權稀釋視轉換情況而定，以漸進方式產生而具延緩效果，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於股權可能產生之稀釋效果，係較現今增資為小且時間亦向後遞延，其對股東權益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B. 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由100年度第一季財報之股東權益4,523,490仟元以及在外流通股數271,345仟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A) 募資前每股淨值：4,523,490仟元÷271,345仟股=16.67元

(B)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5,523,490仟元÷(50,000仟股+271,345仟股)=17.18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假設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16.67元提升至17.18元，對每股淨值有正面之影響。

5.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次係為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八)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轉換價格係參考本公司最近股價走勢及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下，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九)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設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值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請詳第59~61頁說明。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申報時預計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下頁

10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仟元

月份及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期初現金餘額 1	414,178	454,154	528,625	590,588	613,589	411,501	356,579	795,941	696,477	687,761	604,847	535,99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380,823	281,839	395,173	332,838	391,564	395,253	413,786	378,832	401,790	406,836	391,498	385,035
應收款項收現	380,749	266,135	364,021	316,283	376,406	371,332	386,076	364,631	380,804	392,350	377,069	370,258
利息收入	16	48	81	586	786	986	802	1,006	818	1,026	834	1,046
長期投資	59	15,656	31,072	15,969	14,372	22,935	26,909	13,195	20,168	13,460	13,595	13,731
其他收入	403,387	283,590	395,949	309,838	393,651	375,176	874,424	478,296	410,505	477,750	610,350	365,619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	—	24,752	—	25,000	—	—	—	—	—	—	—
短期投資增加	266,100	225,801	291,457	255,322	307,114	317,470	304,927	302,849	318,976	313,933	300,787	300,294
購料及應付款項付現	46,279	16,990	18,622	19,181	19,757	20,349	20,756	21,171	26,595	27,127	27,669	28,223
應付費用付現	81,833	27,749	25,949	26,727	27,529	28,355	28,355	28,355	28,355	28,355	28,355	28,355
薪資支出	5,108	5,392	4,285	4,414	4,546	4,683	4,654	3,854	3,554	3,661	3,770	3,883
利息支出	—	—	—	—	—	—	145,000	—	—	—	145,000	—
長期投資	—	3,586	21,462	—	—	—	5,000	117,573	28,442	100,000	100,000	—
資本支出/購置機器設備	—	—	—	—	—	—	361,327	—	—	—	—	—
現金股利暨董監事酬勞	4,067	4,071	9,422	4,193	9,705	4,319	4,405	4,493	4,583	4,675	4,768	4,864
其他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503,387	383,590	495,949	409,838	493,651	475,176	974,424	578,296	510,505	577,750	710,350	465,619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91,614	352,403	427,849	513,589	511,501	331,579	(204,059)	596,477	587,761	516,847	285,995	455,41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62,540	76,222	62,739	—	(200,000)	(75,000)	900,000	—	—	(12,000)	150,000	5,000
融資餘額 7	—	—	14,500	—	—	—	—	—	—	—	—	—
現金增資	—	—	—	—	—	—	1,000,000	—	—	—	—	—
發行公司債	62,540	76,222	(309,761)	—	(200,000)	—	(100,000)	—	—	—	150,000	80,000
銀行借款	—	—	358,000	—	—	(75,000)	—	—	—	(12,000)	—	(75,000)
中長期借(還)款	454,154	528,625	590,588	613,589	411,501	356,579	795,941	696,477	687,761	604,847	535,995	560,411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414,178	454,154	528,625	590,588	613,589	411,501	356,579	795,941	696,477	687,761	604,847	535,995

10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仟元

月份及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期初現金餘額 1	560,411	566,732	564,115	359,159	279,327	115,560	110,359	121,692	111,338	124,173	121,502	142,81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357,372	371,935	380,030	398,827	414,874	420,290	425,876	443,892	457,381	472,062	471,265	489,664
應收款項收現	342,495	356,984	365,004	383,725	399,695	405,033	410,539	428,474	441,882	436,479	435,598	473,910
利息收入	1,078	1,110	1,143	1,178	1,213	1,249	1,287	1,325	1,365	1,406	1,448	1,492
其他收入	13,800	13,841	13,883	13,924	13,966	14,008	14,050	14,092	14,134	14,177	14,219	14,262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401,051	354,552	584,985	451,660	663,641	405,491	714,543	439,246	444,546	447,733	434,953	462,108
購料及應付款項付現	294,948	290,674	323,505	289,143	349,934	340,687	351,670	360,795	374,142	376,989	363,865	380,674
應付費用付現	28,787	29,363	29,950	30,849	31,774	32,727	34,364	36,082	37,886	38,075	38,266	38,457
薪資支出	73,355	27,355	27,410	27,465	27,519	27,574	27,630	27,685	27,740	27,796	27,851	27,907
利息支出	3,961	4,040	4,121	4,204	4,414	4,502	4,592	4,684	4,778	4,873	4,971	5,070
資本支出/購置機器設備	—	3,120	200,000	100,000	250,000	—	—	10,000	—	—	—	10,000
現金股利暨董監事酬勞	—	—	—	—	—	—	296,288	—	—	—	—	—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501,051	454,552	684,985	551,660	763,641	505,491	814,543	539,246	544,546	547,733	534,953	562,10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416,732	484,115	259,159	206,327	(69,440)	30,359	(278,308)	26,338	24,173	48,502	57,815	70,371
融資餘額 7	50,000	(20,000)	0	(27,000)	85,000	(20,000)	300,000	(15,000)	0	(27,000)	(15,000)	(60,000)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	50,000	—	—	—	100,000	70,000	—	—	15,000	—	—	30,000
中長期借(還)款	—	(20,000)	—	(27,000)	(15,000)	(90,000)	300,000	(15,000)	(15,000)	(27,000)	(15,000)	(9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566,732	564,115	359,159	279,327	115,560	110,359	121,692	111,338	124,173	121,502	142,815	110,371

(2)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政策及應付帳款政策

本公司為各類膠帶生產及銷售廠商，主要產品為OPP膠帶、PVC膠帶及其他膠帶等，產品之銷售方式有直銷、透過經銷商代銷及OEM等三種方式，而產品終端應用範圍相當廣泛且大量應用於包裝用途，故本公司之銷貨客戶眾多且分布於各行各業。於應收帳款政策方面，本公司對關係人交易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逾期未收款部份仍評估提列備抵壞帳，除炎洲公司係雙方議價及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外，其餘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在進貨方面，本公司膠帶產品多為塑膠原料製造，故其主要進貨為BOPP薄膜、SPVC薄膜、醋酸乙烯、醋酸乙酯及丙烯酸異辛酯等塑膠原料。目前本公司與上游原料廠商維持良好關係，故主要進貨廠商並無太大變動，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廠商差異不大，而貨款則以月結後15至30天開票付款。

是以本公司100~101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每月應收帳款收現天數及應付帳款付現天數之編製，係依據本公司之應收、應付帳款政策及99年度及100年度第一季實際收付款天數為估計基礎推算而得，其估計基礎應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A)資本支出

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其經營策略及未來發展計畫編製而成，並依據100年第一季實際營運情形預估未來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於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預計用以生產熱融膠膠帶及工業特用包裝膠帶，該資本支出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性說明請詳前述本次計畫評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長期投資

本公司100年度預估長期投資支出將增加290,000千元，主係分別於7月份及11月份增加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化控股公司)投資145,000千元及145,000千元。亞化控股公司為一專業投資公司，係本公司持有100%之轉投資公司，負責集團內生產及經銷據點之管理，為因應其週轉金需求，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亞化控股以提高其自有資金比率，期能強化轉投資公司之業務競爭能力，評估應有助於其營收獲利能力之增加，故本公司增加其投資金額亦應屬合理。整體而言，本公司長期投資金額之增減，主要係配合集團當前之營運策略，強化子公司財務結構及業務能力，以期能增加其轉投資收益，故其長期投資增加原因應屬合理，並無重大之異常。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財務槓桿度係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故由本次發行無擔保轉

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0%，發行滿3年賣回之收益率為年利率0.5%，加上本次計畫項目擬以1,000,000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因此本次計畫經執行後將節省相關銀行利息支出，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另就負債比率而言，本次資金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則不會增加負債比率，但對盈餘稀釋籌程度將較為直接，若以舉借銀行借款或發行轉換公司債則將直接提高負債比率，惟發行轉換公司債未來將隨債券持有人陸續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會有效下降，故就長期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募集所需資金，對於本公司長期之負債比率而言，影響尚屬有限。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其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興建廠房與購置機器設備，故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新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截至 3月31日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度	
流動資產		1,350,627	1,695,281	1,256,934	1,285,362	1,688,874	1,918,833
基金及投資		3,691,864	3,856,709	3,643,985	3,739,766	3,899,171	4,009,876
固定資產		1,228,393	1,183,244	1,192,053	1,041,517	2,444,656	2,437,933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93,286	10,286	5,959	139,461	33,504	33,410
資產總額		6,364,766	6,747,047	6,098,931	6,206,106	8,066,205	8,400,0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49,377	1,372,177	1,515,950	1,922,949	1,507,213	1,404,568
	分配後	1,527,437	1,558,896	1,547,029	2,013,792	註2	—
長期負債		679,010	907,159	693,260	351,650	1,856,000	2,169,000
其他負債		192,783	219,111	267,796	297,269	297,832	302,9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21,170	2,498,447	2,477,006	2,571,868	3,661,045	3,876,562
	分配後	2,399,230	2,685,166	2,508,085	2,662,711	註2	—
股本		2,894,094	2,760,564	2,490,614	2,490,614	2,990,614	2,990,614
資本公積		558,641	611,162	511,757	526,362	576,214	570,85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05,372	835,779	685,004	757,367	1,248,357	1,311,049
	分配後	627,312	649,060	653,925	666,524	註2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466	15,030	(49,281)	(9,550)	(6,400)	(8,6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8,052	285,177	423,667	345,398	70,253	133,48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7,813)	(102,665)	(156,159)	(192,276)	(192,813)	(192,81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43,596	4,248,600	3,621,925	3,634,238	4,405,160	4,523,490
	分配後	3,965,536	4,061,881	3,590,846	3,543,395	註2	—

註1：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99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截至 3月31日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營業收入		4,076,375	4,105,611	3,991,515	3,296,488	4,033,509	996,686
營業毛利		620,348	458,808	407,904	454,841	495,778	97,565
營業損益		228,818	110,074	15,428	34,473	82,256	18,90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7,768	187,314	192,092	353,369	610,812	62,62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2,812	74,846	157,762	299,175	115,238	16,51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3,774	222,542	45,309	88,667	577,830	65,02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14,923	208,468	35,944	103,442	581,833	62,69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截至3月31日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314,923	208,468	35,944	103,442	581,833	62,692
每股盈餘		1.22	0.82	0.15	0.47	2.39	0.23

註：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 2.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本公司對於存貨之續後評價改依新規定辦理。
- 3.本公司自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民國一百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4.本公司自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百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對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帳意見
95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蔡金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98年度為配合集團管理及全球化之需要，於98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98年第一季起之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王彥鈞會計師及張嵐菁會計師，惟本公司於98年10月5日收到原簽證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王彥鈞會計師及張嵐菁會計師之主動終止委任函，董事會於98年10月23日決議通過

98年度第三季起之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委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奕睿會計師及呂松裕會計師辦理，但98年12月21日收到原簽證會計師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奕睿會計師及呂松裕會計師之主動終止委任函，故本公司98年12月22日董事會決議自98年度第四季起之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委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會計師及王照明會計師辦理。99年度更換會計師則係因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內部組織人事、工作調度安排，以及配合公司治理辦法所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比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截至 3月31日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33	37.03	40.61	41.44	45.39	46.1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00.74	435.73	362.00	382.70	256.12	274.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8.10	123.55	82.91	66.84	112.05	136.61	
	速動比率	75.26	85.21	54.84	47.02	78.94	96.13	
	利息保障倍數	6.84	5.21	1.71	3.02	14.22	6.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9	4.91	5.90	6.09	6.74	6.39	
	平均收現日數	80	74	62	60	54	57	
	存貨週轉率(次)	9.77	8.64	8.16	7.53	8.94	7.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2	7.07	9.36	7.92	7.81	7.73	
	平均銷貨日數	37	42	45	48	41	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32	3.47	3.35	3.17	1.65	1.6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1	0.65	0.53	0.50	0.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2	3.79	1.34	1.99	8.66	0.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9	4.91	0.91	2.44	14.47	1.40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7.91	3.99	0.44	1.38	2.75	0.63
		稅前純益	11.53	8.06	1.82	3.56	19.32	2.17
	純益率(%)	7.73	5.08	0.90	3.14	14.42	6.29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22	0.82	0.15	0.47	2.39	0.23	
	現金流量比率(%)	29.51	(0.28)	10.04	17.42	(0.92)	(0.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8.03	111.57	82.78	88.18	28.22	17.4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1	(3.83)	(0.50)	5.81	(1.68)	(0.05)	
	營運槓桿度	3.53	5.76	50.17	18.63	7.96	7.43	
	財務槓桿度	1.34	1.95	(0.20)	(3.37)	2.14	3.0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33%及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48%，主要是99年第四季購置林口及新莊土地致固定資產增加約14億元。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流動資產增加4億元(現金增加3億、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1億、存貨增加1億及其他應收款增加1.3億)及流動負債減少4億元(支付土地票據減少2.7億及關係人借款轉由長短期借款支應)。
- (3)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等各項比率變動超過20%以上之原因為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之故。
- (4)現金流量比率減少105%，主要係存貨增加及應付票據與應付帳款減少，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68%，主要係最近五年之淨現金減少及發放較高的現金股利、99年度資本支出大幅增加。
- (6)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129%，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固定資產毛額增加所致。
- (7)營運槓桿度減少57%，主要係99年度受匯率及料價上漲雙重影響，邊際貢獻下降，致營運槓桿度減少。
- (8)財務槓桿度增加163%，主要係借款產生利息費用用於營運產生更大的營業利益。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槓桿度之財務比率因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適用現金流量分析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B.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C.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D.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售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營業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E.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F.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G.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B.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C.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D.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C.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A.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B.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4,178	78,619	335,559	426.82	主係因營收成長而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應收款		154,280	20,922	133,358	637.41	主係因投資富邦證金股減資退回股、二年度所得稅應退稅款及應收交割股款造成差異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3,937	152,952	(109,015)	(71.27)	主係因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存貨		423,237	329,017	94,220	28.64	主係因銷售所需之備貨增加，料價上升使成本增加所致
土地		1,681,055	269,985	1,411,070	522.65	主係因購置新莊副都心及林口力行段土地所致
閒置資產		3,404	136,177	(132,773)	(97.50)	主係因屏東新埤鄉土地案和解所致
短期借款		761,000	250,000	511,000	204.40	主係因營運週轉所需而增加銀行短期借款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272	589,266	(584,994)	(99.28)	主係因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之應付款項已全數償還所致
其他應付款-其他		9,796	308,800	(299,004)	(96.83)	主係因屏東新埤鄉土地和解，致原應付款項減少
長期借款		1,856,000	351,650	1,504,350	427.80	主要係因新增與第一銀行等銀行團之聯貸 1,500,000 仟元所致
普通股股本		2,990,614	2,490,614	500,000	20.08	主要係因私募 500,000 仟元所致
未分配盈餘		847,620	366,974	480,646	130.98	主係因 99 年度產生本期淨利所致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253	345,398	(275,145)	(79.66)	主係因轉投資認列損益調整數所致
銷貨收入淨額		4,033,509	3,296,488	737,021	22.36	主係因銷售數量增加及隨原物料因應之價格調漲所致
銷貨成本		(3,538,194)	(2,841,544)	(696,650)	24.52	主係因產品原物料上漲所致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344,919	220,020	124,899	56.77	主係因轉投資公司獲利增加所致
什項收入		259,392	131,020	128,372	97.98	主係因屏東新埤鄉土地案和解，轉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列其他收入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10,812	353,369	257,443	72.85	主係因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及什項收入增加所致
減損損失		—	(239,300)	239,300	(100.00)	主係因屏東新埤鄉土地案和解，98年提列之減損損失所致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5,238)	(299,175)	183,937	(61.48)	主係因 98 年減損損失減少、99 年無此情形所致
本期淨利		581,833	103,442	478,391	462.47	主係因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98年度及99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12頁至第233頁。

(二)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234頁至第302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85,362	1,688,874	403,512	31.39
基金及投資		3,741,537	3,899,171	157,634	4.21
固定資產		1,041,517	2,444,656	1,403,139	134.72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139,461	33,504	(105,957)	(75.98)
資產總額		6,206,106	8,066,205	1,860,099	29.97
流動負債		1,922,949	1,507,213	(415,736)	(21.62)
長期負債		351,650	1,856,000	1,504,350	427.80
其他負債		297,269	297,832	563	0.19
負債總額		2,571,868	3,661,045	1,089,177	42.35
股本		2,490,614	2,990,614	500,000	20.08
資本公積		526,362	576,214	49,852	9.47
保留盈餘		757,367	1,248,357	490,990	64.8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40,105)	(410,025)	269,920	192.66
股東權益		3,634,238	4,405,160	770,922	21.21

註：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係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中出售股票及基金交割款增加所致。
2. 固定資產增加，係因99年度購置林口及新莊土地約14億元所致。
3. 其他資產減少，係因98年度屏東土地重分類至其他資產，99年度已達成和解。
4. 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短期借款增加5.1億元所致。
5. 長期負債增加，係因新增銀行聯貸15億元所致。
6. 股本增加，係因私募5億元所致。
7.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99年度營業淨利增加4.8億元所致。

(二)經營結果

1. 經營結果之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 異	
	98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總額	3,327,873	4,071,213	743,340	22.34
減：銷貨退回	7,356	5,454	(1,902)	(25.86)
銷貨折讓	24,029	32,250	8,221	34.21
營業收入淨額	3,296,488	4,033,509	737,021	22.36
營業成本	2,841,544	3,537,731	696,187	24.50
營業毛利(註)	454,841	495,778	40,937	9.00
營業費用	420,368	413,522	(6,846)	(1.63)
營業利益	34,473	82,256	47,783	138.6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53,369	610,812	257,443	72.8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9,175	115,238	(183,937)	(61.4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8,667	577,830	489,163	551.6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4,775)	(4,003)	10,772	(72.9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03,442	581,833	478,391	462.47

註：營業毛利係含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

2.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總額增加係因銷貨量增加及產品價格略調漲所致。
- (2)銷貨退回減少係因本公司產品品質穩定，致退貨減少。
- (3)銷貨折讓增加係因給予客戶數量折扣所致。
- (4)營業成本增加係因進貨價格受國際原油價格上漲影響，致原物料行情上漲所致。
- (5)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係因營業毛利增加及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 (6)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增加及認列屏東土地和解利益所致。
- (7)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係因98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 (8)所得稅利益減少係因前期高估影響。
- (9)99年度銷售數量較98年度增加主係金融風暴過後，全球經濟景氣復甦，致市場需求增加。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底	99 年底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7.42%	(0.92)%	(10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18%	28.22%	(68.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8%	(1.68)%	(128.90)%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存貨增加、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最近五年度淨現金減少、發放現金股利及99年度資本支出增加。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固定資產毛額增加所致。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現 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數 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14,178	204,123	(57,890)	560,411	—	—

(1)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預計100年度之銷貨收入將維持穩定成長，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將續興建及購置生產所需之廠房及機器設備，致產生現金淨流出。

C.融資活動：預計100年度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而向銀行借款，致融資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2.0M 上膠機	自有資金	99 年 04 月	64,710	—	5,131	9,994	49,585
2.0M 分條機	自有資金	100 年 08 月	33,000	19,573	13,427	—	—
特化-A515 專案	自有資金	100 年 07 月	59,062	3,191	55,717	154	—
○機(上膠機)設備修改	自有資金	101 年 02 月	31,602	28,442	—	—	—

另本公司預計於楊梅廠擴充產能，預計投入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合計

8.5億元，請對照本公開說明書中參、二、(一)說明，預計將有助於本公司增加獲利，故對公司財務業務均有正面之影響。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單位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率
100	2.0M 上膠機	萬 (平方米)	12,900	12,900	590,962	19.06%
100	2.0M 分條機	萬 (平方米)	9,000	9,000	412,299	19.06%
100	特化-A515 專案	噸	200	200	7,400	50.00%
101	O 機設備修改	萬 (平方米)	1,200	1,200	275,683	22.26%

(2) 其他效益說明 (如產品品質、污染防治、成本減少等)

A. 購置2.0M上膠機及2.0M分條機等生產設備，可提高生產效率、減少損耗，以及節省電力費用與直接人工費用。

B. 投資特化-A515專案等相關設備，為配合客戶需求，代工生產新化學產品，增加公司營業收入及利潤。

C. O機修改為PVC水膠專用機台，改為捲取機為增加機台速度。

(3) 本次預計於楊梅廠擴充產能，預計投入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其預期產生之效益請對照本公開說明書中參、二、(一)說明。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99年度投資利益為新台幣344,919仟元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進行海外(含中國大陸)各項投資	市場及經濟景氣持續好轉，使海外轉投資公司營運成長	無	持續進行產品技術之研發及廠房設備之投資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控制缺失建議	改善情形
97	<p>1.印鑑章未分開保管 建議：由 貴公司不同單位及人員分開保管。</p> <p>2.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修訂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 建議： 貴公司應建立金融商品投資之書面制度。</p> <p>3.對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建議：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7 年 7 月 10 日證期六字第 0970035697 號函釋規定辦理。</p> <p>4.對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及陝西合陽縣紅柳有限責任公司長期應收款之處理 建議：儘速收回。</p> <p>5.董事長預借個人薪資 建議： 貴公司應召開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車馬費及其他福利制度辦法」，並速依所得稅法第 88 條規定補辦扣繳程序。</p> <p>6.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建議： 貴公司應督促亞化工業美國建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書面制度，並提報其董事會通過。</p> <p>7.興建光電大樓 建議：貴公司對重大投資事項應遵循董事會之決議作適當評估及辦理，且各項支出應遵循 貴公司訂定之「總公司內部批核權限」，經適當權責主管核准方能付款。另既已要求解除該合約並退回款項，應儘速收回該款項。</p> <p>8.與蘇菲亞簽訂財務顧問合約 建議：由於本合約性質特殊，且依約有提請董事會追認此委任之條款，建議 貴公司儘速提報董事會討論處理方式。</p> <p>9.張嘉元先生暫支 250 萬 建議：若有與公務洽談之相關支出，應以洽談對象為款項收受者，而非由承辦人員代收付；與公務相關之預支應取具相關之交易憑證，並依總公司內部核准權限，經相關權責主管核准。</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年度	內部控制缺失建議	改善情形
	<p>10.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之公告申報 建議： 貴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均應依規定公告申報。</p> <p>11.內稽報告之處理 建議：應依內部稽核報告之建議事項改善。</p> <p>12.歸入權之行使 建議：儘速依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證中心民國 97 年 7 月 15 日(九七)證保法字第 097100077613 號函與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九七)證保法字第 097100185714 函之要求辦理。</p> <p>13.關係人借款展延案 建議： 貴公司及子公司若有資金貸與或展延情形，均應事前提報董事會通過。</p> <p>14.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建議：應依 貴公司「對子公司監理作業」5.2.1.3 之規定辦理。</p> <p>15.子公司短期投資之管理 建議：貴公司應督促子公司如有短期投資交易，應依循民國 96 年度第二次董事會決議辦理對短期投資作適當之評估與追蹤。</p> <p>16.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購買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建議：當 貴公司或子公司進行投資時，對據以為投資決策參考用之投資分析報告，應注意其時效性；另宜注意本件交易相關之董事會決議有無公司法第 206 條必須迴避表決之情形。</p> <p>17.轉投資公開發行公司股份超過 10%以上應公告申報 建議： 貴公司應督促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1 第 1 項之規定公告及申報。</p> <p>18.亞化昆山存貨損失 建議：依照 貴公司「對子公司監理作業」5.3 加強對子公司之監理。</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98	<p>1.以前年度未改善事項 (1)與蘇菲亞簽訂財務顧問合約 建議：經查 貴公司董事會並未通過此委任案，建議 貴公司應依合約規定儘速收回款項。</p>	<p>本公司已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p>

年度	內部控制缺失建議	改善情形
	<p>(2)董事長預借個人薪資 建議：宜注意董事長預借之薪資有無符合公司法第 15 條及 196 條等相關規定，並儘速收回相關款項。</p> <p>2.購買屏東土地案 建議：貴公司審慎執行投資效益評估；且會計傳票之編製、審核及核准，應依 貴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之書面制度規定，予以適當職能分工；另票據取消禁止背書轉讓時，應取得請款對象簽具之切結書。</p>	<p>已改善，並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p> <p>已改善，並對該案涉案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賠償責任</p>
99	<p>取得不動產未取具專業估價報告 建議：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九條及 貴公司「資產取得與處分辦法」第三章第十四條之規定辦理。</p>	已改善

2. 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

年度	重大缺失	改善情形
97	<p>1.子公司亞化工業美國公司於民國 97 年 9 月匯款 USD 1,800 仟元予時任亞化董事長的葉斯應，違反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且亞化當時未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此一事項。</p> <p>2.亞化於民國 97 年 10 月以「興建光電大樓之代轉工程費」名義預付 NTD 47,250 仟元予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違反相關內控制度。</p> <p>3.子公司歡影城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預付時任亞化董事長的葉斯應個人經營之巨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NTD 1,500 仟元，向巨升公司購買壓克力相框，而巨升公司僅交付價值 NTD 454 仟元之其他貨品，違反相關內控制度。</p>	<p>1.葉斯應已於民國 97 年 10 月底前將全部款項匯還亞化工業美國公司，且亞化也已於民國 97 年 11 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補公告。</p> <p>2.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10 月底前將全部款項匯還亞化。</p> <p>3.歡影城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9 月依法行使契約解除權解除買賣契約，但巨升公司未於解除買賣契約後依法返還賣買價金。因亞化已於民國 99 年 6 月將亞化對歡影城公司之全部持股出售予美麗華威影城股份有限公司，故歡影城公司與巨升公司之買賣契約爭議已與亞化無關。</p>
98	<p>亞化第 21 屆董事及監察人於任內決議購買亞化無需求之屏東縣土地計 NTD 345,000 仟元，違反相關內控制度。</p>	<p>亞化已與原地主和解，除和解費用外已收回相關款項。屬前任第 21 屆董事及監察人逾越內控制度部分，已循法律途徑向其提出民事損害賠償訴訟。</p>
99	無	不適用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8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本公司因民國97年發生之重大內控缺失被證交所列入全額交割股後，已於民國98年對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內控制度進行修正。

本公司為向主管機關申辦股票變更交易方法，曾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並已於民國99年3月29日取得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會計師之審查意見為：亞化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控制度，於民國98年12月21日至民國99年3月24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其有效性；亞化於民國99年3月24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

-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86 頁。
-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87 頁。
-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因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9 條第 1 項之規定致被處罰，相關缺失皆已呈報並改正完畢。
-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十二、其他說明事項：請參閱第 88 頁至第 89 頁。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0年4月28日

本公司民國9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4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志賢 簽章

總經理：歸行白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亞洲化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一萬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拾億元整，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本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亞洲化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顯華

承銷部門主管：林瑛明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5 月 13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壹萬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詹亢戎律師事務所

詹亢戎律師（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13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李志賢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5 月 1 3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黃顯華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5 月 13 日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柳明鑫/李志賢	9	1	90%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正井	9	1	90%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禮仲/徐俐真	9	1	90%	
董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歸行白	9	1	90%	
董事	李其政	4	6	40%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表人黃宏全/邱琳濱/楊敏華	6	0	60%	
監察人	謝強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99 年 7 月 7 日董事會案由一，討論執行長改派案，歸行白董事長迴避討論及表決。

2. 99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臨時動議，討論董事長酬勞案，李志賢董事長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註)	備註
監察人	旺洲建設(股)公司代表人 黃宏全/邱琳濱/楊敏華	6	60%	
監察人	謝 強	1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向董事及監察人作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監察人監督公司財務業務，於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面對面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99年5月4日董事會案由五，討論增購機器設備案，監察人謝強先生表示，本採購案公司應盡量爭取最優惠價格。本公司遵照監察人之意見辦理此採購案。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運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運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運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p> <p>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p> <p>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相關部門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握有控制權的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p>	<p>無</p> <p>無</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無設置獨立董事。</p> <p>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無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形。</p>	<p>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未來將視治理情形設立。</p> <p>無</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分、背書保證....等於交易所網站，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其權益。</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p> <p>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及架設中英文網站，即時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訊。</p>	<p>無</p> <p>無</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尚未設置。</p>	<p>目前尚未設置，未來將視治理情形設置。100年年底前將依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運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運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運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公司治運實務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依相關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且已建立完善之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之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本公司即時提供證券主管機關增修之相關法規予董事及監察人參閱，使董事及監察人即時了解最新之法令規範，並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進修。目前之董事及監察人於99年1月至3月已依規定進修。 本公司於99年董事會已決議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目前尚未設置。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捐血、健康及安全宣導、及由安衛單位不定期宣導工安、防火、防震、緊急避難等資訊。</p> <p>本公司尚無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本公司透過勞資會議、不定期會議、教育訓練及E-mail向同仁宣導經營理念及企業倫理觀念，並將從業道德與與績效考核制度相連結；另亦訂定相關管理規範與獎懲制度。</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實務上乃依此方向運作。</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對於製程中主要有機溶劑進行回收再利用，回收效率約90%，年度總回收量18520公噸。紙箱(管)採用100%再生紙製品，連同其他廢塑膠、鐵材依廢棄物清理法資源回收，年度回收量915公噸。維持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運作，並持續關注溫室氣體相關議題，隨時掌握法令資訊，調整作業模式，符合法令要求。</p> <p>目前環安部負責楊梅廠空污、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等環保業務執行之掛牌專責人員共4名；另有廢水處理場1座，技術人員2名；廢棄物資源回收場1座，技術人員2名。</p> <p>(1) 對於近年暖化及氣候變遷議題，本公司自95年起陸續搭配政府政策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查證，預定100年進行產品碳足跡查證，並協助膠帶公會建置膠帶業PCR(產品類別規則)。</p> <p>(2) 99年針對能耗大的溶劑回收作業區全面改裝頻率風車並進行製程調整，初步盤查楊梅廠相較於98年膠帶單位產品重油用量減少7.89%(年度減量1152.83Kl)、CO2排放量約減少6.25%(年度減量4611.320公噸)。</p> <p>(3) 對於超過百年暴雨量之因應，擬於100~102年陸續進行雨水排放系統整修擴建工程，以降低楊梅廠水患風險。</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實務上乃依此方向運作。</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法訂定工作規則，及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進行勞資溝通。</p> <p>主動爭取產、官、學界資源與輔導，積極推動勞工健康促進、教育宣導與作業環境改善，績效與成果獲政府主管機關肯定。</p> <p>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產品品質之提升(如通過ISO9001)，亦提供客戶相關之服務與申訴管道。自許為「顧客服務」導向的公司，時刻用心地觀察客戶需求，以提供大量且優質的產品暨服務為職志。</p> <p>本公司未來將與供應商合作，一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捐血、環保與健康、交通安全、緊急逃生等宣導。</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實務上乃依此方向運作。</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本項不適用。</p> <p>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本項不適用。</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針對鄰里、社區與學校，每年定期並持續性推動敦親睦鄰，協助衛生所辦理社區健康促進服務工作，主動與當地警察局與消防隊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及活動配合。 本公司對勞工作業之安全、身體之健康及工廠環境污染防治與節能減碳，有推行 40 年以上之優良歷史及根基。2010 年起更響應勞委會推行『勞工安全衛生登錄家族(簡稱安衛家族)』計劃，擔任本地勞安之核心企業，輔導協助 16 家工廠推行勞工安衛制度，以『大廠帶小廠』經驗傳承與無私合作，協助其他工廠推動勞安，提昇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水準。 公司本身營運方面，在材料及配方研發上取得多項突破性的成果，領先同業推出更為環保及無毒之產品並已上市成功。也透過多項製程改善及大幅度資本支出達成節能減碳之年度目標。 2010 年本公司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國標準化競賽第十一屆優勝獎、桃園縣政府頒發第四屆長青企業獎、國家健保局頒發無檳榔社區計畫卓越獎，在在肯定了本公司在產品製程及管理標準化、勞工安全衛生、環境污染防治、節約能源各方面的努力及成效。 環保、環安、節能不僅與企業績效與員工安全密切相關，同時也是企業對社會環境及全球生態應盡的責任，這是一條無止盡的道路，我們有自我的期許及承諾，要不斷去追求卓越。</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QC080000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認證、CNS 正字標記等認證，另 2010 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全國標準化競賽第十一屆優勝獎，在在肯定了本公司在產品製程及管理標準化、勞工安全衛生、環境污染防治各方面的努力及成效。</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雖未明訂「誠信經營守則」，惟「誠信」二字是公司從上到下一貫的特質，也是最引以為傲的特點。在此企業文化中成長的每一份子，皆能以一顆真誠的心去看待周遭一切事物，無論對自己或他人、產品或客戶，無不恪守此一誠信原則，而這也是本公司在人才教育上最大的成就，更是本公司贏得客戶信賴的根本原因。

另本公司亦於服務守則中要求員工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要求他人餽贈及邀請，及員工皆應遵守執行業務範疇中所應用之相關法令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網址：<http://www.achem.com.tw/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 決議日期	舊任		新任		異動情形	異動原因	新任 生效日
	姓名	簡歷	姓名	簡歷			
99/07/07	廖正井	亞化董事長	歸行白	亞化董事/ 執行長	職務調動	業務需求	99/07/07
99/08/10	廖正井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志賢	亞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美國百靈頓大學 企管碩士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原任董事 長請辭	董事會改選董 事長	99/08/10
99/08/26	劉學儒	內部稽核主管 稽核室高級管理師	吳昭緯	稽核室主任	職務調動	集團人力資源 整合	99/08/26
99/01/26	林麗華	內部稽核主管	劉學儒	稽核室高級管 理師	請辭職務	因個人生涯規 劃申請離職	99/01/15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文摘要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詳見第 97 頁至第 98 頁。
-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詳見第 99 頁至第 104 頁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第 22 屆董事會第 17 次會議記錄
(節錄本)

會議名稱: 亞洲化學第 22 屆董事會第 17 次會議

時間: 2011 年 4 月 28 日(星期四) 下午 2 時 05 分

地點: 台北辦公室大會議室(臺北市敬業一路 97 號 9 樓)

主席: 李志賢 董事長
紀錄: 林慧珠

出席董事: 李志賢、歸行白、徐俐真、廖正井(歸行白代理)、
李其政(以視訊方式參加) 共計 5 位

列席: 謝強(監察人)、楊敏華(監察人)、柳明鑫(財務長)、
方淑芬(處長)、鄭延中(副處長)、林建羽(財務經理)、吳昭緯(稽核主管)、陳育嫻(公關)、王照明(會計師)、陳美玲(資誠協理)

報告事項: (略)

討論事項: 案由一~三、五~九(略)

案由四: 討論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提請決議。

說明: 1. 發行理由: 為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資金需求, 故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 發行金額: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方式及年限: 本次募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 發行期間五年期, 暫定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附件七。

實際發行條件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

4. 本案籌資計畫之預計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或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等其他一項或多項用途，本計劃之執行預計將有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5. 本次計畫之重要內容：如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請參閱附件八。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事宜，如法令有所變動或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改變而需要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必要時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為之。
6. 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擬採無實體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掛牌買賣。
7. 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授權董事長決定訂價基準日及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轉換價格，並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之契約與文件及相關事宜。
8. 請 決議。

決議：柳財務長說明本案暫定之轉換辦法及相關之計劃內容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2 時 40 分）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 正 前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肆拾億元分為肆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部分，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分次發行之。	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u>伍拾</u> 億元分為 <u>伍億</u>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部分，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分次發行之。	配合營運需要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四十九年八月一日。 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本章程訂於民國四十九年八月一日。 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u>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u>	增列修正日期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洲化學公司），英文名稱為 ACHE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第二條：本公司營業範圍如下：

- 一、接著劑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二、膠帶及其原料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三、塑膠板片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四、印刷電路基板原料、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五、電子化學品（高純度酸鹼溶劑、顯影劑、光阻劑、剝離劑等使用於半導體、液晶顯示器產業之化學化合物、混合物和製劑）及電子材料之生產製造、加工、進出口貿易及銷售業務。
- 六、樹脂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七、有關室內裝潢之設計、施工及建材買賣業務。
- 八、有關前項業務之代理、報價、投標、經銷業務。
- 九、一般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之經營。（許可業務除外）
- 十、D101050 汽電共生業。
- 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得於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公告方式以登載於公司所在地之日報行之。

第二章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肆拾億元分為肆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部分，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分次發行之。

第五條之一：刪除。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蓋以本公司印信，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及編號，並依公司法之規定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不適用前項股票應編號之規定。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並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不適用前二項規定。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應接受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七條：本公司每年度股利之分派，應按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分配後，如尚有餘額時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應將真實姓名連同住址報由公司記入股東名簿，並將印鑑式樣留存

本公司。凡以書面行使權利時，均以該印鑑為憑。股東留存之印鑑如有遺失或毀損滅失時，需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更換新印鑑。

第九條：股份之轉讓或設質由讓與人與受讓人或出質人與質權人共同具名申請本公司為變更戶名或設定權利之登記。其因繼承或受贈與取得者，並應提出必要之證明文件。股份之轉讓、繼承或受贈與經公司在股票上記載承受人姓名，加蓋本公司印信，並記載於股東名簿後始得對抗公司。

第十條：股票如遺失，應即通知公司申請掛失，並於五日內依民事訴訟法規定申請管轄法院公示催告程序聲明作廢，並經除權判決確定後，檢同上項有關證明向本公司申請補發新股票。

第十條之一：前各項股東及股票之登記、變更、轉讓、設質、掛失等作業，得由本公司委託股務代理機構為之。

第十一條：股票過戶或遺失補領時，本公司得酌收費用。

第十二條：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股東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基準日前五日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股東會

第十三條：股東會分：1.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2.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三條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股東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並載明召集事由。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五條：股東會開會時股東因事不能出席者得出具本公司印製之委託書，加蓋留存公司之股東印鑑後委託一人出席，委託書使用規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主席由董事長擔任，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董事監察人及職員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記名股份總額占公司發行股份總額之成數，依主管機關有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每名被選舉人所得選舉權以各選舉股東所持有股數之全額計算，股東所填選之被選舉人數不得超過應選人數。

第十九條之一：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條：董事組織董事會主持本公司各項重要事務，並依法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規定為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董事會應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廿一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非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不得開議，非由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不得決議。董事因故無法參加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另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二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業務方針之議訂及業務計劃之審核與執行之監督。
- 二、核定本公司經理人之任免。
- 三、分支機構之設置遷移與撤銷之決定。
- 四、重要章程之擬訂修改及對外合約之核定。
- 五、股東會之召集。
- 六、其他有關公司法所規定及股東會所交付之職權。

第廿三條：監察人得執行公司法所定職權並得列席董事會聽取報告及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廿四條：監察人不得兼任本公司董事、經理或其他職員。

第廿五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國內外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之。

第廿五條之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責任保險，其數額等相關事項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廿六條：本公司設經理人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七條：經理人秉承董事會意旨綜理本公司一切業務。

第廿八條：本公司經理人在任內不得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

第五章會計

第廿九條：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三十天前送監察人查核副署提出股東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三十條：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

提特別盈餘公積金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再分配普通股股息。

第三十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對外保證業務。

第三十條之二：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所為之各項轉投資授權董事會決定，且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

第三十條之三：本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及相關法令規定提列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第六章附則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未盡事項悉依照公司法辦理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訂於民國四十九年八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六年十一月廿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一年八月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八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六月廿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十月十六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廿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月十一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月廿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廿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廿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六月廿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日

第廿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二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廿七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三月二十八日
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九日
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廿九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廿五日
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三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五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廿八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六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八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廿四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廿七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廿一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志賢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暫定)

一、債券名稱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0 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十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 100 年●月●日開始發行至 105 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民國 100 年●月●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民國 105 年●月●日)，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定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十一條、十二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本轉換債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本轉換債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原本轉換債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0 年●月●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

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轉換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2)+(每股繳款額(註3)×新股發行股數)/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調整公式之每股繳款額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2.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註)之比率超過 1.5%時，應就其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為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2：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另本公司再發行(包含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1)/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與換發新股上市

(一)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二)轉換後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證交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辦理已完成轉換股份之股本變更登記。

十四、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五、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0 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0 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月●日)止，經本轉換債持有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債。
- (三)若本轉換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十八、本轉換債持有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民國 103 年●月●日)為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本轉換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債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債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賣回給本公司，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 (實質收益率 0.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

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債與所換發之普通股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債由玉山銀行信託部為本轉換債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本轉換債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本轉換債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09003893 號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被投資公司，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12,585 仟元及新台幣 852,748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13% 及 14%；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67,956 仟元及新台幣 63,871 仟元，各占稅前淨利之 77% 及 14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30 日預付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工程款(帳列「未完工程」)，計新台幣 45,000 仟元(不含新台幣 2,250 仟元之營業稅)，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除於民國 98 年 2 月函請天籟建設解除合約要求退回款項外，並於編製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時，依其性質將「未完工程」轉列「其他應收款」，同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及 10 月收回前述款項，並將備抵壞帳轉列收益。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歡影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以新台幣 56,000 仟元取得百歡集電子遊戲場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百歡集)全部股份，而百歡集另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向其原股東借款，用以償還對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百樂集)之其他應付款項，百樂集隨即以該筆資金償還對創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皆為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該筆交易使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增加新台幣 55,994 仟元，並使民國 97 年度淨利同額增加。另因前述歡影城購併百歡集而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電子遊戲場經營權)為新台幣 143,152 仟元。另於民國 98 年 12 月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出具之鑑價報告，百歡集電子遊戲場經營權於評價基準日(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之價值為新台幣 0 元；基於穩健原則，歡影城於民國 98 年 12 月將尚未攤銷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新台幣 122,372 仟元，全數認列投資損失，並使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新台幣 122,360 仟元，民國 98 年度淨利同額減少。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百樂集原對百歡集有「其他應收款項」債權新台幣 46,349 仟元，惟因百樂集辦理解散清算，創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創富投資)、百樂集及百歡集三方爰於民國 97 年 7 月簽訂債權讓與契約書。依契約約定，百樂集將對百歡集之應收債權轉讓予創富投資，百樂集應向創富投資收取新台幣 43,676 仟元(總額新台幣 46,349 仟元減遞延利息收入新台幣 2,673 仟元)之價金。惟因百樂集尚有應付創富投資之債務(應付借款)新台幣 67,000 仟元，雙方乃同時於該契約中約定互為抵銷。由於創富投資已於以前年度就此「其他應收款項」全數提列備抵壞帳，故本年於收回應收款時認列「備抵壞帳轉回利益」新台幣 43,676 仟元。另創富投資雖於民國 97 年 7 月取得百樂集之應收百歡集債權淨額為新台幣 43,676 仟元，惟基於穩健原則已於當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10 月及 11 月收到百歡集還款計新台幣 34,000 仟元，爰轉銷原已提列之備抵壞帳，金額計新台幣 31,677 仟元及認列利息收入新台幣 2,323 仟元。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購買屏東縣新埤鄉共十九筆土地，作為 PE 塗布機投資設廠之用，價款計新台幣 345,000 仟元，並已支付新台幣 75,000 仟元。惟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停止支付此購地案所衍生之相關款項，且對該案中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賠償責任；基於穩健原則，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價報告，對前述屏東土地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新台幣 215,000 仟元。另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現金新台幣 27,000 仟元擔保後，得對上述債務人之財產於新台幣 80,000 仟元之範圍內為假扣押。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新臺幣 850 仟元，另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 98 年 1 月開始生效。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任董事長葉斯應(已於民國 98 年 6 月 12

日解任)預支薪資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暫付款計新臺幣 776 仟元，惟基於穩健原則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委託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提供募集資金及財務顧問服務，委任酬金為新臺幣 6,300 仟元(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 2 年，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支付其酬金。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原上市之有價證券，自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八 日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78,619	1	\$ 136,871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十)	\$ 250,000	4	\$ 750,000	1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31,803	2	80,42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50,000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451,635	7	351,290	6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五)	292,424	5	168,614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6,782	1	27,926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182,478	3	74,029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20,922	-	14,703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7,432	-	7,837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37,176	1	50,335	1	2170 應付費用	67,381	1	67,236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52,952	3	170,706	3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589,266	9	104,968	2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329,017	5	387,750	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八)及六)	308,800	5	10,502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五)	56,456	1	36,933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一)及六)	191,700	3	231,700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85,362	21	1,256,934	2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二)及六)	33,468	1	51,064	1
基金及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22,949	31	1,515,950	2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五)	212,825	3	237,125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及六)	351,650	5	593,350	1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九))	3,526,941	57	3,406,522	56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六)	-	-	99,910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1	-	338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351,650	5	693,260	1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741,537	60	3,643,985	60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十二)、五及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291,854	5	267,796	5
成本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六))	5,415	-	-	-
1501 土地	269,985	4	276,886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97,269	5	267,796	5
1521 房屋及建築	690,052	11	685,737	11	負債總計	2,571,868	41	2,477,006	41
1531 機器設備	1,579,535	25	1,687,870	28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33,644	1	40,349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490,614	40	2,490,614	41
1561 辦公設備	93,155	2	86,379	1	資本公積				
1611 租賃資產	210	-	300,210	5	3211 普通股溢價	283,635	5	283,635	5
15X8 重估增值	5,747	-	5,747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1,598	2	121,598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672,328	43	3,083,178	51	3250 受贈資產	37	-	37	-
15X9 減：累計折舊	(1,699,294)	(27)	(1,979,830)	(33)	3260 長期投資	121,092	2	106,487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8,483	1	88,705	1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41,517	17	1,192,053	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393	6	386,799	6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366,974	6	298,205	5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八)(九))	136,177	2	5,959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1,513	-	-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4,000	-	4,0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37,690	2	5,959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六))	(9,550)	(-)	(49,281)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5,398	6	423,667	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三))	(192,276)	(3)	(156,159)	(3)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六)(十四))	(287,677)	(5)	(287,677)	(5)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634,238	59	3,621,925	5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十一)(十二)、五、七及九)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四(六)(八)、五及九)				
1XXX 資 本 總 計	\$ 6,206,106	100	\$ 6,008,031	100	1XXX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總 計	\$ 6,206,106	100	\$ 6,008,03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王照明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正井

經理人：廖正井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3,327,873	101	\$	4,034,831	101		
4170 銷貨退回	(7,356)	-	(16,196)	-		
4190 銷貨折讓	(24,029)	(1)	(27,120)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296,488	100		3,991,51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十七)及五)	(2,841,544)	(86)	(3,583,611)	(90)		
5910 營業毛利		454,944	14		407,904	1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056)	-	(3,953)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953	-		3,593	-		
營業毛利淨額		454,841	14		407,544	10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22,510)	(4)	(163,779)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56,911)	(8)	(180,80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947)	(1)	(47,53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20,368)	(13)	(392,116)	(10)		
6900 營業淨利		34,473	1		15,428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2,283	-		5,638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九))		220,020	7		102,045	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6	-		16,330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三)(八)(十二))		131,020	4		54,306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3,369	11		178,319	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44,692)	(1)	(66,837)	(2)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4,569)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28,720)	(1)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六)(八)(九))	(239,300)	(7)		-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三))	(15,183)	(1)	(48,312)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99,175)	(9)	(148,438)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8,667	3		45,309	1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十五))		14,775	-	(9,365)	-		
9600 本期淨利	\$	103,442	3	\$	35,944	1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0.40	\$	0.47	\$	0.19	\$	0.15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0.40	\$	0.47	\$	0.19	\$	0.15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91,039	\$	105,814	\$	107,340	\$	97,975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38	\$	0.44	\$	0.42	\$	0.3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38	\$	0.44	\$	0.42	\$	0.3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正井

經理人：廖正井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8年及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未實現重估 增 值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 整 數	未認列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7 年 度										
97年1月1日餘額	\$ 2,760,564	\$ 611,162	\$ 365,952	\$ 469,827	\$ 4,000	\$ 15,030	\$ 285,177	(\$ 102,665)	(\$ 160,447)	\$ 4,248,600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0,847	(20,847)	-	-	-	-	-	-
員工紅利	-	-	-	(1,876)	-	-	-	-	-	(1,876)
現金股利	-	-	-	(184,843)	-	-	-	-	-	(184,843)
97年度淨利	-	-	-	35,944	-	-	-	-	-	35,944
購買庫藏股票	-	-	-	-	-	-	-	-	(591,574)	(591,574)
註銷庫藏股票	(269,950)	(161,633)	-	-	-	-	-	-	431,583	-
子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	-	48,200	-	-	-	-	-	-	32,761	80,96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 現金股利	-	13,831	-	-	-	-	-	-	-	13,831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64,311)	-	-	-	(64,311)
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197	-	-	-	-	-	-	-	197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138,490	-	-	138,490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53,494)	-	(53,494)
97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0,614</u>	<u>\$ 511,757</u>	<u>\$ 386,799</u>	<u>\$ 298,205</u>	<u>\$ 4,000</u>	<u>(\$ 49,281)</u>	<u>\$ 423,667</u>	<u>(\$ 156,159)</u>	<u>(\$ 287,677)</u>	<u>\$ 3,621,925</u>
98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2,490,614	\$ 511,757	\$ 386,799	\$ 298,205	\$ 4,000	(\$ 49,281)	\$ 423,667	(\$ 156,159)	(\$ 287,677)	\$ 3,621,925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3,594	(3,594)	-	-	-	-	-	-
現金股利	-	-	-	(31,079)	-	-	-	-	-	(31,079)
98年度淨利	-	-	-	103,442	-	-	-	-	-	103,44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 現金股利	-	2,372	-	-	-	-	-	-	-	2,372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39,731	-	-	-	39,731
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12,233	-	-	-	-	-	-	-	12,233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	(78,269)	-	-	(78,269)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36,117)	-	(36,117)
98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0,614</u>	<u>\$ 526,362</u>	<u>\$ 390,393</u>	<u>\$ 366,974</u>	<u>\$ 4,000</u>	<u>(\$ 9,550)</u>	<u>\$ 345,398</u>	<u>(\$ 192,276)</u>	<u>(\$ 287,677)</u>	<u>\$ 3,634,238</u>

註：民國97年度之董監酬勞為\$0；員工紅利為\$64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王照明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正井

經理人：廖正井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97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103,442	\$ 35,944
調整項目		
備抵壞帳本期(轉回數)提列數	(42,228)	2,38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1	9,324
處分投資損失	-	28,7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超過本期現金股利收		
現部份	(138,937)	(87,521)
長期股權投資清算利益	-	(16,180)
折舊費用	141,767	144,30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977	2,324
資本租賃解約利益	(45,207)	-
減損損失	239,300	-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	(26,31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51,383)	53,601
應收帳款淨額	(58,117)	207,01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44	46,102
其他應收款	(6,219)	12,4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59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881)	(3,153)
存貨	57,732	66,835
其他流動資產	(21,036)	25,003
應付票據	123,810	(128,461)
應付帳款	108,449	(148,486)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091)
應付所得稅	(405)	7,705
應付費用	(30,934)	(35,459)
其他應付款	28,298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781	(15,225)
其他流動負債	(10,540)	(27,1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059)	2,5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4,914</u>	<u>152,267</u>

(續次頁)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 年 度	97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	\$ 10,57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95,635	(127,55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出售價款	-	354,280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價款	-	(74)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之減資款	-	86,82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之清算價款	-	8,804
購置固定資產	(131,994)	(157,8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09	1,03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433)	1,18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少	-	110,000
處分其他資產價款	-	32,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5,983)	319,245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00)	26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50,000)	5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74,517	99,598
長期借款舉借數	-	173,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281,700)	(281,23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減少	-	(27,199)
發放現金股利	-	(184,843)
購買庫藏股票	-	(591,5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7,183)	(497,2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58,252)	(25,7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6,871	162,6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619	\$ 136,871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 46,311	\$ 69,05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75	\$ 7,252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 401,994	\$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270,000)	-
本期支付現金	\$ 131,994	\$ -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註銷庫藏股票	\$ -	\$ 431,583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31,079	\$ -
已宣告未發放之員工紅利	\$ -	\$ 1,87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正井

經理人：廖正井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 洲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8 年 及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9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工業及消費用途之膠帶、黏著劑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1 年 12 月 2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惟自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炎洲(股)公司持有本公司 32.9% 股權，炎洲(股)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560 人。

(二)關係人簡稱如下：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簡</u>	<u>稱</u>	<u>備</u>	<u>註</u>
母公司								
			炎洲(股)公司		炎洲			
子公司								
			亞化國際(股)公司		亞化國際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歡影城(股)公司		歡影城			
			亞化光電(股)公司		亞化光電			
			萬得有限公司		萬得			
			南非亞洲公司		南非亞洲			註一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依聯			
			創富投資(股)公司		創富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公司		亞化控股			
孫公司(創富投資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公司 (Rosedale Holdings Limited)		Rosedale			註二
			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公司 台灣分公司		百樂集			
孫公司(歡影城之子公司)								
			百歡集電子遊戲場業(股)公司 (原名百歡集娛樂(股)公司)		百歡集			

關係人名稱	簡稱	備註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國際之子公司及孫公司)		
香港萬利發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萬利發	註三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福州福達	
上海德利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德利	
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合亞達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控股之子公司、孫公司及曾孫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惠州)	
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成都)	
亞化科技膠黏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昆山)	
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科技(中山)包裝工具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山)	註四
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天津)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州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ATA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光電之子公司)		
BVI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BVI亞化光電	
關係人		
理成營造工程(股)公司	理成營造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緯達光電	
巨升實業(股)公司	巨升實業	
台茂開發(股)公司	台茂	

註一：南非亞洲於民國97年度清算完畢。

註二：Rosedale民國98年度辦理清算中。

註三：香港萬利發於民國98年度清算完畢。

註四：亞化科技(中山)於民國97年度清算完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及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貨幣性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因調整而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四)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壞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

提列。

(五)存貨

- 1.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2.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
- 2.持有被投資公司之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 3.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及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4.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固定資產

- 1.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就殘值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 至 6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 至 18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租賃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租賃資產計提折舊時，凡租期屆滿無條件移轉所有權或有優惠承購權者，按資產估計使用年數提列，其他資本租賃則按租賃期間提列。
5.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並繼續提列折舊，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九)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一)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帳面價值之決定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者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予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

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8,564，每股盈餘減少新台幣 0.04 元。

(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之淨利並無影響。

(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新發佈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2,237，對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 年 12 月 31 日</u>	<u>97 年 12 月 31 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204	\$ 695
支票存款	13,725	51,459
活期存款	14,303	29,185
外幣存款	49,387	55,532
	<u>\$ 78,619</u>	<u>\$ 136,871</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457,548	\$ 356,936
減:備抵壞帳	(5,913)	(5,646)
	<u>\$ 451,635</u>	<u>\$ 351,290</u>

(三) 其他應收款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9 日與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簽訂「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新建工程財務及工程管理委任契約書」,委託天籟建設提供財務及工程管理等專業服務,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 a. 本公司與天籟建設雙方基於對本工程整體作業的共識為統包精神之方式,並本著商業誠信原則,依據本公司提出之計畫需求,由天籟建設分別執行財務及工程管理。
 - b. 本公司委任天籟建設財務及工程管理之服務範圍為此工程之景觀、建築、結構、機電、內裝等規劃設計及工程建造之財務及工程管理:
 - (a) 依整體工程進度代付款給得標廠商。
 - (b) 審理工程進度及品管後代為付款。
 - (c) 依據圖說及合約驗收工程。
 - c. 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工程委任酬金,以總價之 5% 計算,約為\$7,500(不含營業稅)。
2. 本公司於合約簽訂次日(97 年 10 月 30 日)已分四筆金額(\$2,250、\$5,000、\$20,000 及\$20,000)預付天籟建設共計\$47,250(含營業稅\$2,250)。
3.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時,爰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非流動項下之未完工程\$45,000 轉列流動項下之其他應收款,並於當年度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6 日以工程進度落後為由,要求天籟建設解除上述合約,並於民國 98 年 9 月 23 日及 10 月 29 日收到天籟建設退回款項,分別為\$15,000 及\$32,250,故將原認列之壞帳轉回\$45,000(帳列什項收入)。

(四)存貨

	9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2,498	(\$ 5,624)	\$ 156,874
在製品	99,092	(8,257)	90,835
製成品	77,755	(5,554)	72,201
在途存貨	9,107	-	9,107
合計	<u>\$ 348,452</u>	<u>(\$ 19,435)</u>	<u>\$ 329,017</u>

	9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81,980	(\$ 5,619)	\$ 176,361
在製品	102,036	(1,933)	100,103
製成品	119,731	(10,882)	108,849
在途存貨	2,437	-	2,437
合計	<u>\$ 406,184</u>	<u>(\$ 18,434)</u>	<u>\$ 387,75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8年度	9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40,543	\$ 3,574,287
跌價損失	1,001	9,324
	<u>\$ 2,841,544</u>	<u>\$ 3,583,611</u>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9,710	\$ 269,71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85)	(32,585)
合計	<u>\$ 212,825</u>	<u>\$ 237,125</u>

1. 本公司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民國98年度認列對理成營造之減損損失計\$24,300。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期後事項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持股比例</u>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u>帳面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帳列資產項目</u>			
亞化控股(註一)	100.00%	\$ 2,546,061	\$ 2,343,115
創富投資	99.99%	360,335	428,528
亞化國際	100.00%	393,944	331,410
亞化光電	78.48%	206,258	167,848
創益投資	99.99%	38,939	93,116
香港依聯	41.25%	101,235	120,949
歡影城(註二)	34.55%	-	38,678
萬得	84.00%	7,845	10,564
德宏工業	0.00%	10	-
		3,654,627	3,534,208
減：庫藏股		(127,686)	(127,686)
		<u>\$ 3,526,941</u>	<u>\$ 3,406,522</u>
<u>帳列負債項目</u>			
歡影城	34.55%	<u>\$ 5,415</u>	<u>\$ -</u>

註一：亞化控股於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承諾購買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AUGUSTUS MULT STRATEGY FUND)，並匯出美金\$2,900,000 元，於民國 97 年 7 月 2 日完成交易，手續費計美金 14,428 元。此項投資亞化控股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分別計美金 881,409 元(新台幣 29,074 仟元)及美金 1,195,569 元(新台幣 39,203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減項。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增資歡影城\$40,000，其中現金增資\$26,000，餘以本公司對歡影城之債權\$14,000 抵繳上述增資款。歡影城刻正辦理變更登記中。

2. 本公司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98 年 度	97 年 度
亞化控股(註七、八及九)	\$ 236,051	\$ 90,033
創富投資(註三、四、五及六)	(66,912)	(6,149)
亞化國際(註九)	88,033	(8,092)
亞化光電	40,322	2,638
創益投資(註三及六)	(38,422)	16,376
香港依聯(註九)	9,984	9,938
歡影城(註一)	(48,472)	(2,986)
萬得(註八)	(564)	287
	<u>\$ 220,020</u>	<u>\$ 102,045</u>

註一、歡影城向榮文、徐真如及許綺恩購買百歡集全部股份

- a. 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 \$56,000 向榮文、徐真如及許綺恩購買其所持百歡集全部股份，並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完成付款及過戶手續。
- b. 百歡集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之自結報表股權淨值為 (\$87,152)，其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 \$ 143,152 自購入日至民國 107 年 10 月底以直線法攤銷；經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 97 年 6 月 30 為基準日之鑑定價值為新台幣 147,679 仟元。
- c. 依勤業眾信財務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百歡集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價值評估報告」，說明百歡集依收入法評估其全部股份價值介於 \$49,769 至 \$64,458。另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公司出具之「百歡集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整體股權公平價值評價意見書」，百歡集於評價基準日(民國 97 年 5 月 31 日)在具有控制權及不具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整體股權公平市價，若在百歡集與台茂間的租約可持續換約的情境下為 \$74,228；若在百歡集與台茂間的租約不可持續換約的情境下介於 \$27,322 至 \$39,025。
- d. 依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建邦會計師出具「評估取得有價證券交易價格之會計師意見書」，其認為歡影城取得百歡集股權之價格 \$56,000 尚屬允當合理。
- e. 百歡集於民國 97 年 10 月 9 日與台茂簽訂「台茂南崁家庭娛樂購物中心商場契約修正協議書」，以修正民國 95 年 11 月 1 日簽訂之「台茂南崁家庭娛樂購物中心商場契約」，此修正協議書協議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租期屆滿，若經台茂同意，百歡

集得續約五年，惟續約條件另議。

- f. 惟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分別出具之鑑價報告，百歡集電子遊戲場經營權於評價基準日(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之價值為\$0；基於穩健原則，歡影城於民國 98 年 12 月將尚未攤銷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122,372 全數認列投資損失，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減少\$122,360。
- g.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 2 月 9 日臺證治字第 0981800297 號函規定揭露如下：

(1) 百歡集預計及實際營業收入、本期淨利及現金流量

	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11,911	\$133,167	\$78,903
本期淨利	11,524	27,209	(6,272)
現金流量 (註1)	17,124	31,209	(394)

	民國97年6月1日至12月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62,876	\$74,693	\$69,848
本期淨利	5,194	14,508	3,168
現金流量 (註1)	11,823	16,841	10,228

註1：係稅後淨利加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後之金額。

註2：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建邦會計師所出具之「評估取得有價證券交易價格之會計師意見書」係依據上述鑑價報告所出具之合理性意見書。

- (2) (a) 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28 日與百歡集原股東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合約約定原股東及衣治凡保證百歡集自

簽訂合約起三年（民國 97 年下半年及民國 98 年上半年、民國 98 年下半年及民國 99 年上半年、民國 99 年下半年及民國 100 年上半年）內，每年之 EBITDA 至少為 \$20,000，並於交割日提出衣治凡持有之理成營造股票 1,000,000 股設質交付歡影城作為擔保。百歡集於上述期間內之 EBITDA 如有不足，其差額應由衣治凡於一個月內給付百歡集，若衣治凡不履行給付差額之義務，則歡影城得就該設質股票行使權利。惟百歡集若因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或因政府法令或政策改變或限制，或因經營型態、策略、經營權更異或人事、組織大幅變動導致百歡集之相關營業或特許業務無法持續經營或受到重大影響，則不在此限。

(b) 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給付差額義務歡影城仍與衣治凡協商中。

註二、原百歡集股東榮文、徐真如及許綺恩借款予百歡集

百歡集之原股東（榮文、徐真如及許綺恩）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與百歡集簽訂借款合同，於當日無息借款予百歡集 \$56,000，並由歡影城擔任前述借款之連帶保證人，借款期間為二個月，借款已於民國 97 年 9 月 4 日全數償還。

註三、壞帳轉回利益—百歡集還款百樂集與百樂集還款創富投資、創益投資

百歡集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還款本公司之孫公司百樂集 \$56,000，百樂集亦於同日分別還款創富投資（本公司之子公司）\$30,000 及創益投資（本公司之子公司）\$26,000。因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已將對百樂集之其他應收款全數提列備抵壞帳，故本次於收回應收款項後分別認列備抵壞帳轉回利益 \$30,000 及 \$26,000，此筆交易致使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增加 \$55,994。

註四、創富投資、百樂集及百歡集三方簽訂債權讓與契約書

百樂集原對百歡集有「其他應收款項」債權 \$46,349，惟因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7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百樂集辦理解散清算，創富投資、百樂集及百歡集三方爰於民國 97 年 7 月簽訂債權讓與契約書。依契約約定，百樂集將對百歡集之應收債權轉讓予創富投資，百樂集應向創富投資收取 \$43,676（總額 \$46,349 減遞延利息收入 \$2,673）之價金。惟因百樂集尚有應付創富投資

之債務(應付借款)\$67,000，雙方乃同時於該契約中約定互為抵銷。由於創富投資已於以前年度就此「其他應收款項」全數提列備抵壞帳，故於民國 97 年度收回應收款時認列備抵壞帳轉回利益\$43,676。

註五、創富取得百樂集之應收百歡集債權

a.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7 月取得百樂集之應收百歡集債權淨額\$43,676，惟基於穩健原則已於當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10 月及 11 月收到百歡集還款計\$34,000，爰轉銷原已提列之備抵壞帳，金額計\$31,677 及認列利息收入\$2,323。

b.創富投資於民國 98 年 12 月經董事會同意，將對百歡集之債權轉為對其增資款，爰轉銷原已提列之備抵壞帳\$12,349、遞延利息收入\$351 及應收借款\$1,000，致認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12,998，計 1,299,844 股。

註六、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購買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a.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分別於民國 97 年 10 月及 11 月間以每股 25 元購買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分別為 500,000 股及 300,000 股，購買總金額分別為\$12,500 及\$7,500，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民國 97 年依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自結財務報表其每股淨值為\$10.84 元，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評估資產減損金額分別為\$7,080 及\$4,248，致使本公司民國 97 年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減少\$11,327。

c.民國 98 年度因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宣布停業，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評估資產減損金額分別為\$5,420 及\$3,252，此評價致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減少\$8,671。

註七、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外商將外資企業盈餘再投資可獲得退稅優惠，亞化科技(中國)轉投資之佛山億達因其盈餘轉增資符合上述規定，於民國 97 年 6 月取得退稅收入款(帳列什項收入)\$15,745。

註八、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依權益法評價之萬得及亞化控股之轉投資公司亞化科技新加坡，因其營業收入及資本額均未達經查核簽證標準，故係依其同期自編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九、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之香港依聯、亞化控股之轉投資公司 ATA、亞化科技(馬來西亞)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依其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七)固定資產

	9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成本部分	折舊增值部分	
土地及改良物	\$ 269,985	\$ -	\$ 7,263	\$ -	\$ 262,722
房屋及建築	690,052	-	369,998	-	320,054
機器設備	1,579,535	5,747	1,234,772	5,747	344,763
運輸設備	33,644	-	20,687	-	12,957
辦公設備	93,155	-	60,617	-	32,538
租賃資產	210	-	210	-	-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68,483	-	-	-	68,483
	<u>\$2,735,064</u>	<u>\$ 5,747</u>	<u>\$1,693,547</u>	<u>\$ 5,747</u>	<u>\$1,041,517</u>
	9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成本部分	折舊增值部分	
土地及改良物	\$ 276,886	\$ -	\$ 14,206	\$ -	\$ 262,680
房屋及建築	685,737	-	358,786	-	326,951
機器設備	1,687,870	5,747	1,313,684	5,746	374,187
運輸設備	40,349	-	24,446	-	15,903
辦公設備	86,379	-	56,502	-	29,877
租賃資產	300,210	-	206,460	-	93,750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88,705	-	-	-	88,705
	<u>\$3,166,136</u>	<u>\$ 5,747</u>	<u>\$1,974,084</u>	<u>\$ 5,746</u>	<u>\$1,192,053</u>

1. 本公司曾依行政院頒佈「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於民國 65 年至 70 年間辦理多次資產重估，並運用該等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依法申請撥充資本。
2. 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657 及 \$1,873。
3. 本公司所持有之桃園縣楊梅鎮頭湖段 0063-0006 地號農地(約 311 平方公尺)，係於民國 93 年以個人尹弘武名義登記持有。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保全措施已研擬中。

(八)閒置資產/期後事項

- 1.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出售台北縣中和市仁和段地號 312、379、381、382 及 547 之閒置土地(帳列閒置資產)，出售價款計\$32,000，處分利益\$26,313(帳列什項收入)。
- 2.購買屏東土地案
 - a.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345,000 向趙國安(非土地所有權人)購買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955、955-1、955-2、955-3、955-4、955-5、955-6、955-7、955-8、955-9、955-10、955-11、955-12、956、957、960、961、964 共 19 筆土地，土地分區計乙種工業用地 13,963.27 坪及農地 1,271.63 坪，合計 15,234.9 坪，作為 PE 塗佈機投資設廠之用。
 - b.民國 9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趙國安於民國 98 年 11 月 4 日與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土地所有權過戶同意書，並於 11 月 12 日完成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趙國安。
 - c.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趙國安將上述土地過戶予本公司。
 - d.依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陸德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分別於民國 98 年 7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0 月 26 日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其估價金額分別為\$337,791 及\$355,816。
 - e.依正典會計師事務所李純真會計師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合理性意見書」，其認為購入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 地號等 19 筆土地其交易之價格尚稱合理。
 - f.上述土地之購買總價款為\$345,000，含依合約開立分期到期票據\$295,000(支付對象為趙國安)及代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償還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借款\$50,000，其付款約定如下：
 - 第一期款：簽約金於簽訂時支付\$40,000。
 - 第二期款：過戶書類用印時支付\$60,000(本公司已開立本票\$60,000 交付予趙國安，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兌現)。
 - 第三期款：取得完稅證明時支付\$130,000(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80,000、\$25,000 及\$25,000 等三張本票交付予趙國安，其中\$25,000 已兌現)。
- 尾 款：以本公司名義向銀行申請貸款撥貸時：(a) 代償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原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原借款\$50,000(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並視為部分土地購地款已支付。(b) 尾款為銀行貸款中撥付趙國安\$65,000，並辦

理土地點交。如銀行貸款不能如數核撥時，本公司應補足尾款金額。本部分尾款，因土地已完成過戶本公司，為保障趙國安權益，本公司同意於第三期款支付，同時開立民國 98 年 12 月 25 日本票金額\$65,000 交付趙國安作為保證用途，於銀行如數撥付時，該保證本票應歸還本公司。

- g.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前任董事黃柏盛借款 \$60,000 及 \$80,000 計二筆，借款期間均為 98 年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30 日，年利率為 2%。黃柏盛於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將本公司原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 \$60,000 及 \$80,000 取回，由本公司解除禁止背書轉讓後，經趙國安具名背書轉讓予黃柏盛，黃柏盛將本票繳回本公司並請本公司另開立本票予柯堃輝 \$80,028 (其中 \$10,003 已於 12 月 7 日兌現)、江俊嶙 \$45,015 及林炫志 \$15,005 等三人，金額共計 \$140,048 (含利息 \$48)。餘未付款本票 \$130,045 (帳列其他應付款項)，於民國 98 年 12 月 7 日及 8 日經第三人提示未獲兌現，致本公司產生退票記錄，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票據 \$130,045 經法院禁止付款，相關退票記錄亦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消除。
- h. 除上述外，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餘額計 \$90,000 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業經法院禁止付款)。
- i.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對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屏東購地案，繼續停止支付相關款項，並對該案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其賠償責任。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現金 \$27,000 擔保後 (帳列「存出保證金」)，得對上述債務人之財產於 \$80,000 之範圍為假扣押。
- j. 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對購買屏東土地案提列 \$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主要係依據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新台幣 \$345,000 扣除外部專業鑑價報告所鑑定價格 \$140,000 (依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估價金額為 \$142,176) 後，並加計土地抵押給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之擔保債權之最高限額 \$60,000 與原抵押借款金額 \$50,000 差額之或有負債 \$10,000，提列 \$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出售台北縣中和市四十張段 229-15 地號之出租土地 (帳列閒置資產)，出售價款計 \$84,280，處分利益 \$63,596。

4.本公司持有民國 78 年購入之嘉義縣水上鄉下塗溝段重劃小段 1102 及 1103 地號農地\$3,404(帳列閒置資產),係以個人陳宗緯(目前為本公司員工)名義持有。本公司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就前述土地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分別計 \$ 337,360 及 \$0,明細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減損損失—長期股權投資	\$ 122,360	\$ -
減損損失—土地	215,000	-
	<u>\$ 337,360</u>	<u>\$ -</u>

(十)短期借款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100,000	\$ -
銀行無擔保借款	150,000	750,000
	<u>\$ 250,000</u>	<u>\$ 750,000</u>
利率區間	2.88%~2.9%	2.36%~3.65%

(十一)長期借款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543,350	\$ 735,050
銀行無擔保借款	-	9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91,700)	(231,700)
	<u>\$ 351,650</u>	<u>\$ 593,350</u>
利率區間	2.19%~2.66%	2.05%~3.85%

1.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3,049,000 仟元,借款償還期間自民國 98 年至 104 年分期償還。

2.本公司主要借款承諾如下:

-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個別財務報表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應維持 80%以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淨值)應維持在 100%以下,若不符合上開比例,本放

款利率自違反約定之日起至改善之前一日止，利率改按郵政儲金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 1.155% 浮動計息，銀行並得視情況暫停未用額度之後續撥貸或宣告本放款之本息全部即日期。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動比率未達 80%，已違反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承諾，本公司已依合約估列利息費用。

(3) 本公司上述財務比率未符合授信合約要求，業已取得授信銀行同意不因前述原因宣告本放款之本息全部即日期。

(十二)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租賃款	\$ -	\$ 154,744
減：未實現利息支出	-	(27,635)
	-	127,109
減：一年內到期(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7,19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u>\$ -</u>	<u>\$ 99,910</u>

1. 本公司與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承租該公司於本公司提供之土地上建造之汽電共生廠房及相關設備，合約約定於租期屆滿後，該公司無償將汽電共生廠房及相關設備之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與該公司就該項租賃合約協議提前終止，並於民國 98 年 10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帳上租賃資產及其累計折舊與應付租賃款沖銷，其差額認列解除租約利益 \$45,207(帳列什項收入)。台灣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依「終止亞洲化學汽電共生系統處理事項」另補償本公司 \$3,352(帳列什項收入)。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

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98 年 12 月 31 日</u>	<u>97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2.2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1.50%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u>98 年 12 月 31 日</u>	<u>97 年 12 月 31 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3,828)	(\$ 120,4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8,735)	(166,708)
累積給付義務	(302,563)	(287,20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0,053)	(99,590)
預計給付義務	(372,616)	(386,79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2,862</u>	<u>19,568</u>
提撥狀況	(359,754)	(367,22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98	15,595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9,794)	(24,74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74,325	264,89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92,276)	(156,1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89,701)</u>	<u>(\$ 267,637)</u>
既得給付	<u>\$ 137,086</u>	<u>\$ 155,120</u>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98	年	度	97	年	度
服務成本	\$		9,334	\$		10,703
利息成本			10,637			14,42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93)	(2,897)
攤銷：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98			7,79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4,949)	(4,94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7,401			15,138
淨退休金成本	\$		<u>39,928</u>	\$		<u>40,217</u>

- 2.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提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之退休基金餘額各計\$12,862 及\$19,568。
- 3.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457 及\$9,210。

(十四)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2 日及 10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註銷庫藏股票計 11,995,000 股及 15,000,000 股，並已辦妥減資變更登記；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4,000,000，實收資本額為\$2,490,614，分為普通股 249,061,4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未分配盈餘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金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再分配普通股股息。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濟發展，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盈餘之分派，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上段所述規定提列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 (3)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及民國 97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每股 股利(元)	金 額	每股 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94	\$ -	\$ 20,847	\$ -
現金股利	31,079	0.13	184,843	0.70
員工現金紅利	註		1,876	-
	<u>\$ 34,673</u>		<u>\$ 207,566</u>	

註：配發員工現金紅利\$647。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99 年 4 月 8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a.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96及\$1,045，稅後影響數為\$1,306，係以截至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

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約以稅後淨利 2% 估列，董監酬勞約以稅後淨利 3% 估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b.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 97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97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差異為員工現金紅利 \$546 及董監酬勞 \$1,789，已於民國 99 年度迴轉。

c.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盈餘已於民國 99 年 3 月 10 日實際配發。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說明如下：

a. 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2,107 及 \$364,867。

b. 截至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030 及 \$23,703，民國 97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96%，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9.17%。

5.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收回原因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	-	-	10,000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維護公司信譽				
及股東權益	-	26,995	(26,995)	-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10,000	-	10,000
	-	36,995	(26,995)	10,00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

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註銷股份。

(5)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元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亞化控股	6,342	\$ 7.06	-	\$ -	6,342	\$ 11.40
創益投資	6,421	7.06	-	-	6,421	11.40
創富投資	5,323	7.06	-	-	5,323	11.40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子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萬得	290	\$ 7.06	(290)	\$ 17.55	-	\$ 11.55
亞化控股	8,952	7.06	(2,610)	17.42	6,342	11.55
創益投資	6,421	7.06	-	-	6,421	11.55
創富投資	7,063	7.06	(1,740)	17.47	5,323	11.55

註：子公司民國97年度出售其持有之本公司之股票計4,640仟股，處分價款為\$80,962，處分損益為\$48,202；本公司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80,960，其處分損益本公司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48,200。

(十五) 所得稅

	98年 度	97年 度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4,775)	\$ 9,36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2,982 (9,275)
期初應付所得稅	-	8,328
扣繳稅款	(775)	(581)
應付所得稅	<u>\$ 7,432</u>	<u>\$ 7,837</u>

1. 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26,426	\$ 39,710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3,646)	(\$ 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18,403	\$ 35,042

2. 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之暫時性差異及其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聯屬公司銷貨利益	\$ 4,056	\$ 811	\$ 3,953	\$ 988
呆帳超限數	9,060	1,812	7,797	1,94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9,435	3,887	18,434	4,609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228)	(3,646)	(1,164)	(291)
		2,864		7,255
備抵評價		-		(2,878)
		\$ 2,864		\$ 4,377
非流動項目：				
未提撥專戶之退休金費用	99,580	\$ 19,916	111,637	\$ 27,909
其他	-	-	17,021	4,255
		19,916		32,164
備抵評價		(18,403)		(32,164)
		\$ 1,513		\$ -

3. 本公司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主要原因如下：

(1) 永久性差異：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220,020)	(\$ 102,045)
處分土地利得	-	(26,313)
處分投資損失	-	12,540
國外現金股利	45,040	-
減損損失	239,300	-
增加(減少)課稅所得	\$ 64,320	(\$ 115,818)

(2) 暫時性差異：係上述所列示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4.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之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應按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分別為 \$ 127 及 \$ 90，列為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6 年度。

(十六) 每股盈餘

	98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8,667	\$103,442	220,976	<u>\$ 0.40</u>	<u>\$ 0.4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88,667</u>	<u>\$103,442</u>	<u>221,037</u>	<u>\$ 0.40</u>	<u>\$ 0.47</u>	
	97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5,309	\$ 35,944	234,554	<u>\$ 0.19</u>	<u>\$ 0.1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0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45,309</u>	<u>\$ 35,944</u>	<u>234,657</u>	<u>\$ 0.19</u>	<u>\$ 0.15</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份，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

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01,374	\$ 151,388	\$ 352,762
勞健保費用	15,014	9,303	24,317
退休金費用	26,340	21,654	47,994
其他	11,869	1,823	13,692
折舊費用	117,558	24,209	141,767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	-	-

功能別 性質別	97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4,069	\$ 119,792	\$ 363,861
勞健保費用	16,607	7,393	24,000
退休金費用	27,551	18,723	46,274
其他	15,781	2,492	18,273
折舊費用	118,775	25,533	144,308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	-	-

五、關係人交易

(一)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炎洲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1)
亞化控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亞化國際	"
亞化光電	"
創富投資	"
創益投資	"
亞化科技(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佛山億達	"
亞化科技(東莞)	"
亞化科技(上海)	"
亞化工業美國	"
歡影城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 投資公司(綜合持股逾50%)
香港依聯	"
理成營造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註3)
台茂	該公司原董事長衣治凡為本公司 董事(註3)
巨升實業	該公司原董事長葉斯應為本公司 董事長(註4)
葉斯應	本公司董事長(註4)
尹章華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註5)
張嘉元	本公司董事暨代理管理處長(註6)
黃柏盛	本公司董事暨副董事長(註7)
吳訪和	本公司管理處處長(註8)

註1:因炎洲於民國98年11月30日始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後附揭露之資訊僅供兩期比較之用。

註2:上列關係人係於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有交易發生之關係人，未有交易發生而具實質控制關係之關係人請詳附註十一之揭露。

註3:於民國98年3月11日解任。

註4:自民國98年6月12日解任。

註5:自民國98年7月30日解任。

註6:自民國97年12月8日免任代理管理處長，並自民國98年3月11日起解任董事職務。

註7:自民國98年11月30日解任。

註8:自民國98年12月4日免職。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亞化工業美國	\$ 55,290	2	\$ 193,101	5
香港依聯	47,745	1	116,261	3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37,523	1	42,325	1
炎洲	6,364	-	11,621	-
其他	21	-	58	-
	<u>\$ 146,943</u>	<u>4</u>	<u>\$ 363,366</u>	<u>9</u>

對關係人交易收款期限約 60 天(民國 97 年第三季前為 60 天至 90 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逾期未收款部份仍評估提列備抵壞帳，對於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2. 應收帳款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收帳 款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帳 款百分比(%)
亞化工業美國	\$ 12,732	3	\$ 14,410	4
香港依聯	6,004	1	7,110	2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6,935	1	6,550	1
炎洲	1,255	-	-	-
	<u>\$ 26,926</u>	<u>5</u>	<u>\$ 28,070</u>	<u>7</u>
減：備抵呆帳	(144)		(144)	
	<u>\$ 26,782</u>		<u>\$ 27,926</u>	

3. 進貨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香港依聯	\$ 16,947	1	\$ -	-
炎洲	1,652	-	-	-
	<u>\$ 18,599</u>	<u>1</u>	<u>\$ -</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廠商相當，而貨款則以月結後 15 至 30 天開票付款。

4. 應付票據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 應 付 票 據 百分比(%)	金 額	佔 應 付 票 據 百分比(%)
炎洲	\$ 74	-	\$ -	-

5. 應付帳款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 應 付 帳 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 應 付 帳 款 百分比(%)
炎洲	\$ 1,691	1	\$ -	-

6. 其他應收款/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出售台茂股票，理成營造承諾支付本公司 \$20,736，作為本公司拋棄對台茂或新台茂環球（股）公司行使股份異議收買請求權之對價。前述款項業於民國 98 年度全數收回。

(2) 應收代墊款

	性 質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亞化控股	管理費分攤	\$ 18,077	\$ 11,655
香港依聯	代購料款	2,578	3,770
其他		4,870	3,186
		\$ 25,525	\$ 18,611
減：備抵壞帳		(2,711)	(3,154)
		\$ 22,814	\$ 15,457

(3) 資金融通情形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總額	期末應收利息
歡影城(註)	\$ 14,000	\$ 14,000	\$ 14,000	6.17%	\$ 863	\$ 362
葉斯應	2,512	776	-	-	-	-
	<u>\$ 16,512</u>	<u>\$ 14,776</u>	<u>\$ 14,000</u>		<u>\$ 863</u>	<u>\$ 362</u>
減：備抵壞帳		(776)				
		<u>\$ 14,000</u>				

本公司於民國98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850，另民國98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98年1月開始生效。前任董事長葉斯應截至民國98年12月31日止，尚有預支薪資計新臺幣\$776仟元，帳上已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97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總額	期末應收利息
歡影城	<u>\$ 28,000</u>	<u>\$ 14,000</u>	<u>\$ 14,000</u>	3%	<u>\$ 319</u>	<u>\$ 97</u>

註：請詳附註四(六)1.註二之說明。

7. 暫付款

- (1) 本公司前任董事暨代理管理處處長張嘉元於民國97年12月4日以「與外商銀行及券商洽談合作案」之事由，向本公司暫支款項計\$2,500，惟張嘉元於民國97年12月8日解任代理管理處處長，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業已全數歸還該款項。
- (2) 本公司前任董事暨副董事長黃柏盛與前任管理處處長吳訪和為籌備股東臨時會向本公司暫支費用，截至民國98年12月31日止，尚有暫借款分別計\$1,500及\$500，帳上已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8. 其他應付款

(1) 資金融通情形/期後事項

a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香港依聯	\$ 210,436 (US\$6,433仟元)	\$ 169,242 (US\$5,244仟元)	\$ 169,242 (US\$5,244仟元)	2.74% ~3.7%	\$ 4,052	\$ 5,063
亞化控股	196,384 (US\$6,200仟元)	196,019 (US\$6,080仟元)	196,019 (US\$6,080仟元)	2.61% ~2.99%	3,701	3,643
亞化工業 美國	126,413 (US\$3,840仟元)	123,802 (US\$3,840仟元)	123,802 (US\$3,840仟元)	3.75% ~5.25%	2,423	661
亞化國際	84,695 (US\$2,600仟元)	83,824 (US\$2,600仟元)	83,824 (US\$2,600仟元)	2.99%	586	584
創富投資	77,000	-	50,000	2.61% ~2.8%	-	-
創益投資	83,000	-	50,000	2.61% ~2.8%	-	-
	<u>\$ 777,928</u>	<u>\$ 572,887</u>	<u>\$ 672,887</u>		<u>\$ 10,762</u>	<u>\$ 9,951</u>
b	97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亞化工業 美國	\$ 96,180 (US\$3,000仟元)	\$ -	\$ -	5.00%	\$ 1,505	\$ 109
香港依聯	102,592 (US\$3,200仟元)	98,370 (US\$3,000仟元)	98,370 (US\$3,000仟元)	3.70%	1,119	1,119
	<u>\$ 198,772</u>	<u>\$ 98,370</u>	<u>\$ 98,370</u>		<u>\$ 2,624</u>	<u>\$ 1,228</u>

(2) 截至98年及9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佛山億達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轉列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3,947及\$4,014。

(3)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月至3月間陸續償還上開各子公司之資金融通款計\$315,307。

9.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97年12月向巨升實業購入董事長座車一輛(型號S350L)，金額為\$2,000(依明昌汽車商行車輛估價單之估價金額為\$2,080)，款項已全數支付。

10. 其他費用

- (1) 本公司民國 9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為民國 97 年 1 月 18 日)，該次股東臨時會相關紀念品係向巨升實業購買，金額為\$525(含營業稅)，款項已全數支付。
- (2) 本公司前任監察人騰龍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起改任臺灣上鵬工廠(股)公司代表人)尹章華，於民國 98 年 1 月召集本公司民國 98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該次股東臨時會相關紀念品係向巨升實業購買，金額為 \$ 630(含營業稅)，款項已全數支付。

11. 保證事項/期後事項

- (1) 本公司為下列關係企業向銀行借款擔保，相關保證期末額度及已使用額度明細如下：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香港依聯	\$ 273,112 (US\$6,300仟元及 NT\$70,000仟元)	\$ -	\$ 473,317 (US\$14,435仟元)	\$ 79,689 (US\$2,430仟元)
亞化國際	48,360 (US\$ 1,500仟元)	31,918 (US\$990仟元)	193,133 (US\$ 5,890仟元)	127,553 (US\$3,890仟元)
歡影城	70,000	7,500	70,000	70,000
	<u>\$ 391,472</u>	<u>\$ 39,418</u>	<u>\$ 736,450</u>	<u>\$ 277,242</u>

- (2) 本公司為下列關係企業向其供應商提供進貨保證，期末額度及已使用額度明細如下：

	98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香港依聯	\$ 16,765 (US\$520仟元)	\$ -	\$ 17,051 (US\$520仟元)	\$ -
亞化科技 (上海)	85,016	13,568	85,511	13,663
亞化科技 (東莞)	30,000	20,786	30,000	13,449
	<u>\$ 131,781</u>	<u>\$ 34,354</u>	<u>\$ 132,562</u>	<u>\$ 27,112</u>

(3)截至民國98年及9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借款及進貨額度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420,477及\$741,484。

(4)本公司向供應商進貨或銀行借款，子公司為本公司擔保之明細如下：

項 目	擔保性質	擔保品 (股票名稱)	擔保股數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創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進貨	亞洲化學	0	6,420,989
創富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進貨	倚強	3,805,000	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進貨	亞洲化學	0	4,579,011
" 採權益法評價之 長期股權投資	進貨(註)	德宏工業	18,309,815	0

註：民國99年3月變更擔保性質為銀行借款，擔保股數為18,000,000股。

(5)歡影城於民國97年6月30日購買百歡集全數股份，請詳附註四(六)之說明。

(6)創富投資、百樂集及百歡集三方簽訂債權讓與契約書，請詳附註四(六)之說明。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處長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薪資及獎金	\$ 37,065	\$ 30,301
業務執行費用	1,093	98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045	1,789
合計	\$ 39,203	\$ 33,070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進貨及工程履約擔保	\$ 61,000	\$ 43,153
"	背書保證	31,918	127,55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	60,034	-
土地及建築物-淨額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386,048	381,332
機器設備-淨額	長期借款	9,181	-
租賃資產-淨額	應付租賃款	-	93,749
閒置資產-土地	請詳附註四(八)之說明	130,218	-
		<u>\$ 678,399</u>	<u>\$ 645,78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十)(十一)、五、九及下述事項外，本公司未有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因購置機器設備，已訂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21,846。
- (二)因購買原料及消耗性零件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0。
- (三)因本公司業務需要，聘任專業人事，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46,160。
- (四)因各項專案查核及管理顧問等，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20,556。
- (五)1.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果習）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委託果習提供募集資金及財務顧問服務，惟依民國 98 年 5 月 19 日亞化字第 136 號函依合約書第四條已通知果習公司終止本合約之進行，並請求退還已付之全額款項。

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 (1) 引進國內外金融機構及投資者進行業務合作、策略聯盟、股權投資各項方案，從而使本公司強化競爭力、邁向國際化、提升企業形象、擴大業務及服務內容、整合資源並產生綜效。
 - (2) 協助訂定業務發展計畫、營運目標、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
 - (3) 協助整合公司資料、撰寫募資資料、投資者實地查核。
 - (4) 協助公司進行募資談判與協商投資條件及合約。
- 2.財務顧問委任酬金為\$6,300（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二十四個月，本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付款予該公司。目前本公司正擬提出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六）、（八）及五（二）之說明。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899,889	\$ -	\$ 899,88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825	-	212,82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902,800	-	1,902,800
長期借款	351,650	-	351,650
	<u>97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832,251	\$ -	\$ 832,2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125	-	237,12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476,060	-	1,476,060
長期借款	593,350	-	593,350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99,910	-	99,91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應付票據及款項。
- 2.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2.19% 至 2.66%。

(三)本公司民國 98 年及 97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分別為 \$793,350 及 \$1,585,050；市場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及 40,000。

(四)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283 及 \$5,638；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4,692 及 \$66,837。

(五)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由財務部整體評估後，呈建議案由權責主管批核。

(六)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應收款項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皆已評估或業已取得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經評估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七) 公司資金結匯權

本公司之外國股東，得申請匯回股本及股利，惟股利須依法繳納股利所得稅。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之 公 司	貸與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 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三)	
0	本公司	歡影城	其他應收款	\$ 14,000	\$ 14,000	\$ 14,000	6.17%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74,718	\$ 74,718
0	"	萊斯應	暫借款	2,512	776	-	0%	2	-	週轉	776	無	無	74,718	74,718

註一：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

註二：2代表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三：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3%。

(以下空白)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香港依聯	3	\$ 1,090,271	\$ 516,649	\$ 289,877	無	8%	\$ 3,634,238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3	1,090,271	87,356	85,016	無	2%	3,634,238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3	1,090,271	30,000	30,000	無	1%	3,634,238
0	本公司	亞化國際	2	1,090,271	205,208	48,360	\$ 31,918	1%	3,634,238
0	本公司	歡影城	3	1,090,271	70,000	70,000	無	2%	3,634,238
						<u>\$ 523,253</u>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本公司當期淨值計算。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分別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百分之三十計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00,900	\$ 9,800	-	\$ -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9,800)			
						\$ -			
本公司	股票	理成營造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5,000	\$ 74,000	7.99%	\$ -	
"	"	Ventec International	-	"	3,200,000	133,130	12.98%	-	
"	"	Group Ltd.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等	-	"	-	62,580	-	-	
	小計					269,710			
	合計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6,885)			
						\$ 212,825			
本公司	股票	亞化控股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076	\$ 2,546,061	100.00%	\$ 2,578,077	
"	"	創富投資	"	"	31,906,809	360,335	99.99%	383,384	
"	"	亞化國際	"	"	23,269	393,944	100.00%	393,944	
"	"	亞化光電	"	"	19,286,951	206,258	78.48%	206,258	
"	"	創益投資	"	"	6,992,100	38,939	99.99%	64,773	
"	"	德宏工業	"	"	831	10	-	10	
"	股權	香港依聯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1,235	41.25%	101,235	
"	"	萬得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7,845	84.00%	7,845	
	小計					3,654,627			
		庫藏股				(127,686)			
	合計					\$ 3,526,941			
本公司	股票	歡影城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47,500	(5,415)	34.55%	(5,415)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屏東新埤鄉 新華段)	98.10.29	\$ 345,000	已支付\$75,000 (註)	趙國安	無	(不	適	用)	鑑價報告 歐亞:\$337,791 陸德:\$355,816	作PE塗布機 投資設廠用	代築興建設(股)公司 償還銀行借款 \$50,000

註：請詳附註四(八)說明。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7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亞化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膠帶相關產品之 投資經營	US\$ 12,634,500	US\$ 12,634,500	23,269	100.00%	\$ 393,944	\$ 88,033	\$ 88,033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45,076,152	US\$ 45,076,152	45,076	100.00%	2,501,288	236,051	236,051	子公司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NT\$110,013,337	NT\$110,013,337	6,992,100	99.99%	(6,393)	(38,116)	(38,422)	子公司
本公司	創富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NT\$406,126,224	NT\$406,126,224	31,906,809	99.99%	322,754	(66,869)	(66,912)	子公司
本公司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US\$ 1,990,000	US\$ 1,990,000	-	41.25%	101,235	24,204	9,984	子公司
本公司	萬得	台北市	膠帶及相關塑 膠產品之買賣	NT\$ 7,560,000	NT\$ 7,560,000	-	84.00%	7,845	(671)	(564)	子公司
本公司	歡影城	桃園縣	電影映演及食品 飲料零售等業務	NT\$ 55,100,000	NT\$ 55,100,000	3,847,500	34.55%	(5,415)	(140,295)	(48,472)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光電	台北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 業等	NT\$300,562,710	NT\$300,562,710	19,286,951	78.48%	206,258	51,379	40,322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璃布等	NT\$ 10,000	NT\$ 10,000	831	-	10	(281,987)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單位：個位元)											
亞化國際	合亞達	中國(陝西)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膠黏原 料包裝材料及 紙製品	US\$ 4,550,000	US\$ 4,550,000	-	70.00%	\$ 109,582	(\$ 9,107)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上海德利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 及包裝材料及配 套設備業務	US\$ 522,000	US\$ 522,000	-	90.00%	3,755	-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香港萬利發	香港	生產及銷售膠黏 製品	HK\$ 9,190,000	HK\$ 9,190,000	-	100.00%	-	38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US\$ 22,032	US\$ 22,032	-	0.42%	1,031	24,204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85,200	US\$ 2,185,200	-	22.86%	117,971	343,275	- -	
亞化國際	福州福達	中國(福建)	生產及銷售膠黏 製品	US\$ 1,050,000	US\$ 1,050,000	-	100.00%	2,485	(1,621)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US\$ 2,800,000	US\$ 2,800,000	-	58.33%	143,153	24,204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美州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3,643,000	US\$ 13,643,000	-	100.00%	659,365	34,449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新加坡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15,440	US\$ 115,440	-	100.00%	36,605	1,235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28,209,075	US\$ 28,209,075	-	100.00%	1,350,305	186,497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惠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000,000	US\$ 1,000,000	-	100.00%	24,898	-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成都)	中國(四川)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000	US\$ 150,000	-	100.00%	10,065	6,298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昆山)	中國(江蘇)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000	US\$ 150,000	-	100.00%	7,369	(1,833)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東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7,512,000	US\$ 7,512,000	-	100.00%	384,139	82,332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佛山億達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及膠黏 材料	US\$ 5,558,000	US\$ 5,558,000	-	62.30%	417,017	71,423	- 孫公司	

註：孫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比率	帳面金額			
(單位：個位元)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上海)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16,100,000	US\$16,100,000	-	100.00%	\$ 792,684	\$ 74,230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天津)	中國(天津)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000	US\$ 150,000	-	100.00%	(9,028)	(536)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武漢)	中國(武漢)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20,000	US\$ 120,000	-	100.00%	1,263	1,839	- 孫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 業務	US\$ 138,600	US\$ 138,600	353,152	90.00%	28,441	1,372	- 孫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ATA	美國(Delaware)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543,000	US\$ 8,543,000	1,000,000	100.00%	538,725	42,380	- 孫公司	
ATA	亞化工業美國	美國(California)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700,000	US\$ 8,700,000	50,000	100.00%	532,903	42,779	- 孫公司	
創益投資	萬得	台北市	膠帶及相關塑 膠產品之買賣	NT\$ 690,000	NT\$ 690,000	-	7.67%	716	(671)	- 孫公司	
創益投資	歡影城	桃園縣	電影映演及食品 飲料零售等業務	NT\$46,400,000	NT\$46,400,000	3,240,000	29.09%	(4,560)	(140,295)	- 孫公司	
創益投資	Rosedale	英屬開曼群島	餐廳	US\$ 1,560,999	US\$ 1,560,999	1,560,999	33.03%	(7,735)	744	- 孫公司	

註：轉投資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7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單位：個位元)							
創富投資	Rosedale	英屬開曼群島	餐廳	US\$ 3,165,078	US\$ 3,165,078	3,165,078	66.97%	(\$ 15,684)	\$ 744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璃布等	NT\$72,773,228	NT\$72,773,228	21,532,370	10.53%	223,968	(281,987)	-	-
創富投資	歡影城	桃園縣	電影映演及食品 飲料零售等業務	NT\$58,000,000	NT\$58,000,000	4,050,000	36.36%	(5,700)	(140,295)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百歡集	桃園縣	電子遊戲場業	NT\$12,998,440	-	-	6.63%	325	(6,272)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萬得	台北市	膠帶及相關塑 膠產品之買賣	NT\$ 750,000	NT\$ 750,000	-	8.33%	778	(671)	-	孫公司
歡影城	百歡集	桃園縣	電子遊戲場業	NT\$139,200,000	NT\$136,000,000	10,000,000	93.37%	4,570	(6,272)	-	孫公司
亞化光電	BVI亞化光電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 投資經營	US\$ 2,116,800	US\$ 2,116,800	-	100.00%	114,276	76,008	-	孫公司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16,800	US\$ 2,116,800	-	22.14%	114,276	343,275	-	-

註1：轉投資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註2：百歡集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計9,619,844股(創富投資持有1,299,844股及歡影城持有8,320,000股)，其已於民國99年2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表：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名稱	價值		
1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 (馬來西亞)	其他應收款	\$ 8,945	\$ 8,278	\$ 8,278	5%	1	無	營運週轉	\$ 8,278	無	無	\$ 934,115	\$ 934,115
1	亞化控股	歡影城	"	29,962	27,726	27,726	6.17%	"	"	"	-	"	"	934,115	934,115
1	亞化控股	亞洲化學	"	196,384	196,019	196,019	2.61%~ 2.99%	"	"	"	"	"	"	934,115	934,115
2	創富投資	百樂集	"	23,324	23,324	23,324	3%	"	"	"	23,324	"	"	180,969	180,969
2	創富投資	創益投資	"	13,000	9,000	9,000	6.24%	"	"	"	-	"	"	180,969	180,969
2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	77,000	-	50,000	2.61%~ 2.8%	"	"	"	"	"	"	180,969	180,969
2	創富投資	歡影城	"	36,000	36,000	36,000	3.5%~ 4.5%	"	"	"	"	"	"	180,969	180,969
2	創富投資	百歡集	"	1,000	-	-	3.5%	"	"	"	"	"	"	180,969	180,969
3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	210,436	169,242	169,242	2.74%~ 3.7%	"	"	"	"	"	"	115,012 (註二.4.)	115,012 (註二.4.)
3	香港依聯	創益投資	"	4,599	4,256	4,256	6.17%~ 6.24%	"	"	"	"	"	"	115,012 (註二.4.)	115,012 (註二.4.)
3	香港依聯	亞化控股	"	184,110	146,370	146,370	2.74%~ 2.99%	"	"	"	"	"	"	115,012 (註二.4.)	115,012 (註二.4.)
3	香港依聯	亞化國際	"	84,695	83,824	83,824	2.99%	"	"	"	"	"	"	115,012 (註二.4.)	115,012 (註二.4.)
4	百歡集	歡影城	"	3,000	-	-	6.17%~ 6.24%	"	"	"	"	"	"	20,000	20,000
5	亞化工業美國	亞洲化學	"	126,413	123,802	123,802	3.75%~ 5.25%	"	"	"	"	"	"	215,338	215,338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二)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名稱	價值		
6	萬得	歡影城	其他應收款	\$ 11,000	\$ 5,000	\$ 7,400	3%	1	無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5,031	\$ 5,031 (註二5.)
7	創益投資	亞洲化學	"	83,000	-	50,000	2.61%~ 2.8%	"	"	"	"	"	"	47,969	47,969
8	亞化國際	亞洲化學	"	84,695	83,824	83,824	2.99%	"	"	"	"	"	"	130,340	130,340
9	歡影城	百歡集	"	1,200	-	-	6.17%	"	"	"	"	"	"	22,275	22,275
10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科技(上海)	"	14,441	14,441	14,441	-	2	43,419	-	"	"	"	48,437	121,093
11	亞化科技(上海)	合亞達	"	10,607	10,607	10,607	-	"	4,671	-	"	"	"	103,813	259,532

註一：1. 短期融通。

2. 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者，視為資金融通。

註二：1. 亞化控股、創富投資、香港依聯、萬得、創益投資、亞化國際及亞化工業美國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2. 百歡集及歡影城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惟因與公司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3. 亞化科技(上海)及亞化科技(東莞)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50%，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20%。

4. 香港依聯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惟截至民國99年4月8日止，已收回部分款項，已無超限情形。

5. 萬得資金貸與總額(董事會通過之額度)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惟截至民國99年4月8日止，董事會已通過修正其資金貸與總額度。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4	\$ 226,211	\$ 116,000	\$ 116,000	\$ 277,651	26%	\$ 226,211
2	創益投資	亞洲化學	4	71,954	70,000	70,000	-	58%	71,954
3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4	165,705	135,528	31,918	-	10%	165,705
4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4	146,605	61,370	25,792	25,792	9%	146,605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總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4、亞洲化學係直接持有香港依聯、創富投資、創益投資及亞化國際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之當期淨值。

- 1、創富投資、亞化國際及香港依聯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 2、創益投資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帳列		期 末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本公司之關係	帳 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	備 註	
創益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3,000	\$ 39,753	4.76%	\$ 39,753		
"	股票	雷科(股)公司	-	"	3,198	91	-	91		
"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420,989	73,199	2.57%	73,199		
"	股票	富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460	1.00%	-		
"	股票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300,000	-	2.61%	-		
"	股票	歡影城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40,000	(4,560)	29.09%	(4,560)		
"	股票	Rosedale	"	"	1,560,999	(7,735)	33.03%	(7,735)		
"	股權	萬得	"	"	-	716	7.67%	716		
創富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05,000	79,905	9.58%	79,905		
"	股票	雷科(股)公司	-	"	9,555	270	-	270		
"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323,024	60,682	2.14%	60,682		
"	股票	台灣維爾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	10.00%	-		
"	股票	亞泰金屬工業(股)公司	-	"	177,100	1,467	1.47%	-		
"	股票	富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1,400,000	1,270	7.00%	-		
"	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1,201,134	11,736	0.16%	-		
"	股票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500,000	-	4.35%	-		
"	股票	德宏工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532,370	223,968	10.53%	232,550		
"	股票	歡影城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050,000	(5,700)	36.36%	(5,700)		
"	股票	百歡集	"	"	(註)	325	6.63%	325		
"	股票	Rosedale	"	"	3,165,078	(15,684)	66.97%	(15,684)		
"	股權	萬得	"	"	-	778	8.33%	778		
亞化控股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41,924	72,298	2.55%	72,298		
"	受益憑證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21	82,902	-	82,902		
"	股權	香港依聯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3,153	58.33%	143,153		
"	股權	亞化科技美州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659,365	100%	659,365		
"	股權	亞化科技新加坡	"	"	-	36,605	100%	36,605		
"	股權	亞化科技(中國)	"	"	-	1,350,305	100%	1,350,305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備註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亞化國際	股權	香港依聯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31	0.42%	\$ 1,031
"	股權	合亞達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109,582	70%	109,582
"	股權	上海德利	"	"	-	3,755	90%	3,755
"	股權	福州福達	"	"	-	2,485	100%	2,485
"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117,971	22.86%	117,971
歡影城	股票	百歡集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10,000,000	4,570	93.37%	4,570
						(註)		
亞化光電	股權	BVI亞化光電	"	"	-	114,276	100%	114,276
BVI亞化光電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114,276	22.14%	114,276
亞化科技美州	股票	ATA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1,000,000	538,725	100%	538,725
ATA	股票	亞化工業美國	"	"	50,000	532,903	100%	532,903
亞化科技新加坡	股票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	"	353,152	28,441	90%	28,441
亞化科技(中國)	股權	亞化科技(惠州)	"	"	-	24,898	100%	24,898
"	股權	亞化科技(成都)	"	"	-	10,065	100%	10,065
"	股權	亞化科技(昆山)	"	"	-	7,369	100%	7,369
"	股權	亞化科技(東莞)	"	"	-	384,139	100%	384,139
"	股權	佛山億達	"	"	-	417,017	62.30%	420,560
"	股權	亞化科技(上海)	"	"	-	792,684	100%	792,684
"	股權	亞化(天津)	"	"	-	(9,028)	100%	(9,028)
"	股權	亞化科技(武漢)	"	"	-	1,263	100%	1,263

註：百歡集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計9,619,844股(創富投資持有1,299,844股及歡影城持有8,320,000股)，其已於民國99年2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 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香港依聯	亞化工業美國	聯屬公司	銷貨	\$ 229,010	13%	月結60天	註	\$ 32,194	10%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	銷貨	678,300	39%	月結90天	"	195,220	71%	
亞化科技(上海)	"	"	銷貨	693,562	49%	"	"	359,443	81%	
亞化科技(東莞)	"	"	銷貨	136,842	18%	"	"	61,617	24%	

註：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同，無需揭露。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金額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95,220	3.11	\$ -	-	\$ 186,782	\$ -
亞化科技(上海)	"	"	"	359,443	2.82	-	-	312,696	-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	其他應收款	164,436	-	-	-	-	-
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	"	151,206	-	-	-	96,720	-
香港依聯	本公司	"	"	169,054	-	-	-	96,720	-
亞化控股	本公司	"	"	196,019	-	-	-	170,227	-
亞化工業美國	本公司	"	"	123,802	-	-	-	48,360	-
香港依聯	亞化控股	"	"	146,370	-	-	-	146,370	-
亞化國際	亞化科技(中國)	"	"	157,981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美金為個位元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註二)		
佛山億達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US\$ 14,125,500	(二)	US\$ 5,558,000	\$ -	\$ -	US\$ 5,558,000	62.30%	\$ 44,497 (二)	\$ 417,017	\$ -
合亞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膠粘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US\$ 6,500,000	(二)	US\$ 4,550,000	-	-	US\$ 4,550,000	70.00%	(6,375) (二)	109,582	-
福州福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及膠粘材料	US\$ 1,300,000	(三)	US\$ 1,050,000	-	-	US\$ 1,050,000	100.00%	(1,621) (三)	2,485	-
上海德利	生產及銷售塑膠包裝材料及配套設備業務	US\$ 580,000	(二)	US\$ 522,000	-	-	US\$ 522,000	90.00%	- (三)	3,755	-
亞化科技(惠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000,000	(三)	US\$ 1,000,000	-	-	US\$ 1,000,000	100.00%	- (三)	24,898	-
亞化科技(昆山)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000	(三)	US\$ 150,000	-	-	US\$ 150,000	100.00%	(1,833) (二)	7,369	-
亞化科技(成都)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000	(三)	US\$ 150,000	-	-	US\$ 150,000	100.00%	6,298 (二)	10,065	-
亞化科技(東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7,512,000	(三)	US\$ 7,512,000	-	-	US\$ 7,512,000	100.00%	82,332 (二)	384,139	-
亞化科技(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6,100,000	(三)	US\$16,100,000	-	-	US\$16,100,000	100.00%	74,230 (二)	792,684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美金為個位元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亞化(天津)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 自粘性帶及聚丙烯 薄膜	US\$ 150,000	(三)	US\$ 150,000	\$ -	\$ -	US\$ 150,000	100.00%	(\$ 536) (二)	(\$ 9,028)	\$ -
亞化科技(武漢)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 自粘性帶及聚丙烯 薄膜	US\$ 120,000	(三)	US\$ 120,000	-	-	US\$ 120,000	100.00%	1,839 (二)	1,263	-
緯達光電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學薄 膜及光電膠粘製品	US\$ 9,560,000	(三)	US\$ 4,302,000	-	-	US\$ 4,302,000	40.23%	138,117 (二)	207,65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1,164,000

(新台幣1,327,127仟元)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 42,564,000

(新台幣1,372,263仟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淨值 * 60%

\$ 2,180,54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設立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之基礎如下：

- (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三)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四)其他。

註三、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膠帶及黏著劑等之製造及銷售。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u>地 區</u>	<u>98 年 度</u>	<u>97 年 度</u>
北 美 洲	\$ 750,557	\$ 1,007,006
亞 洲	405,752	497,271
其 他	1,072,511	1,200,852
	<u>\$ 2,228,820</u>	<u>\$ 2,705,129</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未有銷貨收入達損益表銷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631 號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 99 年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75,598 仟元及新台幣 812,585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8%及 13%；民國 99 年度及民國 98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3,555 仟元及新台幣 67,956 仟元，各占稅前淨利之 1%及 7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四)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30 日預付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工程款(帳列「未完工程」)，計新台幣 45,000 仟元(不含新台幣 2,250 仟元之營業稅)，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除於民國 98 年 2 月函請天籟建設解除合約要求退回款項外，並於編製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時，依其性質將「未完工程」轉列「其他應收款」，同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及 10 月收回前述款項，並將備抵壞帳轉列收益。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購買屏東縣新埤鄉共十九筆土地，價款計新台幣 345,000 仟元，並已支付新台幣 75,000 仟元。惟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停止支付此購地案所衍生之相關款項，且對該案中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賠償責任；基於穩健原則，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價報告，對前述屏東土地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新台幣 215,000 仟元。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現金新台幣 27,000 仟元擔保後，得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毛天賜等人之財產於新台幣 80,000 仟元之範圍內為假扣押。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 99 年 5 月 3 日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和解書，解除前述十九筆土地之買賣，並於民國 99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此和解案，此土地買賣解除使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迴轉上年度認列之土地減損損失後，於民國 99 年度認列之淨利增加新台幣 172,326 仟元。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新台幣 850 仟元，另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 98 年 1 月開始生效。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任董事長葉斯應(已於民國 98 年 6 月 12 日解任)預支薪資帳列其他應收款計新台幣 505 仟元，惟基於穩健原則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委託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提供募集資金及財務顧問服務，委任酬金為新台幣 6,300 仟元(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 2 年，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支付其酬金。惟目前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原上市之有價證券，自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自民國 99 年 4 月 21 日起，恢復交易方法為普通交割買賣。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及民國 9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2 2 日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14,178	5	\$ 78,619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及六)	\$ 761,000	10	\$ 250,000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001	-	-	-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五)	250,838	3	292,424	5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	88,490	1	131,803	2	2140 應付帳款	159,946	2	180,787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402,710	5	451,635	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0,108	-	1,691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82,726	1	26,782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	-	7,432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十五))	154,280	2	20,922	-	2170 應付費用	107,633	1	67,381	1
11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附註五)	26,895	-	37,176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4,272	-	589,266	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43,937	1	152,952	3	2228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四(九)及六)	9,796	-	308,800	5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423,237	5	329,017	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及六)	174,000	2	191,700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五))	51,420	1	56,456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620	-	33,46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88,874	21	1,285,362	2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07,213	18	1,922,949	31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182,830	2	212,825	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及六)	1,856,000	23	351,650	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七)(十)及五)	3,716,341	46	3,526,941	57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3,899,171	48	3,739,766	60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297,832	4	291,854	5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七))	-	-	5,415	-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97,832	4	297,269	5
1501 土地	1,681,055	21	269,985	4	2XXX 負債總額	3,661,045	45	2,571,868	41
1521 房屋及建築	709,998	9	690,052	11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四))				
1531 機器設備	1,604,559	20	1,579,535	25	股本				
1551 運輸設備	26,922	-	33,64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990,614	37	2,490,614	40
1561 辦公設備	101,340	1	93,155	2	資本公積				
1611 租賃資產	-	-	210	-	3211 普通股溢價	342,135	4	283,635	5
15X8 重估增值	5,747	-	5,747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6,639	2	121,598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129,621	51	2,672,328	43	3250 受贈資產	37	-	37	-
15X9 減：累計折舊	(1,715,020)	(21)	(1,699,294)	(27)	3260 長期投資	107,403	1	121,092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0,055	-	68,483	1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444,656	30	1,041,517	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0,737	5	390,393	6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847,620	11	366,974	6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九)(十))	3,404	-	136,177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九)及六)	28,587	1	1,77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253	1	345,398	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1,513	-	1,513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三))	(192,813)	(2)	(192,276)	(3)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33,504	1	139,461	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七))	(6,400)	-	(9,550)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4,000	-	4,000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七)(十四))	(285,065)	(4)	(287,677)	(5)
					3XXX 股東權益總額	4,405,160	55	3,634,238	5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九)(十二)、五及七)				
1XXX 資產總額	\$ 8,066,205	100	\$ 6,206,106	100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四(十四)及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066,205	100	\$ 6,206,106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4,071,213	101		\$ 3,327,873	101	
4170 銷貨退回	(5,454)	-		(7,356)	-	
4190 銷貨折讓	(32,250)	(1)		(24,029)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033,509	100		3,296,488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十七)及五)	(3,538,194)	(88)		(2,841,544)	(86)	
5910 營業毛利	495,315	12		454,944	14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592)	-		(4,056)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4,055	-		3,953	-	
營業毛利淨額	495,778	12		454,841	14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154,323)	(4)		(122,510)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09,969)	(5)		(256,91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230)	(1)		(40,94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13,522)	(10)		(420,368)	(13)	
6900 營業淨利	82,256	2		34,473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242	-		2,28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七)(十))	344,919	9		220,020	7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4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5,259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四)(九)(十))	259,392	6		131,020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0,812	15		353,369	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43,789)	(1)		(44,692)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七))	(24,455)	(1)		-	-	
7560 兌換損失	(37,934)	(1)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六)(七)(九)(十))	-	-		(239,300)	(7)	
7880 什項支出	(9,060)	-		(15,183)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5,238)	(3)		(299,175)	(9)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77,830	14		88,667	3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五))	4,003	-		14,775	-	
9600 本期淨利	\$ 581,833	14		\$ 103,442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 2.37	\$ 2.39		\$ 0.40	\$ 0.4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 2.37	\$ 2.38		\$ 0.40	\$ 0.47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583,483	\$ 587,486		\$ 91,039	\$ 105,814	
基本每股盈餘	\$ 2.23	\$ 2.24		\$ 0.38	\$ 0.44	
稀釋每股盈餘	\$ 2.23	\$ 2.24		\$ 0.38	\$ 0.4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 通 股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8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2,490,614	\$ 511,757	\$ 386,799	\$ 298,205	\$ 423,667	(\$ 156,159)	(\$ 49,281)	\$ 4,000	(\$ 287,677)	\$ 3,621,925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3,594	(3,594)	-	-	-	-	-	-
現金股利	-	-	-	(31,079)	-	-	-	-	-	(31,079)
98年度淨利	-	-	-	103,442	-	-	-	-	-	103,44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現金股利	-	2,372	-	-	-	-	-	-	-	2,372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39,731	-	-	39,731
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12,233	-	-	-	-	-	-	-	12,233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78,269)	-	-	-	-	(78,26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36,117)	-	-	-	(36,117)
98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0,614</u>	<u>\$ 526,362</u>	<u>\$ 390,393</u>	<u>\$ 366,974</u>	<u>\$ 345,398</u>	<u>(\$ 192,276)</u>	<u>(\$ 9,550)</u>	<u>\$ 4,000</u>	<u>(\$ 287,677)</u>	<u>\$ 3,634,238</u>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 2,490,614	\$ 526,362	\$ 390,393	\$ 366,974	\$ 345,398	(\$ 192,276)	(\$ 9,550)	\$ 4,000	(\$ 287,677)	\$ 3,634,238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44	(10,344)	-	-	-	-	-	-
現金股利	-	-	-	(90,843)	-	-	-	-	-	(90,843)
99年度淨利	-	-	-	581,833	-	-	-	-	-	581,833
現金增資	500,000	58,500	-	-	-	-	-	-	-	558,500
子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	-	5,041	-	-	-	-	-	-	2,612	7,65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現金股利	-	5,653	-	-	-	-	-	-	-	5,653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3,150	-	-	3,150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影響數	-	(42,206)	-	-	-	-	-	-	-	(42,206)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沖銷相關資本公積數	-	22,864	-	-	-	-	-	-	-	22,864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275,145)	-	-	-	-	(275,14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537)	-	-	-	(537)
99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0,614</u>	<u>\$ 576,214</u>	<u>\$ 400,737</u>	<u>\$ 847,620</u>	<u>\$ 70,253</u>	<u>(\$ 192,813)</u>	<u>(\$ 6,400)</u>	<u>\$ 4,000</u>	<u>(\$ 285,065)</u>	<u>\$ 4,405,160</u>

註1：民國97年度之董監酬勞為\$0；員工紅利為\$64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98年度之董監酬勞為\$0；員工紅利為\$1,86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0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申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581,833	\$		103,44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259)			-
備抵壞帳本期提列(轉回)數			1,525	(42,22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34			1,00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44,919)	(220,020)
收到採權益法認列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36,910			81,083
處分投資損失			24,455			-
折舊費用			125,982			141,76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4,940			1,977
資本租賃解約利益			-	(45,207)
減損損失			-			239,300
其他收入	(173,327)			-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63,59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940)			-
應收票據淨額			43,313	(51,383)
應收帳款淨額			47,257	(58,11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5,800)			1,144
其他應收款	(25,166)	(6,2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81			13,1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7,881)
存貨	(95,054)			57,732
其他流動資產			5,036	(21,036)
應付票據	(41,586)			123,810
應付帳款	(20,841)			106,7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417			1,691
應付所得稅	(7,432)	(405)
應付費用			40,252	(30,934)
其他應付款	(28,959)			28,29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107)			9,781
其他流動負債	(13,849)	(10,5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441	(12,0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859)	(334,914)

(續次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09,015	\$	95,635
購置固定資產	(1,535,768)	(131,99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07		1,809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188,921)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3,630		-
處分其他資產價款		98,65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816)	(1,4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28,502)	(35,98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11,000	(5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72,887)		474,517
長期借款償還數	(543,350)	(281,7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2,030,000		-
現金增資		544,000		-
發放現金股利	(90,84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77,920	(357,1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35,559	(58,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619		136,8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4,178	\$	78,61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6,597	\$	47,968
減：利息資本化	(1,019)	(1,657)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	\$	35,578	\$	46,31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491	\$	775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535,768	\$	401,994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	(270,000)
本期支付現金	\$	1,535,768	\$	131,99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	\$	31,079
-------------	----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 洲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9 年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9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工業及消費用途之膠帶、黏著劑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1 年 12 月 2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炎洲（股）公司持有本公司 46.97% 股權，並有董事會過半席次，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530 人。

(二)關係人簡稱如下：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簡</u>	<u>稱</u>	<u>備</u>	<u>註</u>
母公司								
			炎洲(股)公司		炎洲			
子公司								
			亞化國際(股)公司		亞化國際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註一
			歡影城(股)公司		歡影城			註二
			亞化光電(股)公司		亞化光電			
			萬得有限公司		萬得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依聯			
			創富投資(股)公司		創富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公司		亞化控股			
孫公司(創富投資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公司 (Rosedale Holdings Limited)		Rosedale			註三
			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公司 台灣分公司		百樂集			註四
孫公司(歡影城之子公司)								
			百歡集電子遊戲場業(股)公司 (原名百歡集娛樂(股)公司)		百歡集			註五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關 係 人 名 稱	簡 稱	備 註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國際之子公司及孫公司)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福州福達	
上海德利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德利	註六
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合亞達	註七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控股之子公司、孫公司及曾孫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惠州)	註六
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成都)	
亞化科技膠黏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昆山)	註八
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天津)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州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ATA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光電之子公司)		
BVI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BVI亞化光電	
關係人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緯達光電	
旺洲建設(股)公司	旺洲建設	
新洲全球(股)公司	新洲全球	註九

註一：創益投資已於民國99年12月與創富投資合併。

註二：歡影城全部股份已於民國99年6月出售並交割完畢。

註三：Rosedale於民國98年度辦理清算中。

註四：百樂集業於民國99年清算完成。

註五：百歡集全部股份已於民國99年5月出售並交割完畢。

註六：上海德利及亞化科技(惠州)已停業中。

註七：亞化國際向陝西合陽縣紅柳有限責任公司取得其持有合亞達30%之股權，辦理股權轉換中。

註八：亞化科技(昆山)於民國99年停業。

註九：新洲全球於民國99年10月12日核准設立。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及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貨幣性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因調整而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受益憑證及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壞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
2. 持有被投資公司之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3.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及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4.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就殘值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 至 6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 至 18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租賃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租賃資產計提折舊時，凡租期屆滿無條件移轉所有權或有優惠承購權者，按資產估計使用年數提列，其他資本租賃則按租賃期間提列。
5.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並繼續提列折舊，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二)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帳面價值之決定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公司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於權責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宜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8,564，每股盈餘減少新台幣 0.0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37	\$ 1,204
支票存款	10,364	13,725
活期存款	25,231	14,303
外幣存款	377,846	49,387
	<u>\$ 414,178</u>	<u>\$ 78,619</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受益憑證	\$ 1,000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	-
合計	<u>\$ 1,001</u>	<u>\$ -</u>

本公司於民國99年及98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5,259及\$0。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409,277	\$ 457,548
減:備抵壞帳	(6,567)	(5,913)
	<u>\$ 402,710</u>	<u>\$ 451,635</u>

(四) 其他應收款

1. 本公司於民國97年10月29日與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簽訂「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新建工程財務及工程管理委任契約書」,委託天籟建設提供財務及工程管理等專業服務,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 a. 本公司與天籟建設雙方基於對本工程整體作業的共識為統包精神之方式,並本著商業誠信原則,依據本公司提出之計畫需求,由天籟建設分別執行財務及工程管理。
 - b. 本公司委任天籟建設財務及工程管理之服務範圍為此工程之景觀、建築、結構、機電、內裝等規劃設計及工程建造之財務及工程管理:
 - (a) 依整體工程進度代付款給得標廠商。
 - (b) 審理工程進度及品管後代為付款。
 - (c) 依據圖說及合約驗收工程。
 - c. 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工程委任酬金,以總價之5%計算,約為\$7,500(不含營業稅)。
2. 本公司於合約簽訂次日(97年10月30日)已分四筆金額(\$2,250、\$5,000、\$20,000及\$20,000)預付天籟建設共計\$47,250(含營業稅\$2,250)。
3.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時,爰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非流動項下之未完工程\$45,000轉列流動項下之其他應收款,並於當年度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4. 本公司於民國98年2月26日以工程進度落後為由,要求天籟建設解除上述合約,並於民國98年9月23日及10月29日收到天籟建設退回款項,分別為\$15,000及\$32,250,故將原認列之壞帳轉回\$45,000(帳列什項收入)。

(五) 存貨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83,288	(\$ 2,917)	\$ 180,371
在製品	122,653	(13,012)	109,641
製成品	105,204	(4,340)	100,864
在途存貨	32,361	-	32,361
合計	<u>\$ 443,506</u>	<u>(\$ 20,269)</u>	<u>\$ 423,237</u>

	9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2,498	(\$ 5,624)	\$ 156,874
在製品	99,092	(8,257)	90,835
製成品	77,755	(5,554)	72,201
在途存貨	9,107	-	9,107
合計	<u>\$ 348,452</u>	<u>(\$ 19,435)</u>	<u>\$ 329,017</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度	9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37,360	\$ 2,840,543
跌價損失	834	1,001
	<u>\$ 3,538,194</u>	<u>\$ 2,841,544</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9,715	\$ 269,71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85)	(56,885)
合計	<u>\$ 182,830</u>	<u>\$ 212,825</u>

1. 本公司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度減資退回股款 \$30,996(帳列其他應收款)。
3.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認列對理成營造之減損損失計 \$24,300。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u>帳列資產項目</u>				
亞化控股(註一)	100.00%	\$ 2,488,200	100.00%	\$ 2,546,061
創富投資(註二)	99.99%	380,275	99.99%	360,335
亞化國際	100.00%	460,826	100.00%	393,944
亞化光電	78.48%	272,578	78.48%	206,258
創益投資(註二)	-	-	99.99%	38,939
香港依聯(註三)	100.00%	179,116	41.25%	101,235
萬得(註四)	100.00%	11,134	84.00%	7,845
新洲全球	50.00%	49,276	-	-
德宏工業	-	10	-	10
		3,841,415		3,654,627
減：庫藏股		(125,074)		(127,686)
		<u>\$ 3,716,341</u>		<u>\$ 3,526,941</u>
<u>帳列負債項目</u>				
歡影城(註五)	-	\$ -	34.55%	\$ 5,415

註一：亞化控股於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承諾購買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AUGUSTUS MULT STRATEGY FUND)，並匯出美金 2,900,000 元，於民國 97 年 7 月 2 日完成交易，手續費計美金 14,428 元。此項投資亞化控股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利益分別計美金 116,856 元 (新台幣 4,383 仟元) 及美金 881,409 元 (新台幣 29,074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註二：民國 99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將本公司 99.99% 持有之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進行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以發行新股吸收合併創益投資，創益投資為消滅公司，以調整並簡化轉投資架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創益投資申請合併解散登記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4 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准在案。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9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亞化控股等購買香港依聯之股權計 58.75%，交易總額為 \$111,135 (美金 3,494,988.53 元)。

註四：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購買萬得之股權計 16%，交易總額為 \$1,786。

註五：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出售持有歡影城所有股份 (持股 51.84%)，出售價款 \$13,630，出售時帳面價值 \$15,221 以及迴轉相關資本公積 \$22,864 後，處分損失為 \$24,455。

2.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 年 度	98 年 度
亞化控股	\$ 147,958	\$ 236,051
創富投資(註二及三)	(5,601)	(66,912)
亞化國際	105,507	88,033
亞化光電	88,399	40,322
創益投資(註三)	(10,066)	(38,422)
香港依聯	10,063	9,984
歡影城(註一)	7,879	(48,472)
萬得(註四)	1,504	(564)
新洲全球	(724)	-
	<u>\$ 344,919</u>	<u>\$ 220,020</u>

註一、歡影城持有百歡集全部股份

- a. 百歡集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之自結報表股權淨值為(\$87,152)，其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 \$ 143,152 自購入日至民國 107 年 10 月底以直線法攤銷；經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 97 年 6 月 30 為基準日之鑑定價值為\$147,679。
- b. 惟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分別出具之鑑價報告，百歡集電子遊戲場經營權於評價基準日(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之價值為\$0；基於穩健原則，歡影城於民國 98 年 12 月將尚未攤銷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122,372 全數認列投資損失，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減少\$122,360。

c.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8 年 2 月 9 日臺證治字第 0981800297 號函規定揭露如下：

(1) 百歡集預計及實際營業收入、本期淨利及現金流量

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註3) 99.1.1~99.5.31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16,388	\$138,493	\$33,608
本期淨利	13,427	29,659	(2,916)
現金流量 (註1)	19,027	33,659	1,677

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11,911	\$133,167	\$78,903
本期淨利	11,524	27,209	(6,272)
現金流量 (註1)	17,124	31,209	(394)

註1：係稅後淨利加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後之金額。

註2：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建邦會計師所出具之「評估取得有價證券交易價格之會計師意見書」係依據上述鑑價報告所出具之合理性意見書。

註3：民國99年5月歡影城已處分百歡集，故僅揭露民國99年1月至5月之相關資訊。

(2) (a) 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28 日與百歡集原股東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合約約定原股東及衣治凡保證百歡集自簽訂合約起三年（民國 97 年下半年及民國 98 年上半年、民國 98 年下半年及民國 99 年上半年、民國 99 年下半年及民國 100 年上半年）內，每年之 EBITDA 至少為 \$20,000，並於交割日提出衣治凡持有之理成營造股票 1,000,000 股設質交付歡影城作為擔保。百歡集於上述期間內之 EBITDA 如有不足，其差額應由衣治凡於一個月內給付百歡集，若衣治凡不履行給付差額之義務，則歡影城得就該設質股票行使權利。惟百歡集若因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或因政府法令或政策改變或限制，或因經營型

態、策略、經營權更異或人事、組織大幅變動導致百歡集之相關營業或特許業務無法持續經營或受到重大影響，則不在此限。上述設質股票已於民國 99 年 9 月 28 日返還。

(b) 上述相關差額義務是否存在因雙方主張不同，法律上有所爭議，惟因本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將歡影城全部持股出售予美麗華威影城(股)公司，前述差額及爭議已與本公司無關。

註二、創富取得百樂集之應收百歡集債權

- a. 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7 月取得百樂集之應收百歡集債權淨額 \$43,676，惟基於穩健原則已於當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創富投資於民國 97 年 10 月及 11 月收到百歡集還款計 \$34,000，爰轉銷原已提列之備抵壞帳，金額計 \$31,677 及認列利息收入 \$2,323。
- b. 創富投資於民國 98 年 12 月經董事會同意，將對百歡集之債權轉為對其增資款，爰轉銷原已提列之備抵壞帳 \$12,349、遞延利息收入 \$351 及應收借款 \$1,000，致認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 \$12,998，計 1,299,844 股。

註三、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購買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a. 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分別於民國 97 年 10 月及 11 月間以每股 25 元購買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分別為 500,000 股及 300,000 股，購買總金額分別為 \$12,500 及 \$7,500，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b. 民國 97 年依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自結財務報表其每股淨值為 \$10.84 元，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評估資產減損金額分別為 \$7,080 及 \$4,248，致使本公司民國 97 年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減少 \$11,327。
- c. 民國 98 年度因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宣布停業，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評估資產減損金額分別為 \$5,420 及 \$3,252，此評價致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減少 \$8,671。

註四、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依權益法評價之萬得及民國 98 年度亞化控股之轉投資公司亞化科技新加坡，因其營業收入及資本額均未達經查核簽證標準，故係依其同期自編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五、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之香港依聯、亞化控股之轉投資公司 ATA 及亞化科技(馬來西亞)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依其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3. 上述綜合持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除新洲全球已編入最終母公司炎洲之合併報表外，均已編入本公司合併報表。

(八)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 成本部分	折舊 增值部分	帳面價值
土地及改良物	\$ 1,681,055	\$ -	\$ 7,333	\$ -	\$ 1,673,722
房屋及建築	709,998	-	394,315	-	315,683
機器設備	1,604,559	5,747	1,230,599	5,747	373,960
運輸設備	26,922	-	14,051	-	12,871
辦公設備	101,340	-	62,975	-	38,365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30,055	-	-	-	30,055
	<u>\$ 4,153,929</u>	<u>\$ 5,747</u>	<u>\$ 1,709,273</u>	<u>\$ 5,747</u>	<u>\$ 2,444,656</u>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 成本部分	折舊 增值部分	帳面價值
土地及改良物	\$ 269,985	\$ -	\$ 7,263	\$ -	\$ 262,722
房屋及建築	690,052	-	369,998	-	320,054
機器設備	1,579,535	5,747	1,234,772	5,747	344,763
運輸設備	33,644	-	20,687	-	12,957
辦公設備	93,155	-	60,617	-	32,538
租賃資產	210	-	210	-	-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68,483	-	-	-	68,483
	<u>\$ 2,735,064</u>	<u>\$ 5,747</u>	<u>\$ 1,693,547</u>	<u>\$ 5,747</u>	<u>\$ 1,041,517</u>

1. 本公司曾依行政院頒佈「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於民國 65 年至 70 年間辦理多次資產重估，並運用該等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依法申請撥充資本。
2. 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019 及 \$1,657。
3. 本公司所持有之桃園縣楊梅鎮頭湖段 0063-0006 地號農地(約 311 平方公尺)，係於民國 93 年以個人尹弘武名義登記持有。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 10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由本公司員工持有，並辦理預告登記予本公司。

(九) 閒置資產

1. 購買屏東土地案

- a.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 \$345,000 向趙國安(非土地所有權人)購買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955、955-1、955-2、955-3、955-4、955-5、955-6、955-7、955-8、955-9、955-10、955-11、955-12、956、957、960、961、964 共 19 筆土地，土地分區計乙種工業用地 13,963.27 坪及農地 1,271.63 坪，合計 15,234.9 坪，作為 PE 塗佈機投資設廠之用。

- b.民國 9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趙國安於民國 98 年 11 月 4 日與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土地所有權過戶同意書，並於 11 月 12 日完成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趙國安。
- c.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趙國安將上述土地過戶予本公司。
- d.依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陸德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分別於民國 98 年 7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0 月 26 日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其估價金額分別為\$337,791 及\$355,816。
- e.依正典會計師事務所李純真會計師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合理性意見書」，其認為購入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 地號等 19 筆土地其交易之價格尚稱合理。
- f.上述土地之購買總價款\$345,000，含依合約開立分期到期票據\$295,000(支付對象為趙國安)及代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償還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借款\$50,000，其付款約定如下：
- 第一期款：簽約金於簽訂本約時支付\$40,000。
- 第二期款：過戶書類用印時支付\$60,000(本公司已開立本票\$60,000 交付予趙國安，尚未兌現)。
- 第三期款：取得完稅證明時支付\$130,000(本公司已開立\$80,000、\$25,000 及\$25,000 等三張本票交付予趙國安，其中\$25,000 已兌現)。
- 尾 款：以本公司名義向銀行申請貸款撥貸時：(a)代償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原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原借款\$50,000(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並視為部分土地購地款已支付。(b)尾款為銀行貸款中撥付趙國安\$65,000，並辦理土地點交。如銀行貸款不能如數核撥時，本公司應補足尾款金額。本部分尾款，因土地已完成過戶本公司，為保障趙國安權益，本公司同意於第三期款支付，同時開立民國 98 年 12 月 25 日本票金額\$65,000 交付趙國安作為保證用途，於銀行如數撥付時，該保證本票應歸還本公司。
- g.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前任董事黃柏盛借款\$60,000 及\$80,000 計兩筆，借款期間均為 98 年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30 日，年利率為 2%。黃柏盛於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將本公司原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60,000 及\$80,000 取回，由本公司解除禁止背書轉讓後，經趙國安具名背書轉讓予黃柏盛，黃柏盛將本票繳回本公司並請本公司另開立本票予柯堃輝\$80,028(其中\$10,003 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7 日兌現)、江俊嶙\$45,015 及林炫志\$15,005 等三人，金額共計\$140,048(含利息\$48)。其中應付本票\$130,045(帳列其他應付款項)，於民國 98 年 12 月 7 日及 8 日經第三人提示未獲兌現，致本公司產生退票記錄，該等票據\$130,045 經法院禁止付款，相關退票記錄亦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註銷。

- h.除上述外，本公司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餘額計\$90,000，帳列其他應付款項(業經法院禁止付款)。
- i.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對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屏東購地案，繼續停止支付相關款項，並對該案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其賠償責任。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葉斯鎮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現金\$27,000(表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擔保後，得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毛天賜等人之財產於\$80,000之範圍為假扣押。
- j.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對購買屏東土地案提列\$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主要係依據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新台幣\$345,000 扣除外部專業鑑價報告所鑑出價格\$140,000(依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估價金額為\$142,176)後，並加計土地抵押給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之擔保債權之最高限額\$60,000 與原抵押借款金額\$50,000 差額之或有負債\$10,000，提列\$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
- k.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3 日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和解書解除前述 19 筆土地之買賣，並於民國 99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該買賣和解書，買賣解除生效後，本公司將上述土地返還過戶登記予趙國安，趙國安已返還前述本票\$90,000，並塗銷本公司之共同擔保債權。本公司並取回其餘應付本票\$130,045。
- l.該土地買賣和解後，本公司同意將已支付趙國安\$65,000 中之\$32,500 轉為賠償損失，其餘\$32,500 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 25 日收回。
- m.前述已兌現之本票\$10,003，目前尚無法確認由何人領取，本公司擬待法院判決釐清相關責任後再行追討。
- n.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土地和解案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計\$215,000，認列和解賠償損失\$32,500 及已兌現本票\$10,003 之損失等，致使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其他收入淨認列\$172,326。
- 2.民國 99 年 5 月 20 日，經檢調單位通知本公司於板信商業銀行高雄新興分行開有銀行帳戶，並有購買屏東土地案\$140,000 之現金進出。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銀行帳戶餘額為\$12。經查此銀行帳戶係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3 日由當時之董事長李光弘私自開立，並未依循本公司內部控制相關程序及作業規定，該帳戶使用之印鑑並非本公司登記有案之財務印鑑章，於銀行留存之營業地址及電話亦非本公司所在地，目前檢調單位正在調查中，另本公司已針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前任監察人毛天賜以及江俊麟、林炫志、柯堃輝等相關人員提起刑事訴訟，目前尚待法院判決釐清。

3.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出售台北縣中和市四十張段 229-15 地號之出租土地(帳列閒置資產)，出售價款計\$84,280，處分利益\$63,596。

4.本公司持有民國 78 年購入之嘉義縣水上鄉下塗溝段重劃小段 1102 及 1103 地號農地\$3,404(帳列閒置資產)，係以個人陳宗緯(目前為本公司員工)名義持有。本公司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就前述土地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予以處分，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中。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金額分別計 \$ 215,000 及 \$337,360，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減損損失—長期股權投資	\$ -	\$ 122,360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土地	(215,000)	215,000
	(\$ 215,000)	\$ 337,360

(十一) 短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358,000	\$ 100,000
銀行無擔保借款	403,000	150,000
	\$ 761,000	\$ 250,000
利率區間	1.38%~1.75%	2.88%~2.9%

(十二) 長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1,280,000	\$ 543,350
銀行無擔保借款	75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74,000)	(191,700)
	\$ 1,856,000	\$ 351,650
利率區間	1.5%~2.2%	2.19%~2.66%

1.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摘要如下：

(1)甲項授信額度\$750,000，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2)乙項授信額度\$750,000，授信期間三年，以支應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3)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a.本公司應提供桃園縣楊梅鎮等 12 筆土地及桃園縣楊梅鎮等 31 筆廠房做為擔保品；

b.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12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 倍。

2.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2,153,000，借款償還期間自民國 99 年至 104 年分期償還。

(十三)退休金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8%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289 及\$41,636，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32,232 及\$12,862。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8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1.7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25%

(2)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48,260)	(\$ 113,82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2,304)	(188,735)
累積給付義務	(330,564)	(302,56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5,340)	(70,053)
預計給付義務	(445,904)	(372,6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32,232</u>	<u>12,862</u>
提撥狀況	(413,672)	(359,75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7,79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4,846)	(19,7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22,999	274,32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92,813)	(192,2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98,332)</u>	<u>(\$ 289,701)</u>
既得給付	<u>\$ 168,910</u>	<u>\$ 137,086</u>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u>99年</u>	<u>度</u>	<u>98年</u>	<u>度</u>
服務成本	\$	8,740	\$	9,334
利息成本		8,384		10,63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89)	(293)
攤銷：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97		7,79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4,949)	(4,94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18,235</u>		<u>17,401</u>
淨退休金成本	<u>\$</u>	<u>37,918</u>	<u>\$</u>	<u>39,928</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142 及 \$9,457。

(十四)股東權益

1.股本/期後事項

(1)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4,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2,990,614，分為普通股 299,061,4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7 月 1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私募股數以 50,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0.88 元，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99 年 7 月 14 日募得 \$544,000，並於民國 99 年 7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惟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2 項規定，需調整認購價格，因前述調整認購價格之應收股款 \$14,500 及資本公積，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入帳，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決議通過調整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1.17 元。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未分配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金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再分配普通股股息。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濟發展，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盈餘之分派，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上段所述規定提列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3)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44	\$ -	\$ 3,594	\$ -
現金股利	90,843	0.31	31,079	0.13
	<u>\$101,187</u>		<u>\$ 34,673</u>	

- a. 上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99 年 4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現金股利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 25 日發放。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b.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a.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4,572，稅後影響數為\$3,795，係以截至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約以稅後淨利 1%估列；無董監酬勞）。
- b.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 98 年度員工紅利\$1,862 及董監酬勞\$0 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696 及董監酬勞\$1,045 之差異係民國 98 年度低估員工紅利，及於民國 99 年度股東會決議不提列董監酬勞所致，已於民國 99 年度損益中調整此項差異。
- c. 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1,862 及\$647 尚未實際配發。
- (6)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說明如下：
- a.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2,107 及\$845,513。
- b.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分別為\$13,287 及\$26,030，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5.02%，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6%。

5.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99 年		度	
(1)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	-	-	10,000	
		98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	-	-	10,00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供轉讓予員工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註銷登記。

(5)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元	
		99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變動		期末餘額		
		每 股		每 股				
子 公 司 名 稱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亞化控股	6,342	\$ 7.06	-	\$ -	6,342	\$ 20.65		
創益投資	6,421	7.06	(6,421)	(註)	-	-		
創富投資	5,323	7.06	6,051	(註)	11,374	20.65		

註：創益投資與創富投資合併，其所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計6,421仟股已全數移轉予創富投資。創富投資於民國99年12月出售370仟股，每股平均售價為新台幣20.69元。

		98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變動		期末餘額	
		每 股		每 股			
子 公 司 名 稱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亞化控股	6,342	\$ 7.06	-	\$ -	6,342	\$ 11.40	
創益投資	6,421	7.06	-	-	6,421	11.40	
創富投資	5,323	7.06	-	-	5,323	11.40	

(十五)所得稅

	99 年 度	98 年 度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003)	(\$ 14,77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115	22,982
期初應付所得稅	-	-
扣繳稅款	(173)	(775)
應(退)付所得稅	<u>(\$ 61)</u>	<u>\$ 7,432</u>

1.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37,648</u>	<u>\$ 26,4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u>	<u>(\$ 3,646)</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33,271</u>	<u>\$ 18,403</u>

2.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暫時性差異及其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聯屬公司銷貨利益	\$ 3,592	\$ 611	\$ 4,056	\$ 811
呆帳超限數	6,314	1,073	9,060	1,81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0,269	3,446	19,435	3,887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8,595	8,261	(18,228)	(3,646)
		13,391		2,864
備抵評價		(10,527)		-
		<u>\$ 2,864</u>		<u>\$ 2,864</u>
非流動項目：				
未提撥專戶之退休金費用	\$105,019	\$ 17,853	\$ 99,580	\$ 19,916
投資抵減		6,404		-
		24,257		19,916
備抵評價		(22,744)		(18,403)
		<u>\$ 1,513</u>		<u>\$ 1,513</u>

3.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主要原因如下：

(1) 永久性差異：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344,919)	(\$ 220,020)
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121,901)	-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15,000)	239,300
處分土地利得	(63,596)	-
和解賠償損失	32,500	-
其他損失	10,174	-
國內證券交易損失	19,198	-
增加(減少)課稅所得	<u>(\$ 683,544)</u>	<u>\$ 19,280</u>

(2) 暫時性差異：係上述所列示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4. 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之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應按所得稅法規定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分別為\$113及\$127，列為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民國99年12月31日，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127	\$ 6,127	民國101年
人才培訓	277	277	"
合計	<u>\$ 6,404</u>	<u>\$ 6,404</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7年度。

(十六) 每股盈餘

	99年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度	
	金 稅前	額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77,830	\$581,833	243,892	<u>\$ 2.37</u>	<u>\$ 2.39</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2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577,830</u>	<u>\$581,833</u>	<u>244,113</u>	<u>\$ 2.37</u>	<u>\$ 2.38</u>

	98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8,667	\$103,442	220,976	\$ 0.40	\$ 0.47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8,667	\$103,442	221,037	\$ 0.40	\$ 0.47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5,847	\$ 141,238	\$ 387,085
勞健保費用	17,378	8,330	25,708
退休金費用	25,380	18,051	43,431
其他	14,111	2,077	16,188
折舊費用	100,374	25,608	125,982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	-	-
功能別 性質別	9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01,374	\$ 151,388	\$ 352,762
勞健保費用	15,014	9,303	24,317
退休金費用	26,340	21,654	47,994
其他	11,869	1,823	13,692
折舊費用	117,558	24,209	141,767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	-	-

五、關係人交易

(一)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炎洲	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1)
亞化控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亞化國際	" (註3)
創富投資	" (註3)
創益投資	"
亞化光電	"
香港依聯	"
亞化科技 (馬來西亞)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佛山億達	"
亞化科技 (東莞)	"
亞化科技 (上海)	"
亞化工業美國	"
歡影城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 投資公司 (綜合持股逾50%) (註4)
巨升實業	該公司董事長葉斯應為本公司 董事長 (註5)
葉斯應	本公司董事長 (註5)
尹章華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 (註6)
黃柏盛	本公司董事暨副董事長 (註7)
吳訪和	本公司管理處處長 (註8)

註1: 因炎洲於民國98年11月30日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後附揭露之資訊僅供兩期比較之用。

註2: 上列關係人係於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有交易發生之關係人，未有交易發生而具實質控制關係之關係人，請詳附註十一之揭露。

註3: 創富投資與創益投資於民國99年12月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註4: 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5: 於民國98年6月12日解任，已非關係人，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6: 於民國98年7月30日解任，已非關係人，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7: 於民國98年11月30日解任，已非關係人，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8: 於民國98年12月4日免職，已非關係人，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炎洲	\$ 137,591	3	\$ 6,364	-
香港依聯	71,034	2	47,745	1
亞化工業美國	64,663	2	55,290	2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50,929	1	37,523	1
其他	-	-	21	-
	<u>\$ 324,217</u>	<u>8</u>	<u>\$ 146,943</u>	<u>4</u>

對關係人交易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逾期未收款部份仍評估提列備抵壞帳，除炎洲係雙方議價及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外，其餘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2. 應收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百分比(%)
炎洲	\$ 56,917	12	\$ 1,255	-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10,893	2	6,935	1
亞化工業美國	9,245	2	12,732	3
香港依聯	5,671	1	6,004	-
	<u>\$ 82,726</u>	<u>17</u>	<u>\$ 26,926</u>	<u>4</u>
減：備抵壞帳	-		(144)	
	<u>\$ 82,726</u>		<u>\$ 26,782</u>	

3. 應收票據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收票據 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票據 百分比(%)
炎洲	<u>\$ 17,887</u>	<u>20</u>	<u>\$ -</u>	<u>-</u>

4. 進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炎洲	\$ 185,582	7	\$ 1,652	-
香港依聯	12,834	-	16,947	1
	<u>\$ 198,416</u>	<u>7</u>	<u>\$ 18,599</u>	<u>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廠商差異不大，而貨款則以月結後 15 至 30 天開票付款。

5. 應付票據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付票 據百分比(%)	金 額	佔應付票 據百分比(%)
炎洲	<u>\$ 1,463</u>	<u>1</u>	<u>\$ 74</u>	<u>-</u>

6. 應付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應付帳 款百分比(%)	金 額	佔應付帳 款百分比(%)
炎洲	<u>\$ 20,108</u>	<u>11</u>	<u>\$ 1,691</u>	<u>1</u>

7. 其他應收款

(1) 代墊款

	性 質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亞化控股	管理費分攤	\$ 10,794	\$ 18,077
香港依聯	代購料款	1,538	2,578
其他		<u>2,774</u>	<u>4,870</u>
		\$ 15,106	\$ 25,525
減：備抵壞帳		(<u>2,711</u>)	(<u>2,711</u>)
		<u>\$ 12,395</u>	<u>\$ 22,814</u>

(2) 資金融通情形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創富投資	\$ 25,000	\$ -	\$ -	2.5%~3%	\$ 174	\$ -
創益投資	25,000	-	-	2.5%~3%	447	-
歡影城	14,000	-	-	3.50%	102	-
	<u>\$ 64,000</u>	<u>\$ -</u>	<u>\$ -</u>		<u>\$ 723</u>	<u>\$ -</u>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歡影城	<u>\$ 14,000</u>	<u>\$ 14,000</u>	<u>\$ 14,000</u>	6.17%	<u>\$ 863</u>	<u>\$ 362</u>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 \$850，另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 98 年 1 月開始生效。前任董事長葉斯應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預支薪資計 \$505，帳上已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 (3) 本公司前任董事暨副董事長黃柏盛與前任管理處處長吳訪和為籌備民國 98 年度股東臨時會向本公司暫支費用，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其他應收款分別計 \$1,500 及 \$500，帳上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 (4) 如附註四(十四)所述，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應收炎洲股款 \$14,500。

8. 其他應付款

(1) 資金融通情形

a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香港依聯	\$ 169,242 (US\$5,244仟元)	\$ -	\$ -	3.00% ~3.5%	\$ 1,302	\$ -
亞化控股	196,019 (US\$6,080仟元)	-	-	2.99% ~3%	1,218	-
亞化工業 美國	123,802 (US\$3,840仟元)	-	-	3.75% ~5.25%	1,789	-
亞化國際	83,824 (US\$2,600仟元)	-	-	2.99% ~3.5%	1,318	-
創富投資	50,000	-	-	2.61%	-	-
創益投資	50,000	-	-	2.61%	-	-
	<u>\$ 672,887</u>	<u>\$ -</u>	<u>\$ -</u>		<u>\$ 5,627</u>	<u>\$ -</u>
b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香港依聯	\$ 210,436 (US\$6,433仟元)	\$ 169,242 (US\$5,244仟元)	\$ 169,242 (US\$5,244仟元)	2.74% ~3.7%	\$ 4,052	\$ 5,063
亞化控股	196,384 (US\$6,200仟元)	196,019 (US\$6,080仟元)	196,019 (US\$6,080仟元)	2.61% ~2.99%	3,701	3,643
亞化工業 美國	126,413 (US\$3,840仟元)	123,802 (US\$3,840仟元)	123,802 (US\$3,840仟元)	3.75% ~5.25%	2,423	661
亞化國際	84,695 (US\$2,600仟元)	83,824 (US\$2,600仟元)	83,824 (US\$2,600仟元)	2.99%	586	584
創富投資	77,000	-	50,000	2.61% ~2.8%	-	-
創益投資	83,000	-	50,000	2.61% ~2.8%	-	-
	<u>\$ 777,928</u>	<u>\$ 572,887</u>	<u>\$ 672,887</u>		<u>\$ 10,762</u>	<u>\$ 9,951</u>

(2) 非屬資金融通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餘額	金額	佔餘額
		百分比(%)		百分比(%)
佛山億達	\$ 3,274	23	\$ 3,947	1
亞化工業美國	998	7	2,481	-
合計	<u>\$ 4,272</u>	<u>30</u>	<u>\$ 6,428</u>	<u>1</u>

9. 保證事項

(1)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與金融機構往來所背書保證之期末額度及已使用額度明細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亞化控股	\$ 1,077,440 (US\$37,000仟元)	\$ -	\$ -	\$ -
香港依聯	215,600 (US\$5,000仟元及 NT\$70,000仟元)	84,426 (US\$2,899仟元)	273,112 (US\$6,300仟元及 NT\$70,000仟元)	-
亞化國際	-	-	48,360 (US\$ 1,500仟元)	31,918 (US\$990仟元)
歡影城	-	-	70,000	7,500
	<u>\$ 1,293,040</u>	<u>\$ 84,426</u>	<u>\$ 391,472</u>	<u>\$ 39,418</u>

(2) 本公司為下列關係企業向其供應商提供進貨保證，期末額度及已使用額度明細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香港依聯	\$ 15,142 (US\$520仟元)	\$ -	\$ 16,765 (US\$520仟元)	\$ -
亞化科技 (上海)	56,000	16,443	85,016	13,568
亞化科技 (東莞)	30,000	25,830	30,000	20,786
	<u>\$ 101,142</u>	<u>\$ 42,273</u>	<u>\$ 131,781</u>	<u>\$ 34,354</u>

(3)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借款及進貨額度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990,310及\$420,477。

10. 財產交易(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本公司於民國99年9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亞化控股等購買香港依聯之股權計58.75%，交易總額為\$111,135(美金3,494,988.53元)，已於民國99年10月支付。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購買萬得之股權計 16%，交易總額為\$1,786，已於民國 99 年 9 月支付。

11. 其他費用

本公司前任監察人騰龍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起改任臺灣上鵬工廠(股)公司代表人)尹章華，於民國 98 年 1 月召集本公司民國 98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該次股東臨時會相關紀念品係向巨升實業購買，金額為 \$ 630(含營業稅)，款項已全數支付。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處長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及獎金	\$ 22,274	\$ 37,065
業務執行費用	546	1,09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1,045
合計	<u>\$ 22,820</u>	<u>\$ 39,203</u>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進貨及工程履約擔保	\$ -	\$ 61,000
"	背書保證	-	31,91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43,937	60,034
土地及建築物-淨額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966,997	386,048
機器設備-淨額	長期借款	-	9,181
租賃資產-淨額	應付租賃款	-	-
閒置資產-土地	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	130,218
存出保證金	同上	27,000	-
		<u>\$ 2,037,934</u>	<u>\$ 678,399</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九)(十二)、五及下述事項外，本公司未有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因購置機器設備，已訂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53,784。

(二)因購買原料及消耗性零件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7,630。

- (三)因本公司業務需要，聘任專業人事，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46,160。
- (四)因各項專案查核及管理顧問等，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4,484。
- (五)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果習)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已支付委任酬金為\$6,300(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二十四個月，本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付款予該公司。惟目前本公司已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十、其他

(一)變更交易方法

本公司上市之有價證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惟自民國 99 年 4 月 21 日起恢復交易方法為普通交割買賣。

(二)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便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241,803	\$ -	\$ 1,241,8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1,001	1,00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830	-	182,8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487,593	-	1,487,593
長期借款	1,856,000	-	1,856,000

金 融 資 產	9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901,660	\$ -	\$ 901,6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825	-	212,82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882,049	-	1,882,049
長期借款	351,650	-	351,65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應付票據及款項。
- 2.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1.5% 至 2.2%。

(三)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分別為 \$2,791,000 及 \$793,350。

(四)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242 及 \$2,283；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3,789 及 \$44,692。

(五)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由財務部整體評估後，呈建議案由權責主管批核。

(六)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應收款項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皆已評估或業已取得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借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經評估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七)公司資金結匯權

本公司之外國股東，得申請匯回股本及股利，惟股利須依法繳納股利所得稅。

(八)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095	29.12	\$ 643,406	\$ 8,986	32.24	\$ 289,709
歐元：新台幣	217	38.54	8,363	214	46.22	9,89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01,271	29.12	2,949,026	91,191	32.24	2,940,005
港幣：新台幣	47,879	3.74	179,116	24,494	4.13	101,2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68	29.12	22,364	385	32.24	12,412
歐元：新台幣	260	38.54	10,020	960	46.22	44,37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 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三)
	之 公 司	貸與對象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金額	原因		
0	本公司	歡影城 (註四)	其他應收款	\$ 14,000	\$ -	\$ -	3.5%	(註二)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89,718	\$ 89,718	
0	"	葉斯應	其他應收款	776	505	505	0%	"	-	週轉	505	" "	89,718	89,718	
0	"	創富投資	其他應收款	25,000	-	-	2.5%-3%	"	-	營運週轉	-	" "	89,718	89,718	
0	"	創益投資 (註五)	其他應收款	25,000	-	-	2.5%-3%	"	-	營運週轉	-	" "	89,718	89,718	

註一：編號為 0 表示本公司。

註二：代表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三：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3%。

註四：已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五：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占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二)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香港依聯	2	\$ 1,321,548	\$ 289,877	\$ 230,742	無	5%	\$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3	1,321,548	85,016	56,000	無	1%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3	1,321,548	30,000	30,000	無	1%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國際	2	1,321,548	48,360	-	無	-	2,202,580
0	本公司	歡影城(註三)	3	1,321,548	70,000	-	無	-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控股	2	1,321,548	1,077,440	<u>1,077,440</u>	無	24%	2,202,580
						<u>\$ 1,394,182</u>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計算。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分別按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計算。

註三：已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出售交割完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泰全球資源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00,000	\$ 1,001	-	\$ 1,001	
本公司	股票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00,900	\$ 9,800	-	\$ -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9,800)			
						\$ -			
本公司	股票	理成營造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5,000	\$ 74,000	7.99%	\$ -	
"	"	Ventec International	-	"	3,200,000	133,130	12.98%	-	
"	"	其他	-	"	-	32,585	-	-	
	小計					239,715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6,885)			
	合計					\$ 182,830			
本公司	股票	亞化控股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076	\$ 2,488,200	100.00%	\$ 2,584,300	
"	"	創富投資	"	"	31,982,865	380,275	99.99%	532,752	
"	"	亞化國際	"	"	23,269	460,826	100.00%	460,826	
"	"	亞化光電	"	"	19,286,951	272,578	78.48%	272,578	
"	"	德宏工業	"	"	831	10	-	10	
"	"	新洲全球	"	"	5,000,000	49,276	50.00%	49,276	
"	股權	香港依聯	"	"	-	179,116	100.00%	179,116	
"	"	萬得	"	"	-	11,134	100.00%	11,134	
	小計					3,841,415			
		庫藏股				(125,074)			
	合計					\$ 3,716,34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香港依聯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亞化控股等	子公司	-	\$101,235	-	\$ 111,135	-	\$ -	\$ -	\$ -	-	(\$ 33,254)	-	\$179,116
						(註1)								(註1)		(註1)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所 有 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本公司	土地 (新莊副都心段一 小段78地號)	99.12.28	\$ 512,305	已支付	楊題銓					(不適用)	估價報告	無
本公司	土地(林口力行段 207, 208, 209, 210, 236地號等五筆)	99.11.24	897,433	已支付	黃啟修、黃蘇珠子、黃百 樂、黃世逸、黃騰輝、黃 耀賢、黃盈凱、蕭素秋、 黃柏淳、黃韻如等十人					(不適用)	雙方議價 (註2)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 面 價 值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收 取 情 形	處分(損)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 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炎洲	最終母公司	銷貨	\$ 137,591	3%	月結90天	註4	\$ 56,917	12%		
"	"	"	進貨	185,582	7%	月結15-30天	"	20,108	1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註 1：係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取得估價報告，並於當月補充公告。

註 3：請詳附註四(九)說明。

註 4：請詳附註五(二)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本期期末 (99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單位：仟元)											
本公司	亞化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膠帶相關產品之 投資經營	US\$ 12,635	US\$ 12,635	23,269	100.00%	\$ 460,826	\$ 105,507	\$ 105,507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45,076	US\$ 45,076	45,076	100.00%	2,443,425	149,921	147,958	子公司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	NT\$110,013	-	-	-	(8,049)	(10,066)	(註)
本公司	創富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NT\$433,333	NT\$406,126	31,982,865	99.99%	299,976	671	(5,601)	子公司
本公司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US\$ 5,485	US\$ 1,990	-	100.00%	179,116	19,801	10,063	子公司
本公司	萬得	台北市	膠帶及相關塑 膠產品之買賣	NT\$ 9,346	NT\$ 7,560	-	100.00%	11,134	1,793	1,504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光電	台北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 業等	NT\$300,563	NT\$300,563	19,286,951	78.48%	272,578	112,639	88,399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璃布等	NT\$ 10	NT\$ 10	831	-	10	302,480	-	-
本公司	新洲全球	新北市	經營薄膜、樹脂、 膠帶等各種包裝材 料之買賣業務	NT\$ 50,000	-	5,000,000	50.00%	49,276	(1,448)	(724)	-

註：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創益投資之本期損益係累計至民國 99 年 11 月 30 日之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本期期末 (99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單位：仟元)			比率	帳面金額			
亞化國際	合亞達	中國(陝西)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膠黏原 料包裝材料及 紙製品	US\$ 4,550	US\$ 4,550	-	70.00%	\$ 83,257	(\$ 28,453)	\$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上海德利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 及包裝材料及配 套設備業務	US\$ 522	US\$ 522	-	90.00%	3,498	-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85	US\$ 2,185	-	21.26%	221,250	588,451	-	-
亞化國際	福州福達	中國(福建)	生產及銷售膠黏 製品	US\$ 1,050	US\$ 1,050	-	100.00%	862	(1,538)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美州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3,643	US\$ 13,643	-	100.00%	577,704	(19,332)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新加坡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15	US\$ 115	-	100.00%	35,117	3,590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28,209	US\$ 28,209	-	100.00%	1,407,867	150,037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惠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000	US\$ 1,000	-	100.00%	23,194	-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成都)	中國(四川)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12,907	3,735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昆山)	中國(江蘇)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5,974	(942)	-	孫公司

註：孫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本期期末 (99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單位：仟元)			比率	帳面金額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東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7,512	US\$ 7,512	-	100.00%	\$ 423,876	\$ 69,835	\$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佛山億達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及膠黏 材料	US\$ 5,558	US\$ 5,558	-	62.30%	411,545	65,865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上海)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6,100	US\$ 16,100	-	100.00%	788,644	53,093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天津)	中國(天津)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4,826)	3,791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武漢)	中國(武漢)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20	US\$ 120	-	100.00%	2,966	1,893	-	孫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 業務	US\$ 139	US\$ 139	353,152	90.00%	27,743	3,986	-	孫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ATA	美國(Delaware)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543	US\$ 8,543	1,000,000	100.00%	468,739	(19,332)	-	孫公司
ATA	亞化工業美國	美國(California)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700	US\$ 8,700	50,000	100.00%	463,726	(19,065)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Rosedale	英屬開曼群島	餐廳	US\$ 4,726	US\$ 3,165	4,726,077	100.00%	10	19,333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璃布等	NT\$ 72,773	NT\$ 72,773	21,532,370	10.53%	247,953	302,480	-	-
亞化光電	BVI亞化光電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 投資經營	US\$ 2,117	US\$ 2,117	-	100.00%	224,408	126,223	-	孫公司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17	US\$ 2,117	-	20.59%	214,278	588,451	-	-

註：轉投資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表：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一)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1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 (馬來西亞)	其他應收款	\$ 8,278	\$ 7,477	\$ 7,477	5%	1	無	營運週轉	\$ 7,477	無	無	\$ 1,033,720	\$ 1,033,720
1	亞化控股	歡影城(註三)	"	27,726	-	-	3.5%	"	"	"	-	"	"	1,033,720	1,033,720
1	亞化控股	亞洲化學	"	196,019	-	-	2.99% ~3%	"	"	"	"	"	"	1,033,720	1,033,720
1	亞化控股	創益投資(註四)	"	13,820	-	-	3.5%	"	"	"	"	"	"	1,033,720	1,033,720
2	創富投資	百樂集	"	23,324	23,324	23,324	3%	"	"	"	23,324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創益投資(註四)	"	9,000	-	-	3%~ 6.24%	"	"	"	-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	50,000	-	-	2.61%	"	"	"	"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歡影城(註三)	"	36,000	-	-	3.5% ~4.5%	"	"	"	"	"	"	213,122	213,122
3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	169,242	-	-	3% ~3.5%	"	"	"	"	"	"	71,646	71,646
3	香港依聯	創益投資 (註四)	"	4,256	-	-	3%	"	"	"	"	"	"	(註二.4.) 71,646	(註二.4.) 71,646
3	香港依聯	亞化控股	"	146,370	-	-	2.99% ~3%	"	"	"	"	"	"	179,116	179,116
3	香港依聯	亞化國際	"	83,824	24,170	24,170	2.5% ~3.5%	"	"	"	"	"	"	(註二.2.) 179,116	(註二.2.) 179,116
3	香港依聯	亞化光電	"	42,188	18,346	39,312	2.50%	"	"	"	"	"	"	(註二.2.) 71,646	(註二.2.) 71,646
3	香港依聯	緯達光電	"	24,179	-	-	-	2	"	"	"	"	"	71,646	71,646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一)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4	亞化工業美國	亞洲化學	其他應收款	\$ 123,802	\$ -	\$ -	3.75% ~5.25%	1	無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185,491	\$185,491
4	亞化工業美國	香港依聯	"	80,050	-	-	5.25%	"	"	"	"	"	"	185,491	185,491
5	萬得	歡影城(註三)	"	7,400	-	-	3.5%	"	"	"	"	"	"	4,454	4,454 (註二.5.)
6	創益投資(註四)	亞洲化學	"	50,000	-	-	2.61%	"	"	"	"	"	"	-	-
6	創益投資(註四)	歡影城(註三)	"	7,500	-	-	3.5%	"	"	"	"	"	"	-	-
7	亞化國際	亞洲化學	"	83,824	-	-	2.99% ~3.5%	"	"	"	"	"	"	184,331	184,331
8	亞化光電	亞化國際	"	56,245	50,960	50,960	2.5%	"	"	"	"	"	"	138,929	138,929
9	亞化科技(上海)	合亞達	"	10,607	-	-	-	2	"	"	"	"	"	93,766	234,415
10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科技(上海)	"	14,441	-	-	-	"	"	"	"	"	"	43,750	109,375
10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國際	"	33,878	31,676	31,676	5.31%	1	"	"	"	"	"	43,750	109,375
10	亞化科技(東莞)	合亞達	"	5,279	5,279	5,279	5.31%	"	"	"	"	"	"	43,750	109,375

註一：1.短期融通。

2.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者，視為資金融通。

註二：1.亞化控股、創富投資、香港依聯、萬得、創益投資、亞化國際、亞化工業美國及亞化光電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2.依香港依聯資金貸與辦法，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淨值40%之限，惟以不超過香港依聯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3.亞化科技(上海)及亞化科技(東莞)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50%，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20%。

4.香港依聯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已於民國99年5月31日收回全部款項，已無超限情形。

5.萬得資金貸與總額度(董事會通過之額度)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惟經民國99年2月8日董事會通過取消對歡影城之部分額度，已無超限情形。

註三：係集團綜合持股比例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四：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4	\$ 372,964	\$ 250,000	\$ -	\$ -	\$ 372,964
2	創益投資(註三)	亞洲化學	4	-	70,000	-	-	-
3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5	230,414	80,625	75,130	-	230,414
4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4	89,558	25,792	-	-	89,558
5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5	112,204	77,813	72,509	-	112,204
6	亞化光電	亞化國際	3	173,661	63,610	-	-	173,661
6	亞化光電	BVI亞化光電	2	173,661	81,250	75,712	51,542	173,661
7	亞化控股	亞洲化學	4	1,292,150	64,280	-	-	1,292,150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4.亞洲化學係直接持有創富投資、創益投資、香港依聯及亞化控股之母公司。
- 5.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之當期淨值。

- 1.創富投資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十。
- 2.創益投資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3.亞化國際、香港依聯、BVI亞化光電、亞化光電及亞化控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三：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股 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 價	備 註
創富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323,000	\$ 30,128	13.40%	\$ 30,128	(註)
"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74,013	234,873	3.80%	234,873	"
"	股票	台灣維爾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	10.00%	-	"
"	股票	亞泰金屬工業(股)公司	-	"	177,100	1,467	1.47%	-	"
"	股票	富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1,600,000	1,730	8.00%	-	"
"	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1,201,134	11,736	0.16%	-	"
"	股票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800,000	-	6.96%	-	"
"	股票	德宏工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532,370	247,953	10.53%	396,196	"
"	股票	Rosedale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726,077	10	100%	10	"
亞化控股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41,924	130,961	2.12%	130,961	
"	受益憑證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21	78,282	-	78,282	
"	股權	亞化科技美州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7,704	100%	577,704	
"	股權	亞化科技新加坡	"	"	-	35,117	100%	35,117	
"	股權	亞化科技(中國)	"	"	-	1,407,867	100%	1,407,867	
亞化國際	股權	合亞達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83,257	70%	83,257	
"	股權	上海德利	"	"	-	3,498	90%	3,498	
"	股權	福州福達	"	"	-	862	100%	862	
"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221,250	21.26%	221,250	
亞化光電	股權	BVI亞化光電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224,408	100%	224,408	
BVI亞化光電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214,278	20.59%	214,278	
亞化科技美州	股票	ATA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1,000,000	468,739	100%	468,739	
ATA	股票	亞化工業美國	"	"	50,000	463,726	100%	463,726	
亞化科技新加坡	股票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	"	353,152	27,743	90%	27,743	

註：創益投資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已一併移轉予創富投資。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本公司之關係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亞化科技(中國)	股權	亞化科技(惠州)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194	100%	\$ 23,194
"	股權	亞化科技(成都)	"		"	-	12,907	100%	12,907
"	股權	亞化科技(昆山)	"		"	-	5,974	100%	5,974
"	股權	亞化科技(東莞)	"		"	-	423,876	100%	423,876
"	股權	佛山億達	"		"	-	411,545	62%	414,745
"	股權	亞化科技(上海)	"		"	-	788,644	100%	788,644
"	股權	亞化(天津)	"		"	-	(4,826)	100%	(4,826)
"	股權	亞化科技(武漢)	"		"	-	2,966	100%	2,966
佛山億達	金融債券	人民幣結構性理財產品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110,001	-	110,00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亞化控股等	香港依聯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	子公司	-	\$ 144,184	-	\$ -	-	\$ 111,135	\$ 107,990	\$ 3,145	-	\$ -
						(註1)					(註1)	(註2)		
佛山億達	人民幣結構 性理財產品	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	-	-	-	-	-	110,001	-	-	-	-	-	110,001

註1：係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關係人間交易，處分利益屬未實現損益，帳列遞延貸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帳款之比率	
香港依聯	亞化科技(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 111,409	6%	月結60天	註	\$ 45,699	15%		
香港依聯	亞洲科技(上海)	"	銷貨	138,115	7%	月結60天	"	41,180	13%		
香港依聯	亞化工業美國	"	銷貨	177,107	9%	月結60天	"	24,279	8%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	銷貨	875,184	46%	月結60天	"	135,288	60%		
亞化科技(上海)	"	"	銷貨	635,397	30%	月結60天	"	18,015	4%		
亞化科技(上海)	亞化科技(東莞)	"	銷貨	187,480	10%	月結60天	"	42,278	10%		
亞化科技(東莞)	香港依聯	"	銷貨	117,394	12%	月結60天	"	39,122	14%		

註：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廠商差異不大，無需揭露。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	回金額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35,288	5.30	\$ -	-	\$ 105,556	\$ -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	其他應收款	154,197	-	-	-	-	-
亞化國際	"	"	其他應收款	127,927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單位為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損益 (註二)		
佛山億達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US\$ 14,126	(二)	US\$ 5,558	\$ -	\$ -	US\$ 5,558	62.30%	\$ 41,034 (二)	\$ 411,545	\$ -
合亞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膠粘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US\$ 6,500	(二)	US\$ 4,550	-	-	US\$ 4,550	70.00%	(19,917) (二)	83,257	-
福州福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及膠粘材料	US\$ 1,300	(三)	US\$ 1,050	-	-	US\$ 1,050	100.00%	(1,538) (三)	862	-
上海德利	生產及銷售塑膠包裝材料及配套設備業務	US\$ 580	(二)	US\$ 522	-	-	US\$ 522	90.00%	- (三)	3,498	-
亞化科技(惠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000	(三)	US\$ 1,000	-	-	US\$ 1,000	100.00%	- (三)	23,194	-
亞化科技(昆山)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US\$ 150	100.00%	(942) (二)	5,974	-
亞化科技(成都)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US\$ 150	100.00%	3,735 (二)	12,907	-
亞化科技(東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7,512	(三)	US\$ 7,512	-	-	US\$ 7,512	100.00%	69,835 (二)	423,876	-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單位為仟元)

大陸被投資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註二)	帳面價值	匯回投資收益	
亞化科技(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6,100	(三)	US\$ 16,100	\$ -	\$ -	US\$ 16,100	100.00%	\$ 53,093 (二)	\$ 788,644	\$ -	
亞化(天津)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US\$ 150	100.00%	3,791 (二)	4,826	-	
亞化科技(武漢)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20	(三)	US\$ 120	-	-	US\$ 120	100.00%	1,893 (二)	2,966	-	
緯達光電	生產經營偏光膜、光電材料、光學薄膜及光電膠粘製品	US\$ 13,957	(三)	US\$ 4,302	-	-	US\$ 4,302	37.42%	229,401 (二)	389,41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淨值 * 60%					
US\$ 41,164 (新台幣1,198,696仟元)				US\$ 44,364 (新台幣1,291,880仟元)			\$ 2,643,09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設立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之基礎如下：

- (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三)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四)其他。

註三、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膠帶及黏著劑等之製造及銷售。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u>地</u> <u>區</u>	<u>99</u> <u>年</u> <u>度</u>	<u>98</u> <u>年</u> <u>度</u>
北 美 洲	\$ 1,084,402	\$ 750,557
亞 洲	440,869	405,752
其 他	1,283,682	1,072,511
	<u>\$ 2,808,953</u>	<u>\$ 2,228,82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未有銷貨收入達損益表銷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志 賢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3 月 2 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3633 號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9年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公司中，部份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部份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而得。民國99年度及民國98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部分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所認列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2,191,291仟元及新台幣2,561,284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24%及30%；其相關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874,354仟元及新台幣1,052,937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9%及1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9年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0月30日預付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工程款(帳列「未完工程」)，計新台幣45,000仟元(不含新台幣2,250仟元之營業稅)，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除民國98年2月函請天籟建設解除合約要求退回款項外，並於編製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時，依其性質將「未完工程」轉列「其他應收款」，同時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其後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9月及10月收回前述款項，並將備抵壞帳轉列收益。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10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購買屏東縣新埤鄉共十九筆土地，價款計新台幣345,000仟元，並已支付新台幣75,000仟元。惟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2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停止支付此購地案所衍生之相關款項，且對該案中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賠償責任；基於穩健原則，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依據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價報告，對前述屏東土地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新台幣215,000仟元。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9年1月13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葉斯鎮、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現金新台幣27,000仟元擔保後，得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毛天賜等人之財產於新台幣80,000仟元之範圍內為假扣押。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99年5月3日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和解書，解除前述十九筆土地之買賣，並於民國99年5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此和解案，此土地買賣解除使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迴轉上年度認列之土地減損損失後，於民國99年度認列之淨利增加新台幣172,326仟元。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新台幣850仟元，另於民國98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98年1月開始生效。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前董事長葉斯應(已於民國98年6月12日解任)預支薪資帳列其他應收款計新台幣550仟元，惟基於穩健原則已於民國98年12月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2月23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訂顧問合約書，委託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提供募集資金及財務顧問服務，委任酬金為新台幣6,300仟元(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2年，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8年2月23日支付其酬金，惟目前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原上市之有價證券，自民國98年2月27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自民國99年4月21日起，恢復交易方法為普通交割買賣。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1)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3 月 22 日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525,186	16	\$ 750,143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六)	\$ 1,141,488	12	\$ 557,005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五及六)	31,129	-	120,019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7,500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	78,282	1	82,902	1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五)	250,843	3	384,561	5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四))	110,001	1	-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五)	625,206	6	627,783	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	265,441	3	213,752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九))	10,761	-	19,12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	1,012,456	11	995,778	14	2170 應付費用	156,544	2	202,007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6,992	1	23,576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8,975	-	50,008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	203,849	2	61,062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四)及六)	73,439	1	312,759	4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23,695	-	169,270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六)及六)	174,160	2	191,850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六)	220,134	2	334,662	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2,079	1	154,657	2
120X 存貨(附註四(八)及六)	1,193,032	13	982,172	1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33,495	27	2,507,251	3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九)及五)	131,155	1	176,482	2	242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51,352	51	3,909,818	55	281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六)	1,856,127	20	351,935	5
基金及投資					2880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	197,763	2	227,758	3	28XX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七))	301,409	3	296,671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十)、五及六)	732,767	8	456,231	6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十九))	10,712	-	6,831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十))	35,707	-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12,121	3	303,502	4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66,237	10	683,989	9	2XXX 負債總計	4,701,743	50	3,162,688	44
固定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六)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八))				
成本					股本				
1501 土地	1,681,055	18	269,985	4	3110 普通股股本	2,990,614	31	2,490,614	35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5,321	12	1,202,332	17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2,735,665	29	2,823,153	40	3211 普通股溢價	342,135	4	283,635	4
1551 運輸設備	85,107	1	92,542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6,639	1	121,598	2
1561 辦公設備	160,283	2	161,766	2	3250 受贈資產	37	-	37	-
1611 租賃資產	-	-	210	-	3260 長期投資	107,403	1	121,092	2
1681 其他設備	85,553	1	364,198	5	保留盈餘				
15X8 重估增值	5,747	-	5,74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0,737	4	390,393	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5,948,731	63	4,919,933	69	3350 未分配盈餘	847,620	9	366,974	5
15X9 減：累計折舊	(2,726,213)	(29)	(2,982,316)	(4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99 減：累計減損	(12,572)	-	(13,49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253	1	345,398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729	-	85,461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七))	(192,813)	(2)	(192,276)	(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257,675	34	2,009,583	28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三))	(6,400)	-	(9,550)	-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二)及六)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4,000	-	4,000	-
1760 商譽	182,979	2	202,583	3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八))	(285,065)	(3)	(287,677)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51,380	2	155,035	2	316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405,160	46	3,634,238	5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34,359	4	357,618	5	3610 少數股權	372,744	4	364,046	5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777,904	50	3,998,284	56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十四)及六)	3,404	-	136,177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二)(十六)、五及七)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二)(十四)及六)	55,613	1	45,690	1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四(十)(十二)(十八)及九)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九))	11,007	-	18,09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0,024	1	199,964	3					
1XXX 資產總計	\$ 9,479,647	100	\$ 7,160,972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479,647	100	\$ 7,160,97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0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9,175,257	100		\$ 8,299,316	98	
4170 銷貨退回	(56,632)	(1)		(30,356)	-	
4190 銷貨折讓	(47,929)	(1)		(44,888)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070,696	98		8,224,072	97	
4420 育樂收入	146,047	2		282,782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216,743	100		8,506,85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八)(二十一)及五)	(7,805,886)	(85)		(6,857,487)	(81)	
5220 投資損失(附註四(二)(九)(十))	(67,023)	(1)		(13,985)	-	
5420 育樂成本(附註五)	(46,552)	(1)		(81,247)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919,461)	(86)		(6,952,719)	(82)	
5910 營業毛利	1,297,282	14		1,554,135	18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一)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443,086)	(5)		(388,655)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72,793)	(6)		(794,61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891)	(1)		(40,9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81,770)	(12)		(1,224,219)	(14)	
6900 營業淨利	215,512	2		329,916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88	-		8,05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十))	255,841	3		154,474	2	
7160 兌換利益	-	-		23,390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四(六)及五)	913	-		46,725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5,259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十三)(十四))	311,379	3		99,92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76,080	6		332,566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五)	(51,291)	(1)		(53,874)	(1)	
7560 兌換損失	(41,977)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九)(十二)(十三)(十四))	-	-		(361,672)	(4)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779)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五)	(21,022)	-		(69,640)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4,290)	(1)		(485,965)	(6)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77,302	7		176,517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九))	(54,537)	-		(37,697)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622,765	7		\$ 138,820	2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81,833	6		\$ 103,442	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40,932	1		35,378	1	
	\$ 622,765	7		\$ 138,820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2.61	\$ 2.39		\$ 0.64	\$ 0.47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本期淨利	\$ 2.61	\$ 2.38		\$ 0.64	\$ 0.47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642,023	\$ 587,486		\$ 143,511	\$ 105,814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45	\$ 2.24		\$ 0.60	\$ 0.4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45	\$ 2.24		\$ 0.60	\$ 0.4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0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8 年 度											
98年1月1日餘額	\$ 2,490,614	\$ 511,757	\$ 386,799	\$ 298,205	\$ 423,667	(\$ 156,159)	(\$ 49,281)	\$ 4,000	(\$ 287,677)	\$ 342,243	\$ 3,964,168
9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3,594	(3,594)	-	-	-	-	-	-	-
現金股利	-	-	-	(31,079)	-	-	-	-	-	-	(31,079)
98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103,442	-	-	-	-	-	35,378	138,820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現金股利	-	2,372	-	-	-	-	-	-	-	-	2,372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39,731	-	-	-	39,731
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12,233	-	-	-	-	-	-	-	-	12,233
少數股權變動影響數	-	-	-	-	-	-	-	-	-	(13,575)	(13,5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78,269)	(-)	-	-	-	-	(78,26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36,117)	-	-	-	-	(36,117)
98年12月31日餘額	\$2,490,614	\$526,362	\$390,393	\$366,974	\$345,398	(\$ 192,276)	(\$ 9,550)	\$ 4,000	(\$ 287,677)	\$364,046	\$3,998,284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2,490,614	\$526,362	\$390,393	\$366,974	\$345,398	(\$ 192,276)	(\$ 9,550)	\$ 4,000	(\$ 287,677)	\$364,046	\$3,998,284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44	(10,344)	-	-	-	-	-	-	-
現金股利	-	-	-	(90,843)	-	-	-	-	-	-	(90,843)
99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581,833	-	-	-	-	-	40,932	622,765
現金增資	500,000	58,500	-	-	-	-	-	-	-	-	558,500
子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	-	5,041	-	-	-	-	-	-	2,612	-	7,65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取得現金股利	-	5,653	-	-	-	-	-	-	-	-	5,653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3,150	-	-	-	3,150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影響數	-	(42,206)	-	-	-	-	-	-	-	-	(42,206)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沖銷相關資本公積數	-	22,864	-	-	-	-	-	-	-	-	22,864
少數股權變動影響數	-	-	-	-	-	-	-	-	-	(32,234)	(32,2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75,145)	(-)	-	-	-	-	(275,14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537)	-	-	-	-	(537)
99年12月31日餘額	\$2,990,614	\$576,214	\$400,737	\$847,620	\$70,253	(\$ 192,813)	(\$ 6,400)	\$ 4,000	(\$ 285,065)	\$372,744	\$4,777,904

註1：民國97年度之董監酬勞為\$0；員工紅利為\$647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98年度之董監酬勞為\$0；員工紅利為\$1,86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0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622,765		\$		138,820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6,366	(25,935)	
備抵壞帳本期提列(轉回)數		26,458	(25,25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871)			21,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			34,472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287,692)	(124,358)	
收到採權益法認列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20,590			-	
折舊費用		257,005			314,989	
資本租賃解約利益		-	(45,20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6,681			3,776	
攤提費用		7,752			23,249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337,372	
其他收入	(173,327)			-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63,596)			-	
其他損失		-			21,59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4,672)			42,840	
應收票據淨額	(51,693)	(19,081)	
應收帳款淨額	(17,417)	(18,0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416)	(23,576)	
其他應收款	(40,229)			27,0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732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67,857)	
存貨	(207,382)			139,866	
其他流動資產		44,316	(111,641)	
應付票據	(128,310)			212,265	
應付帳款		9,799			130,334	
應付所得稅	(5,960)			552	
應付費用		30,878			19,32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			8	
其他應付款項	(32,488)	(22,993)	
其他流動負債	(32,892)	(9,4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17	(12,0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3,406</u>			<u>962,528</u>	

(續次頁)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增加	(\$ 110,001)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80,364	142,6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23,388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10,271)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35,707)	-
購置固定資產	(1,635,934)	(171,16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06	2,084
購買土地使用權	(4,049)	-
處分其他資產價款	98,651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3,025)	1,023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6,842	22,1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90,653)	9,83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84,483	(614,95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42,5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50,000)	5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2,030,002	471
長期借款償還數	(543,500)	(281,794)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5,178	(1,411)
現金增資	544,000	-
發放現金股利	(90,84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79,320	(890,187)
匯率影響數	(153,279)	(80,473)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影響數	36,249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775,043	1,7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0,143	748,4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25,186	\$ 750,14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0,100	\$ 56,218
減：利息資本化	(1,019)	(1,657)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59,081	\$ 54,56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1,069	\$ 59,116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635,934	\$ 441,167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	(270,000)
本期支付現金	\$ 1,635,934	\$ 171,16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	\$ 31,07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會計師民國100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志賢

經理人：歸行白

會計主管：鄭延中

亞 洲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99 年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9 年，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工業及消費用途之膠帶、黏著劑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1 年 12 月 28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炎洲(股)公司持有本公司 46.97% 股權並有董事會過半席次，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930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子公司概述如下：

子(孫)公司名稱	簡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99年 12月31日	98年 12月31日	
子公司					
亞化國際(股)公司	亞化國際	專業投資公司	100%		
創益投資(股)公司	創益投資	專業投資公司	-	99.99%	註一
歡影城(股)公司	歡影城	電影映演及食品飲料零售等業務	-	99.99%	註二
亞化光電(股)公司	亞化光電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等	78.48%		
萬得有限公司	萬得	膠帶及相關塑膠產品之買賣	100%	99.99%	
香港依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依聯	經營進出口及各項貿易業務	100%		
創富投資(股)公司	創富投資	專業投資公司業務	99.99%		註一
英屬維京群島亞化科技控股(股)公司(Ache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亞化控股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孫公司(創富投資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百樂集娛樂(股)公司(Rosedale Holdings Limited)	Rosedale	停止營業中	100%		註三
孫公司(歡影城之子公司)					
百歡集電子遊戲場業(股)公司(原名百歡集娛樂(股)公司)	百歡集	電子遊戲產業	-	100%	註二

子(孫)公司名稱	簡稱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比例		備註
			99年度	98年度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國際之子公司及孫公司)					
福州福達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福州福達	停止營業中	100%		
上海德利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德利	停止營業中	90%		註四
陝西合亞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合亞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黏製品、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70%		註五
孫公司及其被投資公司(亞化控股之子公司、孫公司及曾孫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亞化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亞化科技(惠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惠州)	停止營業中	100%		註四
亞化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成都)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亞化科技膠黏製品(昆山)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昆山)	停止營業中	100%		註六
亞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亞化科技(東莞)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亞化(天津)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亞化(天津)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亞化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武漢)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佛山億達膠黏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億達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62.3%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美州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Achem Technology Americas, Inc. (ATA)	ATA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亞化工業美國(股)公司	亞化工業美國	產銷各類膠黏製品	100%		
英屬開曼群島商亞化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股)公司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業務	90%		
孫公司(亞化光電之子公司)					
BVI亞化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BVI亞化光電	高科技事業之投資經營	100%		

(三)關係人簡稱如下：

關係人名稱	簡稱
佛山塑料集團(股)公司	佛山塑料
寧波亞朔科技(股)公司	寧波亞朔
陝西合陽縣紅柳有限責任公司	合陽紅柳
佛山緯達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緯達光電
德宏工業(股)公司	德宏工業
巨升實業(股)公司	巨升實業
炎洲(股)公司	炎洲
旺洲建設(股)公司	旺洲建設
新洲全球(股)公司	新洲全球(註七)

註一：創益投資已於民國99年12月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註二：百歡集及歡影城分別於民國99年5月及6月出售並交割完畢，致對該公司喪失控制能力，於編製民國99年度合併報表時，將喪失其控制能力日前之收益及費損納入合併報表中。

註三：Rosedale於民國98年度辦理清算中。

註四：上海德利及亞化科技(惠州)目前停業中。

註五：亞化國際向陝西合陽縣紅柳有限責任公司取得其持有合亞達30%股權，辦理股權轉換中。

註六：亞化科技(昆山)於民國99年停業。

註七：新洲全球於民國99年10月12日核准設立。

(四)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五)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六)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七)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十八)5。

(九)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對母公司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三)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受益憑證及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投資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

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 2.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壞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十)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

- 2.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及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3.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二) 固定資產

- 1.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就殘值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至60年，其餘固定資產為2至18年。
-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 4.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並繼續提列折舊，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三) 其他無形資產

- 1.購入之土地使用權，以實際取得成本入帳，按使用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 2.購入之電子遊戲場經營權，按場地租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2.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十五)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五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本公司之子(孫)公司中，中國大陸地區之轉投資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 10%~22% 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儲存於當地政府所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掌理。未來員工退休時，若有不足或溢餘，與各子公司無關。此退休基金並未列入各該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亞化工業美國係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其餘子公司未訂定退休金辦法，且依有關法令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七)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帳面價值之決定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公司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九)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於權責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二)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宜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

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8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 \$8,564，每股稅後盈餘減少新台幣 0.04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564	\$ 4,566
銀行存款	1,473,698	735,580
定期存款	44,924	9,997
	<u>\$ 1,525,186</u>	<u>\$ 750,143</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3,500	\$ 100,094
受益憑證	1,000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371)	19,925
合計	<u>\$ 31,129</u>	<u>\$ 120,019</u>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及利益分別為 \$76,366 及 \$25,935。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 84,027	\$ 93,031
評價調整	(5,745)	(10,129)
	<u>\$ 78,282</u>	<u>\$ 82,902</u>

亞化控股於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承諾購買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AUGUSTUS MULTI-STRATEGY FUND)，並匯出美金 2,900,000 元，於民國 97 年 7 月 2 日完成交易，手續費計美金 14,428 元。此項投資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分別計美金 116,856 元(新台幣 4,383 仟元)及美金 881,409 元(新台幣 29,074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四)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	\$ 110,001	\$ -
減：累計減損	-	-
合計	\$ 110,001	\$ -

佛山億達於民國99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債券之有效利率為3.3%。

(五)應收帳款淨額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056,888	\$ 1,048,916
減：備抵壞帳	(44,432)	(53,138)
	\$ 1,012,456	\$ 995,778

(六)其他應收款

- 1.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9 日與天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籟建設)簽訂「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新建工程財務及工程管理委任契約書」，委託天籟建設提供財務及工程管理等專業服務，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 a.本公司與天籟建設雙方基於對本工程整體作業的共識為統包精神之方式，並本著商業誠信原則，依據本公司提出之計畫需求，由天籟建設分別執行財務及工程管理。
 - b.本公司委任天籟建設財務及工程管理之服務範圍為此工程之景觀、建築、結構、機電、內裝等規劃設計及工程建造之財務及工程管理：
 - (a)依整體工程進度代付款給得標廠商。
 - (b)審理工程進度及品管後代為付款。
 - (c)依據圖說及合約驗收工程。
 - c.楊梅廠光電研發大樓工程委任酬金，以總價之 5% 計算，約為\$7,500(不含營業稅)。
- 2.本公司於合約簽訂次日(97 年 10 月 30 日)已分四筆金額(\$2,250、\$5,000、\$20,000 及\$20,000)預付天籟建設共計\$47,250(含營業稅\$2,250)。
- 3.本公司於編製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時，爰依其性質將原帳列非流動項下之未完工程\$45,000 轉列流動項下之其他應收款，並於當年度提列同額之備抵壞帳。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6 日以工程進度落後為由，要求天籟建設解除上述合約，並於民國 98 年 9 月 23 日及 10 月 29 日收到天籟建設退回款項，分別為 \$15,000 及 \$32,250，故將原認列之壞帳轉回 \$45,000（帳列壞帳轉回利益）。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 97,844	\$ 196,551
活期存款	59,898	34,164
應收帳款	62,392	103,947
	<u>\$ 220,134</u>	<u>\$ 334,662</u>

(八) 存貨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498,890	(\$ 23,321)	\$ 475,569
在製品	286,089	(29,001)	257,088
製成品	230,755	(22,612)	208,143
商品	140,119	(16,982)	123,137
在途存貨	129,095	-	129,095
合計	<u>\$ 1,284,948</u>	<u>(\$ 91,916)</u>	<u>\$ 1,193,032</u>

	9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405,973	(\$ 24,034)	\$ 381,939
在製品	217,298	(26,139)	191,159
製成品	194,510	(53,971)	140,539
商品	195,711	(1,057)	194,654
在途存貨	73,881	-	73,881
合計	<u>\$ 1,087,373</u>	<u>(\$ 105,201)</u>	<u>\$ 982,172</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99年度</u>	<u>98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811,757	\$ 6,836,037
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871)	21,450
	<u>\$ 7,805,886</u>	<u>\$ 6,857,487</u>

本公司民國99年度產生回升利益係因本公司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項</u>	<u>目</u>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5,148	\$ 306,143
減：累計減損		(97,385)	(78,385)
合計		<u>\$ 197,763</u>	<u>\$ 227,758</u>

1. 本公司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民國99年度減資退回股款\$30,996(帳列其他應收款)。
3. 本公司民國98年度認列對理成營造之減損損失計\$24,300。
4. 創富投資及創益投資持有之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8月宣佈停業，基於穩健原則，已分別就其帳面價值全額提列減損損失。
5. 創富投資參考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提供之詢證函(其每股淨值\$9.75元)，於民國98年度提列減損損失為\$1,500。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期後事項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緯達光電	\$435,528	41.85%	\$232,253	45.00%
德宏工業	247,963	10.53%	223,978	10.53%
新洲全球	49,276	50.00%	-	0.00%
	<u>\$732,767</u>		<u>\$456,231</u>	
預付長期投資款：				
合亞達(註)	<u>\$ 35,707</u>		<u>\$ -</u>	

註：(1)亞化國際於民國99年5月21日與合陽紅柳簽訂合約，購買該公司持有之合亞達30%之股權計\$53,674(美金1,800,000元)，此項投資案於民國99年10月15日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通過，並於民國100年1月10日經陝西省渭南市商務局核准此一股權轉讓案。

(2)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亞化國際購買合亞達股權價款暫由亞化東莞及合亞達代墊計\$35,707(美金1,226,210元)。截至民國100年3月22日止，尚在辦理股權轉換。

2.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99年度	98年度
緯達光電	\$ 256,565	\$ 154,474
新洲全球	(724)	-
德宏工業	31,851	(30,116)
	<u>\$ 287,692</u>	<u>\$ 124,358</u>

(十一)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成本部分	折舊	
土地及改良物	\$ 1,681,055	\$ -	\$ 7,333	\$ -	\$ 1,673,722
房屋及建築	1,195,321	-	587,847	-	607,474
機器設備	2,735,665	5,747	1,904,428	12,572	824,412
運輸設備	85,107	-	51,139	-	33,968
辦公設備	160,283	-	110,589	-	49,694
其他設備	85,553	-	64,877	-	20,676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47,729	-	-	-	47,729
	<u>\$ 5,990,713</u>	<u>\$ 5,747</u>	<u>\$ 2,726,213</u>	<u>\$ 12,572</u>	<u>\$ 3,257,675</u>
	9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成本部分	折舊	
土地及改良物	\$ 269,985	\$ -	\$ 7,263	\$ -	\$ 262,722
房屋及建築	1,202,332	-	557,004	-	645,328
機器設備	2,823,153	5,747	1,952,503	13,495	862,902
運輸設備	92,542	-	57,626	-	34,916
辦公設備	161,766	-	114,428	-	47,338
租賃資產	210	-	210	-	-
其他設備	364,198	-	293,282	-	70,916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85,461	-	-	-	85,461
	<u>\$ 4,999,647</u>	<u>\$ 5,747</u>	<u>\$ 2,982,316</u>	<u>\$ 13,495</u>	<u>\$ 2,009,583</u>

1. 本公司曾依行政院頒佈「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於民國 65 年至 70 年間辦理多次資產重估，並運用該等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依法申請撥充資本。
2. 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019 及 \$1,657。
3. 本公司所持有之桃園縣楊梅鎮頭湖段 0063-0006 地號農地(約 311 平方公尺)，係於民國 93 年以個人尹弘武名義登記持有。惟本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 10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由本公司員工持有，並辦理預告登記予本公司。

(十二)無形資產/期後事項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商譽	\$ 182,979	\$ 202,583
土地使用權(註4及5)	143,518	154,745
電子遊戲場經營權(註1、2及3)	-	-
其他	7,862	290
	<u>\$ 334,359</u>	<u>\$ 357,618</u>

- 註 1、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以 \$56,000 購買百歡集全部股份，經依其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併入合併個體，因合併而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電子遊戲場經營權)為 \$143,152，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經攤銷後之淨值為 \$136,225。
- 註 2、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13 日出具「百歡集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營權公平價值評估意見」，其認為百歡集之經營權於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平價值約為 \$147,679。
- 註 3、惟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為評價基準日之價值為 \$0，故歡影城於民國 98 年 12 月將尚未攤銷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 \$122,372 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 註 4、亞化東莞經民國 99 年 8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99 年 10 月與東莞市橫瀝鎮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書，協助辦理向東莞市國土資源局購買東莞市橫瀝鎮桃子圓工業區之土地使用權(66,667 平方公尺)，計 \$120,073(人民幣 25,601 仟元)，作為遷廠之用。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東莞市橫瀝鎮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16,895(人民幣 3,840,219 元，表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尚未完成簽約。
- 註 5、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由亞化控股投資成立亞化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並經亞化控股同日董事會通過此投資案。亞化控股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 Vietnam 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JV Co.Ltd.簽訂合約，購買該公司於 Vietnam 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II-A 之土地使用權(30,100 平方公尺)計美金 1,264,200 元，作為投資設廠之用。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已支付 \$14,725(美金 505,680 元)。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金額分別計 \$ 215,000 及 \$337,372，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減損損失－經營權	\$ -	\$ 122,372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土地	(215,000)	215,000
	(215,000)	337,372

(十四) 閒置資產

1. 購買屏東土地案

- a.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 \$345,000 向趙國安(非土地所有權人)購買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955、955-1、955-2、955-3、955-4、955-5、955-6、955-7、955-8、955-9、955-10、955-11、955-12、956、957、960、961、964 共 19 筆土地，土地分區計乙種工業用地 13,963.27 坪及農地 1,271.63 坪，合計 15,234.9 坪，作為 PE 塗佈機投資設廠之用。
- b. 民國 9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趙國安於民國 98 年 11 月 4 日與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土地所有權過戶同意書，並於 11 月 12 日完成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趙國安。
- c. 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趙國安將上述土地過戶予本公司。
- d. 依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陸德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分別於民國 98 年 7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0 月 26 日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其估價金額分別為 \$337,791 及 \$355,816。
- e. 依正典會計師事務所李純真會計師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合理性意見書」，其認為購入屏東縣新埤鄉新華段 949 地號等 19 筆土地其交易之價格尚稱合理。
- f. 上述土地之購買總價款 \$345,000，含依合約開立分期到期票據 \$295,000(支付對象為趙國安)及代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償還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借款 \$50,000，其付款約定如下：
第一期款：簽約金於簽訂本約時支付 \$40,000。
第二期款：過戶書類用印時支付 \$60,000(本公司已開立本票 \$60,000 交付予趙國安，尚未兌現)。
第三期款：取得完稅證明時支付 \$130,000(本公司已開立 \$80,000、\$25,000 及 \$25,000 等三張本票交付予趙國安，其中 \$25,000 已兌現)。

- 尾款：以本公司名義向銀行申請貸款撥貸時：(a) 代償築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原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原借款\$50,000(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並視為部分土地購地款已支付。(b) 尾款為銀行貸款中撥付趙國安\$65,000，並辦理土地點交。如銀行貸款不能如數核撥時，本公司應補足尾款金額。本部分尾款，因土地已完成過戶本公司，為保障趙國安權益，本公司同意於第三期款支付，同時開立民國 98 年 12 月 25 日本票金額\$65,000 交付趙國安作為保證用途，於銀行如數撥付時，該保證本票應歸還本公司。
- g.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前任董事黃柏盛借款\$60,000 及\$80,000 計兩筆，借款期間均為 98 年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30 日，年利率為 2%。黃柏盛於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將本公司原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60,000 及\$80,000 取回，由本公司解除禁止背書轉讓後，經趙國安具名背書轉讓予黃柏盛，黃柏盛將本票繳回本公司並請本公司另開立本票予柯堃輝\$80,028(其中\$10,003 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7 日兌現)、江俊嶙\$45,015 及林炫志\$15,005 等三人，金額共計\$140,048(含利息\$48)。其中應付本票\$130,045(帳列其他應付款項)，於民國 98 年 12 月 7 日及 8 日經第三人提示未獲兌現，致本公司產生退票記錄，該等票據\$130,045 經法院禁止付款，相關退票記錄亦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註銷。
- h. 除上述外，本公司開立予趙國安之本票餘額計\$90,000，帳列其他應付款項(業經法院禁止付款)。
- i.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對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98 年 10 月 28 日屏東購地案，繼續停止支付相關款項，並對該案所涉人員依法採取一切可能方式追究其賠償責任。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葉斯鎮及前任監察人楊淑華、毛天賜等人，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其財產，台北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現金\$27,000(表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擔保後，得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及前任監察人毛天賜等人之財產於\$80,000 之範圍為假扣押。
- j. 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對購買屏東土地案提列\$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主要係依據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新台幣\$345,000 扣除外部專業鑑價報告所鑑出價格

\$140,000(依泛亞不動產估價事務所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估價金額為\$142,176)後，並加計土地抵押給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之擔保債權之最高限額\$60,000 與原抵押借款金額\$50,000 差額之或有負債\$10,000，提列\$215,000 資產減損損失。

- k.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3 日與趙國安簽訂土地買賣和解書解除前述 19 筆土地之買賣，並於民國 99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該買賣和解書，買賣解除生效後，本公司將上述土地返還過戶登記予趙國安，趙國安已返還前述本票\$90,000，並塗銷本公司之共同擔保債權。本公司並取回其餘應付本票\$130,045。
- l. 該土地買賣和解後，本公司同意將已支付趙國安\$65,000 中之\$32,500 轉為賠償損失，其餘\$32,500 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 25 日收回。
- m. 前述已兌現之本票\$10,003，目前尚無法確認由何人領取，本公司擬待法院判決釐清相關責任後再行追討。
- n. 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土地和解案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計\$215,000，認列和解賠償損失\$32,500 及已兌現本票\$10,003 之損失等，致使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其他收入淨認列 \$ 172,326。
2. 民國 99 年 5 月 20 日，經檢調單位通知本公司於板信商業銀行高雄新興分行開有銀行帳戶，並有購買屏東土地案\$140,000 之現金進出。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銀行帳戶餘額為\$12。經查此銀行帳戶係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3 日由當時之董事長李光弘私自開立，並未依循本公司內部控制相關程序及作業規定，該帳戶使用之印鑑並非本公司登記有案之財務印鑑章，於銀行留存之營業地址及電話亦非本公司所在地，目前檢調單位正在調查中，另本公司已針對前任董事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前任監察人毛天賜以及江俊嶙、林炫志、柯堃輝等相關人員提起刑事訴訟，目前尚待法院判決釐清。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出售台北縣中和市四十張段 229-15 地號之出租土地(帳列閒置資產)，出售價款計\$84,280，處分利益\$63,596。
4. 本公司持有民國 78 年購入之嘉義縣水上鄉下塗溝段重劃小段 1102 及 1103 地號農地\$3,404(帳列閒置資產)，係以個人陳宗緯(目前為本公司員工)名義持有。本公司民國 9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就前述土地以不低於鑑價報告之金額予以處分，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中。

(十五)短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654,142	\$ 218,125
銀行無擔保借款	487,346	338,880
	<u>\$ 1,141,488</u>	<u>\$ 557,005</u>
利率區間	1.12%~5.56%	2.88%~5.31%

(十六)長期借款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1,280,287	\$ 543,785
銀行無擔保借款	75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74,160)	(191,850)
	<u>\$ 1,856,127</u>	<u>\$ 351,935</u>
利率區間	1.5%~6.17%	2.19%~3.25%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摘要如下：
 - (1) 甲項授信額度\$750,000，授信期間五年，以支應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週轉金所需之資金，不得循環動用；
 - (2) 乙項授信額度\$750,000，授信期間三年，以支應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
 - (3) 本公司主要承諾如下：
 - a. 本公司應提供桃園縣楊梅鎮等 12 筆土地及桃園縣楊梅鎮等 31 筆廠房做為擔保品；
 - b. 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須維持下列財務比例之限制：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高於 12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 倍。
2.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尚開立保證票據\$2,820,650。

(十七)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289 及 \$41,636，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32,232 及 \$14,872。
3.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7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25%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48,260)	(\$ 113,82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2,304)	(188,735)
累積給付義務	(330,564)	(302,56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5,340)	(70,053)
預計給付義務	(445,904)	(372,6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2,232	12,862
提撥狀況	(413,672)	(359,75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7,79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4,846)	(19,7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22,999	274,32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92,813)	(192,2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98,332)	(\$ 289,701)
既得給付	\$ 168,910	\$ 137,08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192,813	\$ 192,276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99	年	度	98	年	度
服務成本	\$		8,740	\$		9,334
利息成本			8,384			10,63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89)	(293)
攤銷：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97			7,79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4,949)	(4,94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8,235			17,401
淨退休金成本	\$		37,918	\$		39,928

- 4.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61 及 \$11,834。

(十八)股東權益

1.股本/期後事項

- (1)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4,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2,990,614，分為普通股 299,061,439 股，每股面額 10 元。
- (2)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7 月 1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私募股數以 50,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0.88 元，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99 年 7 月 14 日募得 \$544,000，並於民國 99 年 7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惟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2 項規定，需調整認購價格，因前述調整認購價格之應收股款 \$14,500 及資本公積，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調整入帳，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通過調整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1.17 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應收股款 \$14,500；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

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未分配盈餘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金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再分配普通股股息。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濟發展，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盈餘之分派，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上段所述規定提列後，就其餘額以股票及現金股利分配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次盈餘分配之百分之十。
- (3)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7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98 年 度		97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44	\$ -	\$ 3,594	\$ -
現金股利	90,843	0.31	31,079	0.13
	<u>\$101,187</u>		<u>\$ 34,673</u>	

- a. 上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99 年 4 月 20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現金股利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 25 日發放。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b.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a.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4,572，稅後影響數為\$3,795，係以截至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約以稅後淨利 1% 估列；無董監酬勞）。
- b.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 98 年度員工紅利\$1,862 及董監酬勞\$0 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696 及董監酬勞\$1,045 之差異係民國 98 年度低估員工紅利，及於民國 99 年度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不提列董監酬勞所致，已於民國 99 年度損益中調整此項差異。
- c.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1,862 及\$647 尚未實際配發。
- (6)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說明如下：
- a.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兩稅合一實施前後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2,107 及\$845,513。
- b.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分別為\$13,287 及\$26,030，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5.02%，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6%。

5.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99 年		度	
(1)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	-	-	10,000
	98 年		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0	-	-	10,000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供轉讓予員工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註銷登記。
- (5)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元

子 公 司 名 稱	99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變動		期末餘額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亞化控股	6,342	\$ 7.06	-	\$ -	6,342	\$ 20.65
創益投資	6,421	7.06	(6,421)	(註)	-	-
創富投資	5,323	7.06	6,051	(註)	11,374	20.65

註：創益投資與創富投資合併，其所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計6,421仟股已全數移轉予創富投資。創富投資於民國99年12月出售370仟股，每股平均售價為新台幣20.69元。

子 公 司 名 稱	98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變動		期末餘額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亞化控股	6,342	\$ 7.06	-	\$ -	6,342	\$ 11.40
創益投資	6,421	7.06	-	-	6,421	11.40
創富投資	5,323	7.06	-	-	5,323	11.40

(十九) 所得稅

	99 年 度		98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54,537	\$	37,6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04		32,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194		9,300
暫繳及扣繳稅款	(40,669)	(60,183)
其他(註)	(5,205)		-
應付所得稅	\$	10,761	\$	19,121

註：歡影城及百樂集之所得稅費用分別為3,292及1,913，因於民國99年6月30日前已出售並交割完畢，致產生差異。

1.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64,585	\$ 63,32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3,932)	\$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5,508</u>	<u>\$ 49,371</u>

2.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暫時性差異及其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u>99年12月31日</u>		<u>98年12月31日</u>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聯屬公司銷貨利益	\$ 3,592	\$ 611	\$ 4,056	\$ 811
呆帳超限數	34,736	5,905	35,525	7,10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1,916	15,626	105,201	21,0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595	8,261	-	-
其他	37,462	6,369	650	130
		36,772		29,086
備抵評價		(19,207)		(18,085)
		<u>\$ 17,565</u>		<u>\$ 11,001</u>
非流動項目：				
未提撥專戶之退休金費用	\$105,019	\$ 17,853	\$100,820	\$ 20,164
虧損扣抵	20,918	3,556	42,913	8,582
其他	(23,126)	(3,932)	27,450	5,490
投資抵減		6,404		-
		23,881		34,236
備抵評價		(26,301)		(31,286)
		<u>(\$ 2,420)</u>		<u>\$ 2,950</u>

3. 本公司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主要原因如下：

(1) 永久性差異：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344,919)	(\$ 220,020)
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121,901)	-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15,000)	239,300
處分土地利得	(63,596)	-
和解賠償損失	32,500	-
其他損失	10,174	-
國內證券交易損失	19,198	-
增加(減少)課稅所得	(\$ 683,544)	\$ 19,280

(2) 暫時性差異：係上述所列示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4. 民國98年度及97年度之盈餘經股東會決議未作分配部分，應按所得稅法規定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金額分別為\$113及\$127，列為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5. 民國99年12月31日，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127	\$ 6,127	民國101年
人才培訓	277	277	"
合計	\$ 6,404	\$ 6,404	

6. 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創富投資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	\$ 3,056	民國105年
98年	48	民國108年
99年	452	民國109年
	\$ 3,556	

7. 本公司、創富投資、萬得及亞化光電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7年度。

8. 亞化科技(上海)、佛山億達及亞化科技(東莞)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其所得稅按24%及地方稅3%，合計27%之稅率徵收，並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繳，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亞化科技(上海)於民國95年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而亞化科技(東莞)及佛山億達民國97年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而佛山億達於民國98年12月14日業經廣東省科學技術廳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自民國98年至民國100

年，得調降企業所得稅率為 15%。

(二十) 每股盈餘

	99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年		每股盈餘(元)
	金額			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636,370	581,833	243,892	<u>\$ 2.61</u>	<u>\$ 2.39</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2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636,370</u>	<u>\$581,833</u>	<u>244,113</u>	<u>\$ 2.61</u>	<u>\$ 2.38</u>	
	98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年		每股盈餘(元)
	金額			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41,139	\$103,442	220,976	<u>\$ 0.64</u>	<u>\$ 0.47</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141,139</u>	<u>\$103,442</u>	<u>221,037</u>	<u>\$ 0.64</u>	<u>\$ 0.47</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一)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92,711	\$ 317,388	\$ 710,099
勞健保費用	21,687	17,747	39,434
退休金費用	29,698	25,687	55,385
其他	47,693	30,939	78,632
折舊費用	194,335	62,670	257,005
攤銷費用	3,356	4,396	7,752

功能別 性質別	9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14,474	\$ 358,694	\$ 673,168
勞健保費用	20,167	21,424	41,591
退休金費用	29,756	30,809	60,565
其他	46,550	34,915	81,465
折舊費用	233,466	81,523	314,989
攤銷費用	11,947	11,302	23,249

五、關係人交易

(一) 主要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炎洲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1)
緯達光電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佛山塑料	子公司之合資企業
寧波亞朔	聯屬公司
歡影城	集團持有100%股份之子公司(註3)
百歡集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4)
百樂集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Rosedale之 台灣分公司(註5)
合陽紅柳	子公司之合資公司
李志賢	本公司董事長
葉斯應	本公司前董事長(註6)
黃柏盛	本公司前副董事長(註7)
吳訪和	本公司前管理處處長(註8)
衣治凡	本公司前董事(註9)
尹章華	本公司前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註10)
巨升實業	本公司前董事長葉斯應為該公司董事長(註6)

註1：因炎洲於民國98年11月30日成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後附揭露之資訊僅供兩期比較之用。

註2：上列關係人係於民國99及98年度有交易發生之關係人，未有交易發生而具實質控制關係之關係人請詳附註十一之揭露。

註3：已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4：已於民國99年5月31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5：於民國99年清算完成。

註6：於民國98年6月12日解任，已非關係人，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7：於民國98年11月30日解任，已非關係人，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8：於民國98年12月4日免職，已非關係人，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9：於民國98年3月11日解任，已非關係人，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註10：於民國98年7月30日解任，已非關係人，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銷貨淨額 百分比(%)
炎洲	\$ 137,591	2	\$ 10,408	-
緯達光電	2,134	-	47,140	1
佛山塑料	1,061	-	-	-
寧波亞朔	194	-	-	-
	<u>\$ 140,980</u>	<u>2</u>	<u>\$ 57,548</u>	<u>1</u>

對關係人之銷貨條件除炎洲係雙方議價及月結後 90 天收款，緯達光電於月結後 60 天收款，其餘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帳款 百分比(%)
炎洲	\$ 56,917	5	\$ 1,255	-
佛山塑料	68	-	-	-
緯達光電	7	-	22,321	2
	<u>\$ 56,992</u>	<u>5</u>	<u>\$ 23,576</u>	<u>2</u>

3. 應收票據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收票據 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票據 百分比(%)
炎洲	\$ 17,887	7	\$ -	-

4. 進貨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淨額 百分比(%)
炎洲	\$ 301,762	5	\$ 74,063	1
寧波亞朔	26,500	1	-	-
佛山塑料	2,104	-	2,201	-
緯達光電	1,113	-	1,829	-
	<u>\$ 331,479</u>	<u>6</u>	<u>\$ 78,093</u>	<u>1</u>

上述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廠商差異不大，除亞化科技(上海)、佛山億達對炎洲分別為預先付款及 L/C60 天，其餘皆為月結 15 至 30 天開票付款。

5. 應付票據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付票據 百分比 (%)	金額	佔應付票據 百分比 (%)
炎洲	\$ 1,463	1	\$ 74	-

6. 應付帳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付帳款 百分比 (%)	金額	佔應付帳款 百分比 (%)
炎洲	\$ 25,219	4	\$ 16,447	2
寧波亞朔	16,246	3	-	-
其他	587	-	-	-
	<u>\$ 42,052</u>	<u>7</u>	<u>\$ 16,447</u>	<u>2</u>

7. 其他應收款

(1) 如附註四(十八)所述，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應收炎洲股款 \$14,500。

(2) 經本公司民國 99 年 4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為精簡投資架構與配合子公司歡影城之標售案而將創富投資持有之百歡集 6.63% 股權轉讓予歡影城。為使百歡集能順利出售，創富投資於民國 99 年 5 月 5 日之董事會決議購買百歡集帳列部分與營業無關之資產及負債，包括：

a. 百樂集提存於臺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之金額 \$3,577，俟百樂集清算結束後，將向臺灣銀行申請退回此退休金轉為創富投資所有，創富投資收到時應設專戶存放，於員工退休時再支付，故帳上同時先行入帳此筆應收款項及應計退休金負債。

b. 百樂集帳上因購置固定資產而產生之留抵稅額 \$5,555，俟百樂集向國稅局申請退稅後，應將此款項償還創富投資。

(3)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合陽紅柳	代墊款及應收股款	\$ 27,226 (人民幣6,188,323元)	\$ 18,064 (人民幣3,825,504元)
	其他	63	-
		<u>\$ 27,289</u>	<u>\$ 18,064</u>
	減：備抵壞帳	(27,226)	-
		<u>\$ 63</u>	<u>\$ 18,064</u>

8. 其他應收款-資金融通情形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緯達光電	\$ 24,179	\$ -	\$ -	-	\$ -	\$ -

上述緯達光電其他應收款係因考量關係人資金調度情況下，致部份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而依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轉列其他應收款。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葉斯應	\$ 2,512	\$ 776	\$ -	-	\$ -	\$ -
減：備抵壞帳		(776)				
		\$ -				

9. 其他應付款-資金融通情形

	99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李志賢	\$ 50,000	\$ -	\$ -	2.9%	\$ 167	\$ -

	98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額度	利率	利息支出	應付利息
炎洲	\$ 50,000	\$ -	\$ -	2.9%	\$ 80	\$ -
李志賢	50,000	50,000	50,000	2.9%	8	8
	\$ 100,000	\$ 50,000	\$ 50,000		\$ 88	\$ 8

10. 財產交易

(1) 亞化光電出售設備予緯達光電

- 亞化光電於民國93年4月將偏光膜生產設備售予緯達光電，截至民國98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餘額為\$151,206(美金4,690,000元)。
- 民國99年1月28日經緯達光電董事會討論因該設備未能達到原設計標準，亞化光電同意給予緯達光電折價\$22,568(美金700,000元)並修改收款時程，即扣除折價美金700,000元，餘美金4,690,000元分二次於民國99年底付清。
- 承上述，亞化光電帳列折價損失22,568(美金700,000元)並迴轉以前年度未實現利息收入\$973(美金28,615元)，淨損失計\$21,595，列入民國98年之財務報表。另依協定，長期應收款\$151,206(美金4,690,000元)於民國98年度轉列流動資產之其他應收款。
- 上述交易，已於民國99年3月及12月收到全部款項。

(2) 合亞達於民國99年12月向寧波亞朔購買設備一批計人民幣2,040,000

元。截至99年12月31日尚有應付設備款\$8,975(人民幣2,040,000元)。

11. 暫付款

- (1) 本公司於民國98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每月\$850，另民國98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董事長薪資案追溯自民國98年1月開始生效，前任董事長葉斯應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尚有預支薪資計\$505，帳上已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 (2) 本公司前任董事暨副董事長黃柏盛與前任管理處處長吳訪和為籌備民國98年度股東臨時會向本公司暫支費用，截至民國99年12月31日止，尚有暫借款分別計\$1,500及\$500，帳上已提列足額備抵壞帳。

12. 保證事項

- (1) 子公司為關係企業與金融機構往來所背書保證之期末額度及已使用額度明細如下：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期末額度	已使用額度
緯達光電	\$ 158,438	\$ 99,827	\$ 31,918	\$ 31,918

- (2) 歡影城於民國97年6月30日購入百歡集之股權，即日起併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報表個體。另併入之百歡集應付租金及顧問費\$2,556已轉移至歡影城，該款項已於民國98年度清償。

- (3) 本公司向供應商進貨或銀行借款，子公司為本公司擔保之明細如下：

項 目	擔保性質	擔保品 (股票名稱)	擔保股數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創富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進貨	倚強	-	3,805,000
" 採權益法評價之 長期股權投資	進貨	德宏工業	-	18,309,815

13.(1) 歡影城持有百歡集全部股份

- a. 百歡集截至民國97年6月30日之自結報表股權淨值為(\$87,152)，其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143,152自購入日至民國107年10月底以直線法攤銷；經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97年6月30為基準日之鑑定價值為\$147,679。
- b. 惟依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資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分別出具之鑑價報告，百歡集電子遊戲場經營權於評價基準日(民國98年11月30日)之價值為\$0，故歡影城於民國98年12月將尚未攤銷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計\$122,372全數認列投資損失，使本公司民國98年度依持股

比例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減少\$122,360。

- c.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98年2月9日臺證治字第0981800297號函規定揭露如下：

(1) 百歡集預計及實際營業收入、本期淨利及現金流量
民國 99年 1月 1日至 12月 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註3) (99.1.1~99.5.31)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116,388	\$ 138,493	\$	33,608
本期淨利(損)	13,427	29,659	(2,916)
現金流量 (註1)	19,027	33,659		1,677

民國 98年 1月 1日至 12月 31日

	預計數			實際數
	勤業眾信財務諮詢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無形資產鑑 價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111,911	\$ 133,167	\$	78,903
本期淨利(損)	11,524	27,209	(6,272)
現金流量 (註1)	17,124	31,209	(394)

註1：係稅後淨利加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後之金額。

註2：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建邦會計師所出具之「評估取得有價證券交易價格之會計師意見書」係依據上述鑑價報告所出具之合理性意見書。

註3：民國99年5月歡影城已處分百歡集，故僅揭露民國99年1月至5月之相關資訊。

- (2)a. 歡影城於民國 97 年 6 月 28 日與百歡集原股東簽訂股份買賣合約，合約約定原股東及衣治凡保證百歡集自簽訂合約起三年（民國 97 年下半年及民國 98 年上半年、民國 98 年下半年及民國 99 年上半年、民國 99 年下半年及民國 100 年上半年）內，每年之 EBITDA 至少為 \$20,000，並於交割日提出衣治凡持有之理成營造股票 1,000,000 股設質交付歡影城作為擔保。百歡集於上述期間內之 EBITDA 如有不足，其差額應由衣治凡於一個月內給付百歡集，若衣治凡不履行給付差額之義務，則歡影城得就該設質股票行使權利。惟百歡集若因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或因政府法令或政策改

變或限制，或因經營型態、策略、經營權更異或人事、組織大幅變動導致百歡集之相關營業或特許業務無法持續經營或受到重大影響，則不在此限。上述設質股票已於民國 99 年 9 月 28 日返還。

b.上述相關差額義務是否存在因雙方主張不同，法律上有所爭議，惟因本公司已於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將歡影城全部持股出售予美麗華威影城（股）公司，前述差額及爭議已與本公司無關。

14. 其他費用

本公司前任監察人騰龍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起改任臺灣上鵬工廠(股)公司代表人)尹章華，於民國 98 年 1 月召集本公司民國 98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為民國 98 年 3 月 11 日)，該次股東臨時會相關紀念品係向巨升實業購買，金額為 \$ 630(含營業稅)，款項已全數支付。

1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及獎金	\$ 27,914	\$ 48,609
業務執行費用	546	1,686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1,045
	<u>\$ 28,460</u>	<u>\$ 51,340</u>

-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期存款	進貨及工程履約擔保	\$ -	\$ 104,599
"	背書保證	97,844	31,918
"	短期借款	-	60,0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	59,898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62,392	103,9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進貨保證	-	79,905
存貨	短期借款	133,279	171,59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進貨保證	-	223,968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2,155,576	590,567
機器及辦公設備-淨額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18,269	167,345
其他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淨額	短期借款	115,694	127,461
閒置資產-土地	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	130,218
存出保證金	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27,000	27,000
"	租賃擔保	28,613	6,068
		<u>\$2,798,565</u>	<u>\$1,824,62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十二)、(十六)及五外，尚有下列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因購置機器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等，已訂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105,658。
- (二) 因購買原料及消耗性零件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109,176。
- (三) 因本公司業務需要，聘任專業人事，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46,160。
- (四) 因各項專案查核及管理顧問等，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為\$4,484。
- (五) 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租約規定，未來年度尚須支付之租金費用約為\$40,968。
- (六)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與果習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原名蘇菲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果習）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書」，已支付委任酬金為\$6,300（含營業稅），合約期間為二十四個月，本公司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23 日付款予該公司。惟目前本公司已循法律途徑請求追回該款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四(十)、(十二)及(十八)之說明。

十、其他

(一)變更交易方法

本公司上市之有價證券於民國 98 年 2 月 27 日起改列為變更交易方法之有價證券，惟自民國 99 年 4 月 21 日起恢復交易方法為普通交割買賣。

(二)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363,366	\$ -	\$ 3,363,3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31,129	31,12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282	78,282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10,001	-	110,0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7,763	-	197,76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2,430,655	-	2,430,655
長期借款	1,856,127	-	1,856,127

金 融 資 產	9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593,933	\$ -	\$ 2,593,9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120,019	120,01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2,902	82,90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758	-	227,758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2,333,473	-	2,333,473
長期借款	351,935	-	351,93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
-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擬揭露其公平價值資訊。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2.19% 至 6.17%。
- 6.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未實現利益\$4,383 及未實現損失\$29,074。

(四)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分別為 \$2,875,384 及 \$989,730；市場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96,391 及 \$118,560。

(五)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息收入分別為 \$2,688 及 \$8,057；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51,291 及 \$53,874。

(六)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由財務部整體評估後，呈建議案由管理處處長批核。

(七)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皆已評估或業已取得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經評估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八) 公司資金結匯權

本公司之外國股東，得申請匯回股本及股利，惟股利須依法繳納股利所得稅。

(九)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港幣及馬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4,608	29.12	8,989	32.24
歐元:新台幣	221	38.54	219	46.22
美金:人民幣(註)	6,282	6.62	6,241	6.83
港幣:人民幣(註)	1,916	0.85	4,332	0.88
美金:港幣(註)	9,483	7.78	10,231	7.80
日圓:港幣(註)	40,410	0.10	20,421	0.0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美金(註)	98,983	0.15	49,172	0.1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68	29.12	385	32.24
歐元:新台幣	360	38.54	960	46.22
美金:人民幣(註)	4,665	6.62	1,589	6.83
美金:港幣(註)	3,365	3.08	836	3.43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 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三)		
0	本公司	歡影城 (註四)	其他應收款	\$ 14,000	\$ -	\$ -	3.5%	(註二)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89,718	\$ 89,718	
0	"	萊斯應	其他應收款	776	505	505	0%	"	-	週轉	505	" "	89,718	89,718	
0	"	創富投資	其他應收款	25,000	-	-	2.5%-3%	"	-	營運週轉	-	" "	89,718	89,718	
0	"	創益投資 (註五)	其他應收款	25,000	-	-	2.5%-3%	"	-	營運週轉	-	" "	89,718	89,718	

註一：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

註二：代表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三：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3%。

註四：已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五：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香港依聯	2	\$ 1,321,548	\$ 289,877	\$ 230,742	無	5%	\$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上海)	3	1,321,548	85,016	56,000	無	1%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科技(東莞)	3	1,321,548	30,000	30,000	無	1%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國際	2	1,321,548	48,360	-	無	-	2,202,580
0	本公司	歡影城(註三)	3	1,321,548	70,000	-	無	-	2,202,580
0	本公司	亞化控股	2	1,321,548	1,077,440	1,077,440	無	24%	2,202,580
						<u>\$ 1,394,182</u>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計算。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分別按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計算。

註三：已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末市價	備註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泰全球資源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0	\$ 1,001	-	\$ 1,001	
本公司	股票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00,900	\$ 9,800	-	\$ -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9,800)			
						\$ -			
本公司	股票	理成營造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5,000	\$ 74,000	7.99%	\$ -	
"	"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	"	3,200,000	133,130	12.98%	-	
"	"	其他	-	"	-	32,585	-	-	
	小計					239,715			
	合計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6,885)			
						\$ 182,830			
本公司	股票	亞化控股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076	\$ 2,488,200	100.00%	\$ 2,584,300	
"	"	創富投資	"	"	31,982,865	380,275	99.99%	511,036	
"	"	亞化國際	"	"	23,269	460,826	100.00%	460,825	
"	"	亞化光電	"	"	19,286,951	272,578	78.48%	272,596	
"	"	德宏工業	"	"	831	10	-	10	
"	"	新洲全球	"	"	5,000,000	49,276	50.00%	49,276	
"	股權	香港依聯	"	"	-	179,116	100.00%	179,108	
"	"	萬得	"	"	-	11,134	100.00%	11,134	
	小計					3,841,415			
		庫藏股				(125,074)			
	合計					\$ 3,716,34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香港依聯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亞化控股等	子公司	-	\$101,235 (註1)	- \$ 111,135	- \$ - \$ -	- (\$ 33,254) (註1)	- \$179,116 (註1)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土地 (新莊副都心段一小段78地號)	99.12.28	\$ 512,305	已支付	楊題銓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估價報告	無
本公司	土地(林口力行段207, 208, 209, 210, 236地號等五筆)	99.11.24	897,433	已支付	黃啟修、黃蘇珠子、黃百樂、黃世逸、黃騰輝、黃耀賢、黃盈凱、蕭素秋、黃柏淳、黃韻如等十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雙方議價 (註2)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炎洲	最終母公司	銷貨	\$ 137,591	3%	月結90天	註4	\$ 56,917	12%		
"	"	"	進貨	185,582	7%	月結15~30天	"	\$ 20,108	11%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註1：係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本公司於民國99年11月取得估價報告，並於當月補充公告。

註3：請詳附註四(十一)說明。

註4：請詳附註五(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99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亞化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膠帶相關產品之 投資經營	US\$ 12,635	US\$ 12,635	23,269	100.00%	\$ 460,826	\$105,507	\$105,507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控股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45,076	US\$ 45,076	45,076	100.00%	2,443,425	14,921	147,958	子公司
本公司	創益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	NT\$110,013	-	-	-	(8,049)	(10,066)	(註)
本公司	創富投資	台北市	專業投資公司	NT\$433,333	NT\$406,126	31,982,865	99.99%	299,976	671	(5,601)	子公司
本公司	香港依聯	香港	經銷代理	US\$ 5,485	US\$ 1,990	-	100.00%	179,116	19,801	10,063	子公司
本公司	萬得	台北市	膠帶及相關塑 膠產品之買賣	NT\$ 9,346	NT\$ 7,560	-	100.00%	11,134	1,793	1,504	子公司
本公司	亞化光電	台北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 業等	NT\$300,563	NT\$300,563	19,286,951	78.48%	272,578	112,639	88,399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璃布等	NT\$ 10	NT\$ 10	831	-	10	302,480	-	-
本公司	新洲全球	新北市	經營薄膜、樹脂 、膠帶等各種包 裝材料之買賣業 務	NT\$ 50,000	-	5,000,000	50.00%	49,276	(1,448)	(724)	-

註：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創益投資之本期損益係累計至民國99年11月30日之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備註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本期(損)益投資(損)益	本期(損)益	
				(單位：仟元)							
亞化國際	合亞達	中國(陝西)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膠黏原 料包裝材料及 紙製品	US\$ 4,550	US\$ 4,550	-	70.00%	\$ 83,257	(\$28,453)	\$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上海德利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 及包裝材料及配 套設備業務	US\$ 522	US\$ 522	-	90.00%	3,498	-	-	孫公司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85	US\$ 2,185	-	21.26%	221,250	588,451	-	-
亞化國際	福州福達	中國(福建)	生產及銷售膠黏 製品	US\$ 1,050	US\$ 1,050	-	100.00%	862	(1,538)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美州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3,643	US\$ 13,643	-	100.00%	577,704	(19,332)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新加坡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115	US\$ 115	-	100.00%	35,117	3,590	-	孫公司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英屬開曼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投 資經營	US\$ 28,209	US\$ 28,209	-	100.00%	1,407,867	150,037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惠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000	US\$ 1,000	-	100.00%	23,194	-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成都)	中國(四川)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12,907	3,735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昆山)	中國(江蘇)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5,974	(942)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東莞)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7,512	US\$ 7,512	-	100.00%	423,876	69,835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佛山億達	中國(廣東)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及膠黏 材料	US\$ 5,558	US\$ 5,558	-	62.30%	411,545	65,865	-	孫公司

註：孫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期末 (99年12月31日)	上期期末 (98年12月31日)	股數	持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單位：仟元)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上海)	中國(上海)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6,100	US\$ 16,100	-	100.00%	\$ 788,644	\$ 53,093	\$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天津)	中國(天津)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50	US\$ 150	-	100.00%	(4,826)	3,791	-	孫公司
亞化科技(中國)	亞化科技(武漢)	中國(武漢)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120	US\$ 120	-	100.00%	2,966	1,893	-	孫公司
亞化科技新加坡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進出口及配銷 業務	US\$ 139	US\$ 139	353,152	90.00%	27,743	3,986	-	孫公司
亞化科技美州	ATA	美國(Delaware)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543	US\$ 8,543	1,000,000	100.00%	468,739	(19,332)	-	孫公司
ATA	亞化工業美國	美國(California)	生產及銷售各類 膠黏製品	US\$ 8,700	US\$ 8,700	50,000	100.00%	463,726	(19,065)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Rosedale	英屬開曼群島	餐廳	US\$ 4,726	US\$ 3,165	4,726,077	100.00%	10	19,333	-	孫公司
創富投資	德宏工業	桃園縣	生產及銷售印刷 電路基層板、玻	NT\$ 72,773	NT\$ 72,773	21,532,370	10.53%	247,953	302,480	-	-
亞化光電	BVI亞化光電	英屬維京群島	高科技事業之 投資經營	US\$ 2,117	US\$ 2,117	-	100.00%	224,408	126,223	-	孫公司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中國(廣東)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 學薄膜及光電膠 粘製品	US\$ 2,117	US\$ 2,117	-	20.59%	214,278	588,451	-	-

註：轉投資公司損益係由子公司所認列。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表：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二)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1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 (馬來西亞)	其他應收款	\$ 8,278	\$ 7,477	\$ 7,477	5%	1	無	營運週轉	\$ 7,477	無 無	\$ 1,033,720	\$1,033,720
1	亞化控股	歡影城(註三)	"	27,726	-	-	3.5%	"	"	"	-	" "	1,033,720	1,033,720
1	亞化控股	亞洲化學	"	196,019	-	-	2.99% ~3%	"	"	"	"	" "	1,033,720	1,033,720
1	亞化控股	創益投資(註四)	"	13,820	-	-	3.5%	"	"	"	"	" "	1,033,720	1,033,720
2	創富投資	百樂集	"	23,324	23,324	23,324	3%	"	"	"	23,324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創益投資(註四)	"	9,000	-	-	3%~ 6.24%	"	"	"	-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	50,000	-	-	2.61%	"	"	"	"	" "	213,122	213,122
2	創富投資	歡影城(註三)	"	36,000	-	-	3.5% ~4.5%	"	"	"	"	" "	213,122	213,122
3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	169,242	-	-	3% ~3.5%	"	"	"	"	" "	71,646	71,646
3	香港依聯	創益投資 (註四)	"	4,256	-	-	3%	"	"	"	"	" "	(註二.4.) 71,646	(註二.4.) 71,646
3	香港依聯	亞化控股	"	146,370	-	-	2.99% ~3%	"	"	"	"	" "	179,116	179,116
3	香港依聯	亞化國際	"	83,824	24,170	24,170	2.5% ~3.5%	"	"	"	"	" "	(註二.2.) 179,116	(註二.2.) 179,116
3	香港依聯	亞化光電	"	42,188	18,346	39,312	2.50%	"	"	"	"	" "	(註二.2.) 71,646	(註二.2.) 71,646
3	香港依聯	緯達光電	"	24,179	-	-	-	2	"	"	"	" "	71,646	71,646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

編號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資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二)
				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一)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4	亞化工業美國	亞洲化學	其他應收款	\$123,802	\$ -	\$ -	3.75% ~5.25%	1	無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185,491	\$ 185,491
4	亞化工業美國	香港依聯	"	80,050	-	-	5.25%	"	"	"	"	"	"	185,491	185,491
5	萬得	歡影城(註三)	"	7,400	-	-	3.5%	"	"	"	"	"	"	4,454	4,454 (註二5.)
6	創益投資(註四)	亞洲化學	"	50,000	-	-	2.61%	"	"	"	"	"	"	-	-
6	創益投資(註四)	歡影城(註三)	"	7,500	-	-	3.5%	"	"	"	"	"	"	-	-
7	亞化國際	亞洲化學	"	83,824	-	-	2.99% ~3.5%	"	"	"	"	"	"	184,331	184,331
8	亞化光電	亞化國際	"	56,245	50,960	50,960	2.5%	"	"	"	"	"	"	138,929	138,929
9	亞化科技(上海)	合亞達	"	10,607	-	-	-	2	"	"	"	"	"	93,766	234,415
10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科技(上海)	"	14,441	-	-	-	"	"	"	"	"	"	43,750	109,375
10	亞化科技(東莞)	亞化國際	"	33,878	31,676	31,676	5.31%	1	"	"	"	"	"	43,750	109,375
10	亞化科技(東莞)	合亞達	"	5,279	5,279	5,279	5.31%	"	"	"	"	"	"	43,750	109,375

註一：1. 短期融通。

2. 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者，視為資金融通。

註二：1. 亞化控股、創富投資、香港依聯、萬得、創益投資、亞化國際、亞化工業美國及亞化光電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淨值之40%。

2. 依香港依聯資金貸與辦法，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淨值40%之限，惟以不超過香港依聯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3. 亞化科技(上海)及亞化科技(東莞)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50%，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之20%。

4. 香港依聯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已於民國99年5月31日收回全部款項，已無超限情形。

5. 萬得資金貸與總額度(董事會通過之額度)違反資金貸與作業辦法，惟經民國99年2月8日董事會通過取消對歡影城之部分額度，已無超限情形。

註三：係集團綜合持股比例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已於民國99年6月30日出售交割完畢。

註四：已於民國99年12月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2)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編號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註二)					
1	創富投資	亞洲化學	4	\$ 372,964	\$ 250,000	\$ -	\$ -	-	\$ 372,964
2	創益投資(註三)	亞洲化學	4	-	70,000	-	-	-	-
3	亞化國際	緯達光電	5	230,414	80,625	75,130	-	16%	230,414
4	香港依聯	亞洲化學	4	89,558	25,792	-	-	-	89,558
5	BVI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5	112,204	77,813	72,509	-	32%	112,204
6	亞化光電	亞化國際	3	173,661	63,610	-	-	-	173,661
6	亞化光電	BVI亞化光電	2	173,661	81,250	75,712	51,542	22%	173,661
7	亞化控股	亞洲化學	4	1,292,150	64,280	-	-	-	1,292,150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數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4、亞洲化學係直接持有創富投資、創益投資、香港依聯及亞化控股之母公司。
- 5、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之當期淨值。

- 1、創富投資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十。
- 2、創益投資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3、亞化國際、香港依聯、BVI亞化光電、亞化光電及亞化控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三：已於民國99年12月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如下表：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本公司之關係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創富投資	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323,000	\$ 30,128	13.40%	\$ 30,128	(註)
"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74,013	234,873	3.80%	234,873	"
"	股票	台灣維爾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0	-	10.00%	-	"
"	股票	亞泰金屬工業(股)公司	-	"	177,100	1,467	1.47%	-	"
"	股票	富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1,600,000	1,730	8.00%	-	"
"	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	"	1,201,134	11,736	0.16%	-	"
"	股票	聯格科技(股)公司	-	"	800,000	-	6.96%	-	"
"	股票	德宏工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532,370	247,953	10.53%	396,196	"
"	股票	Rosedale	綜合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726,077	10	100%	10	"
亞化控股	股票	亞洲化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41,924	130,961	2.12%	130,961	
"	受益憑證	奧古斯都多元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721	78,282	-	78,282	
"	股權	亞化科技美州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7,704	100%	577,704	
"	股權	亞化科技新加坡	"	"	-	35,117	100%	35,117	
"	股權	亞化科技(中國)	"	"	-	1,407,867	100%	1,407,867	
亞化國際	股權	合亞達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83,257	70%	83,257	
"	股權	上海德利	"	"	-	3,498	90%	3,498	
"	股權	福州福達	"	"	-	862	100%	862	
"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221,250	21.26%	221,250	
亞化光電	股權	BVI亞化光電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	224,408	100%	224,408	
BVI亞化光電	股權	緯達光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214,278	20.59%	214,278	
亞化科技美州	股票	ATA	持股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1,000,000	468,739	100%	468,739	
ATA	股票	亞化工業美國	"	"	50,000	463,726	100%	463,726	
亞化科技新加坡	股票	亞化科技(馬來西亞)	"	"	353,152	27,743	90%	27,743	

註：已於民國99年12月1日與創富投資合併，創富投資為存續公司，所有資產負債已一併移轉予創富投資。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備註
亞化科技(中國)	股權	亞化科技(惠州)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194	100%	\$ 23,194	
"	股權	亞化科技(成都)	"	"	-	12,907	100%	12,907	
"	股權	亞化科技(昆山)	"	"	-	5,974	100%	5,974	
"	股權	亞化科技(東莞)	"	"	-	423,876	100%	423,876	
"	股權	佛山億達	"	"	-	411,545	62%	414,745	
"	股權	亞化科技(上海)	"	"	-	788,644	100%	788,644	
"	股權	亞化(天津)	"	"	-	(4,826)	100%	(4,826)	
"	股權	亞化科技(武漢)	"	"	-	2,966	100%	2,966	
佛山億達	金融債券	人民幣結構性理財產品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110,001	-	110,001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亞化控股等	香港依聯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	子公司	-	\$144,184 (註1)	-	\$ -	-	\$ 111,135	\$ 107,990 (註1)	\$ 3,145 (註2)	-	(\$ 36,194) (註1)	-	\$ -
佛山億達	人民幣結構性理財產品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	-	-	110,001	-	-	-	-	-	-	-	110,001

註1：係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關係人間交易，處分利益帳列遞延貸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佔總應收(付) 帳款之比率		備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帳款之比率	
香港依聯	亞化科技(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 111,409	6%	月結60天		註	\$ 45,699	15%	
香港依聯	亞洲科技(上海)	"	銷貨	138,115	7%	月結60天		"	41,180	13%	
香港依聯	亞化工業美國	"	銷貨	177,107	9%	月結60天		"	24,279	8%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	銷貨	875,184	46%	月結60天		"	135,288	60%	
亞化科技(上海)	"	"	銷貨	635,397	30%	月結60天		"	18,015	4%	
亞化科技(上海)	亞化科技(東莞)	"	銷貨	187,480	10%	月結60天		"	42,278	10%	
亞化科技(東莞)	香港依聯	"	銷貨	117,394	12%	月結60天		"	39,122	14%	

註：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廠商差異不大，無需揭露。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	收	回	金額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35,288	5.30	\$ -	-	\$	105,556	\$ -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	其他應收款	154,197	-	-	-	-	-	-
亞化國際	"	"	其他應收款	127,927	-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單位為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累積投資金額						
佛山億達	生產及銷售各種膠粘製品	US\$ 14,126	(二)	US\$ 5,558	\$ -	\$ -	US\$ 5,558	62.30%	\$ 41,034 (二)	\$ 411,545	\$ -		
合亞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膠粘原料、包裝材料及紙製品	US\$ 6,500	(二)	US\$ 4,550	-	-	US\$ 4,550	70.00%	(19,917) (二)	83,257	-		
福州福達	生產及銷售各類膠粘製品及膠粘材料	US\$ 1,300	(三)	US\$ 1,050	-	-	US\$ 1,050	100.00%	(1,538) (三)	862	-		
上海德利	生產及銷售塑膠包裝材料及配套設備業務	US\$ 580	(二)	US\$ 522	-	-	US\$ 522	90.00%	- (三)	3,498	-		
亞化科技(惠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000	(三)	US\$ 1,000	-	-	US\$ 1,000	100.00%	- (三)	23,194	-		
亞化科技(昆山)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US\$ 150	100.00%	(942) (二)	5,974	-		
亞化科技(成都)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US\$ 150	100.00%	3,735 (二)	12,907	-		
亞化科技(東莞)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7,512	(三)	US\$ 7,512	-	-	US\$ 7,512	100.00%	69,835 (二)	423,876	-		
亞化科技(上海)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自粘性帶及聚丙烯薄膜	US\$ 16,100	(三)	US\$ 16,100	-	-	US\$ 16,100	100.00%	53,093 (二)	788,644	-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單位為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亞化(天津)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 自粘性帶及聚丙烯 薄膜	US\$ 150	(三)	US\$ 150	\$ -	\$ -	US\$ 150	100.00%	\$ 3,791 (二)	(\$ 4,826)	\$ -
亞化科技(武漢)	生產及銷售塑膠製 自粘性帶及聚丙烯 薄膜	US\$ 120	(三)	US\$ 120	-	-	US\$ 120	100.00%	1,893 (二)	2,966	-
緯達光電	生產經營偏光膜、 光電材料、光學薄 膜及光電膠粘製品	US\$ 13,957	(三)	US\$ 4,302	-	-	US\$ 4,302	37.42%	229,401 (二)	389,41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 41,164

(新台幣1,198,696仟元)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US\$ 44,364

(新台幣1,291,880仟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淨值 * 60%

\$ 2,643,09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設立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之基礎如下：

- (一)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三)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四)其他。

註三、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五。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9年度：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之1%，不予揭露，且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金額	交易條件	
1	香港依聯	亞化科技(東莞)	3	銷貨	\$ 111,409	月結60天	1%
"	"	亞化科技(上海)	"	"	138,115	月結60天	2%
"	"	亞化工業美國	"	"	177,107	月結60天	2%
2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	"	875,184	月結60天	10%
"	"	"	"	應收帳款	135,288	月結60天	1%
3	亞化科技(上海)	"	"	銷貨	635,397	月結60天	7%
"	"	亞化科技(東莞)	"	"	187,480	月結60天	2%
4	亞化科技(東莞)	香港依聯	"	"	117,394	月結60天	1%
5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1	其他應收款	154,197	依雙方議定	2%
6	亞化國際	亞化科技(中國)	3	"	127,927	依雙方議定	1%

(以下空白)

民國98年度：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之2%，不予揭露。且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佛山億達	香港依聯	3	銷貨	\$ 678,300	月結90天	8%	
"	"	"	"	應收帳款	195,220	月結90天	3%	
2	亞化科技(上海)	香港依聯	3	銷貨	693,562	月結90天	8%	
"	"	"	"	應收帳款	359,443	月結90天	4%	
3	亞化科技(東莞)	香港依聯	3	銷貨	136,842	月結90天	2%	
4	香港依聯	亞化工業美國	3	銷貨	229,010	月結60天	3%	
"	"	亞洲化學	2	其他應收款	169,242	依雙方議定	2%	
"	"	亞化控股	3	"	146,370	"	2%	
5	亞化控股	亞化科技(中國)	3	"	164,436	"	2%	
"	"	亞洲化學	2	"	196,019	"	3%	
6	亞化光電	緯達光電	3	"	151,206	"	2%	
7	亞化工業美國	亞洲化學	2	"	123,802	"	2%	
8	亞化國際	亞化科技(中國)	3	"	157,981	"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膠帶及黏著劑等之製造及銷售。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99		年		度
	國內	亞洲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以 外客戶之收入	\$3,709,292	\$4,841,684	\$ 665,767	\$ -	\$ 9,216,743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之 收入	<u>324,217</u>	<u>2,595,854</u>	<u>-</u>	<u>(2,920,071)</u>	<u>-</u>
收入合計	<u>\$4,033,509</u>	<u>\$7,437,538</u>	<u>\$ 665,767</u>	<u>(\$2,920,071)</u>	<u>\$ 9,216,743</u>
部門利益	<u>\$ 82,256</u>	<u>\$ 169,542</u>	<u>(\$ 36,286)</u>	<u>\$ -</u>	\$ 215,512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收入					255,841
利息費用					(51,291)
公司一般費用					(89,435)
公司一般收入					<u>346,675</u>
稅前淨利					\$ 677,302
可辨認資產	<u>\$4,240,243</u>	<u>\$3,761,562</u>	<u>\$ 628,681</u>		\$ 8,630,486
長期投資					768,474
公司一般資產					<u>80,687</u>
資產合計					<u>\$ 9,479,647</u>

	98		年		度
	國內	亞洲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以 外客戶之收入	\$3,197,345	\$4,129,006	\$1,180,503	\$ -	\$ 8,506,854
來自母公司及 合併子公司之 收入	<u>99,143</u>	<u>2,390,659</u>	<u>-</u>	<u>(2,489,802)</u>	<u>-</u>
收入合計	<u>\$3,296,488</u>	<u>\$6,519,665</u>	<u>\$1,180,503</u>	<u>(\$2,489,802)</u>	<u>\$ 8,506,854</u>
部門利益	<u>\$ 34,679</u>	<u>\$ 216,828</u>	<u>\$ 78,409</u>	<u>\$ -</u>	<u>\$ 329,916</u>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利益					154,474
利息費用					(53,874)
公司一般費用					(432,091)
公司一般收入					<u>178,092</u>
稅前淨利					<u>\$ 176,517</u>
可辨認資產	<u>\$2,641,989</u>	<u>\$3,277,949</u>	<u>\$ 615,533</u>		<u>\$ 6,535,471</u>
長期投資					456,231
公司一般資產					<u>169,270</u>
資產合計					<u>\$ 7,160,972</u>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99 年 度	98 年 度
亞 洲	\$ 1,084,402	\$ 750,557
美 洲	440,869	465,752
其 他	<u>1,283,682</u>	<u>1,072,511</u>
	<u>\$ 2,808,953</u>	<u>\$ 2,288,82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 10% 以上，故不適用。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 志 賢